

時離散煙硝

硝煙散盡時

■ 情係馬共竟何因由／硝煙散盡不堪回首

駝鈴 著

情係馬共竟何因由
硝煙散盡不堪回首





清流文丛之三



硝烟散尽时

驼铃

霹雳文艺研究会出版

读驼铃的小说

—代序

杜运燮

第一次读驼铃先生的小说，是1992年3月。认识他，也是那个时候，我在阔别40多年后，重访出生地实兆远。当时，他赠我两本小说集《可可园里的黄昏》和《无弦琴及其它》。很高兴，最近又有机会细读他的新作《硝烟散尽时》（1993年初在《南洋商报》连载）。

驼铃的小说，对我有特殊的吸引力。

首先，他和我同是出生于实兆远。虽祖籍不同，现国籍也不同，但实兆远仍是我挚爱的第一片土地，在那里度过童少年，是我的第二故乡。有了这种背景，尽管是在万里之外，读驼铃的小说，也会涌起对故乡、热土的那种特有的感情。

第二，驼铃写的许多人物、社会环境、风景民情，我都较熟悉，感到特别亲切。小说中所写的一些细节，总使我联想小时候所见的情景，甚至觉得写的就是我去过的那种地方，我见过的那种人物的遭遇，虽然我也知道，驼铃除了实兆远外，也在新马好几个地方工作生活过，小说中也当然融入那些地方的经

历。

第三，《硝烟散尽时》是一本给我印象更深刻的小说，是驼铃眼界更大更远的小说。它是一幅历史画卷。近景是一家人的悲欢离合，远景则展现更广阔更复杂的时空。读它不仅使我重温熟悉的回忆，也第一次看到、听到了我离马40多年那段我不熟悉的历史道路，特别是书中故事牵涉到有关马共的重大事件，从“紧急法令”、建“新村”，到三方签订协议，建立“和平村”。

马共走过的道路，是举世瞩目的一段历史，也是马来西亚从殖民地走向独立的重大事件。这本小说，只是个中篇，篇幅不很大，画卷规模不很大，但时间跨度很大，截取这段历史作为时代背景，就具有较强的现实感和历史感，含有许多引人的信息，对我当然更具吸引力。

我在马来西亚度过童少年时代这个事实，决定了我对这本小说中山芭生活的细节描写特别感兴趣。读着，读着，仿佛又回到童年时代的生活。那割胶收胶的过程，每天用冷水冲凉的痛快感，那树荫下的饮食摊，小同学们找“橡实王”，用大后架脚踏车去收购商店卖橡胶片，等等。不用重彩，寥寥几笔准确的勾勒，都写得真实，生动。那些细节，是有血有肉的底层人物生活的一部分，是小说的一部分，是作者贴近现实、贴近生活、贴近时代的一部分，但对我来说，更突出的还是回忆和乡愁的一部分。这些有选择的细节的描写，具有这样的吸引力，足见作者对胶

园生活及人物的敏锐观察力和对这片土地的钟爱，有的还有颇具诗意的形容词，如“野草覬覦的废井”等。这就使小说富有乡土味，山芭味，总的说也就是马来西亚味。

驼铃的小说有这些“味”，我想与他的一个重要背景不无关系，即他出生于一个马来甘榜。从小与马来人经常过从，对他们的生活习惯，思想心态，华巫人际关系，都有较深的理解。后来他又对马来作家的作品发生兴趣，并翻译了不少马来文小说（1993年4月已经结集为《旋毛儿》出版）。这反映在他的写作中，出现华、巫、印、英各族人的活动，就具有一些评论家早已注意到的马来西亚“多元化社会的特性”。他的《可可园里的黄昏》被日本学者译成日文收入《第三世界文学杰作集》，就并非偶然了。

童少时代，在山芭居家附近，我也接触过质朴的马来农民和渔民，曾到他们的家里作客，留下深刻的印象。四十年代在新加坡教书时，曾进夜校学马来文，假日去莱佛士图书馆研究马来半岛史地，也曾据英文译本译过马来民歌“斑动”及“马来纪年”中关于中马关系的叙述。因此，我对驼铃小说中表现“多元化社会”特点的内容，也有特殊的兴趣。

所有作家，都喜欢写自己最熟悉的生活。世上好作品也多半是作者怀着激情反映自己最熟悉的社会经历与情感经历。至于力求生动地深刻地描绘时代重大事件，概括时代精神，则更是所有忠于现实，敢于面对现实的作家们经常考虑的历史责任感和审

美追求。

驼铃的新作《硝烟散尽时》，写的仍是他最熟悉的马来西亚村镇生活。这里有晓峰与其老祖母在胶园中相依为命的艰辛生活，也有他长大后与小兰相依为命的穷夫妻生活。故事情节也有多元化社会的特点。主人公吴新权，在森林中被打断了左臂，也打死了一个英国军官，而正是这个军官曾与他的妻子柳金燕同居过，并生有一混种女儿玛丽，玛丽长大后当护士，嫁给一个印度族医生，生了一男一女。而这一天终于到来，在泰国南部的和平村里，晓峰见到了父亲吴新权，并同宿帐篷一霄，翌日吴新权又与柳金燕在勿洞某酒店久别重逢。但当他了解到新情况后却说：“我本想回去安享晚年……但现在情况这样的不尴不尬，我看还得重新考虑考虑……”

我离马已几十年，对那段历史，既未亲历，也未系统研究过，说不清小说中的故事，是否属于所谓“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但我觉得这些人物及其心理活动都是现实中存在的，那些情节是可能的，因而也是可信的。根据我的经历，觉得贯串小说全篇的主人公晓峰这样的人物，其形象塑造得最丰满。

驼铃熟悉华人社会，特别是基层人物，也熟悉马来甘榜，作为马华作家，这是一笔宝贵的财富。他对自己的艺术追求，也很严格，文风严谨，喜欢也善于用经济笔墨，写人画景。这些对创造具有马来西亚特点的马华文学，都是有利的条件。看来驼铃已经有意识地努力发挥这种有利条件。《硝烟散尽时》即是

一篇力作。

1993年7月于北京





作者 驼 铃

1.

园里一丝风也没有。那股燥热之气，已然把晓峰熬出汗来，使他觉得周身不舒服。尤其是日前被红蚂蚁蛰伤的颈部，让粗刺刺的领口一磨，汗液里的脂酸和盐份随即渗入，那侵蚀性的刺痛，才真的教他难受。

经验告诉他，这正是雨前的天气。为了证实这一点，他抬起了那张略嫌瘦削的国字脸，望向橡胶树顶上的天空，料想必可见到黑云。然而，明晃晃的阳光，从那稀疏的枝叶间直泻下来，教他不得不眯起眼睛。

他不信会是这么样的晴朗。十二月了，若是往年，早已淫雨成灾。他于是把视线移向更远的天边。果然不出所料，高高叠起的云层，正静静地压在橡胶园深处的小山上。虽然橡胶树的枝叶交错，却掩不住它的亮丽耀眼。再略一审视，却觉得那厚墩墩的云头，白里透黑，饱含水气。于是他加紧脚步，希望及早完工。

经过一阵冲刺，他终于收完最后一行树的胶汁，只觉一身轻松。他把手提小铁桶里那浓浓的乳白液体，缓缓地倒入放在地上的圆形铝制大桶。然后再转身到那口台基崩裂，野草覬覦的废井边洗净小桶。

“这么稠的胶汁，打出来的所谓‘办头’（样本）的干胶含量，为什么总是只有廿八巴仙上下，莫非真的被吃了？”他边洗着黏滑的小铁桶，边想着镇上的蜚短流长。

“现在跟过去不同啦！大家都卖给他，都相信了他，他还有什么顾忌？”一个说。

“不信，你们再自己做胶片看看，是不是比较划算？”另一个道。

“妈的，让我试它一下！”晓峰突然心血来潮，打了桶水，便匆匆往回走。

“嗡！”他猛然拔起盛胶汁的大桶的圆盖子，把水倒了进去，然后再从地上捡起一截干枯的树枝，伸入桶里搅一搅。

不知怎的，他对资本家向来没有好感。他似乎已经决心要有所行动，不再因循苟且下去。只见他，一个使劲，便把铝制大桶，抱上了丰拉牌电单车后座的铁架。接着，灵巧地把小铁桶也系上了。电单车于是扑秃扑秃，平缓有度地驶出橡胶园，直趋坐落在南北大道边上的新兴粒状胶厂。

从称胶房出来，天色虽然已经变得有些阴晴不定，但太阳仍然是热刺刺的，直灼他的颈背。他不禁扭大油门，教电单车忽地往前冲去。背后的空桶也因此摆了摆，似有欲乘风起飞之概。

尽管看来还不至于就下雨，但他还是想早点回家。

每天晌午，从橡胶园回来后，他总是先到冲凉房里把黏满胶屎的衣服脱下，再用塑胶勺子舀起池里那冰冷的隔夜自来水，一勺一勺又一勺地往头上淋，直到觉得一身都凉透了，舒服了，才住手。接下来，当然是寻饭吃。可是这几天，他却一反常态，一

回到家里便是找报纸来看，衣也不换饭也不吃。原来，他心里藏着一个不愿与外人道的希望。他觉得他也许可以从新闻报导中获得讯息。

连日来，那连篇累牍的报导文字以及大小图片里的人像，他都细细阅读和端详。然而就是见不到他想见的面孔，也找不到他想碰上的名字。来来去去，都是陈平、阿都拉西迪、拉昔迈丁这几个人。较后，虽然也出现了几个次级人物的名字。但就是不见他所盼望的“吴新权”三个字。

“难道真的早已不在人世？”晓峰一边想着，一边迳自把电单车驶进屋前的亭子里去。但熄了引擎后，却又失魂也似地愣在车座上，两眼直勾勾地盯着那已然倾侧的灰褐色板墙，心里想：“怕有四十年光景了吧？”

近来他就常常这样对着这座婆婆留下来的老屋审察、兴叹。那里的墙板被虫蛀透了，每天都得清除那铁锈般的朽物；那里又因为屋身的走位，原来的缝隙变得更大了，妻子总是这样叨叨絮絮地提醒他。而他，又何尝小视这个事实，只是他实在找不出那么一笔钱来翻建。

左邻右舍也不时鼓励他，催促他想办法。譬如说向亲戚告贷啦，将园契拿到银行抵押举债啦，但他总是支吾以对。

他知道，这个新村里的五百多间房子，还没有翻建的，恐怕已经不上五十间。而这当中，大部份都是割胶人家。

“咳，割胶生涯，看来永远好不到那里去。”晓峰暗自咕哝着，但到底还是下车卸除大小胶桶，水瓶和胶刀。

“啊，差点忘了，昨天不是已经签了合约？”他一推开那虚掩着的门板，便见妻子为他买的报纸，正搁在厅旁的长方桌上。

他一解下那粗刺刺的长袖上衣，便拉出桌下的圆凳子坐下来，迫不及待地打开报纸。

只见封面版上，通栏红字大标题，煞是醒目：〈马泰政府与马共签约〉。但晓峰却想了好一阵子，才弄清楚原来是关系到三方面的事。再看副题，倒是明白极了：“我国政府表明适当时候前马共可参政。”这到底是什么一回事？政府的态度怎么突然发生这么大的变化？他实在不无疑惑。

再往下看，左侧是首相马哈迪强调马共仍为非法组织的谈话，而右侧却为马共秘书长陈平保证效忠的演词。晓峰实在越读越糊涂：“咳，算了吧，还是人要紧。”

他于是再往下翻，想看看是否还有什么有关的新闻和人像图片。

不出所料，一连几版都穿插着与马共有关的报导文字或图片。文字方面：有各方代表的谈话摘录；有共党领袖人物的专访；也有社会名流的观感与评论，新兴粒状胶厂的董事经理拿督黄金龙居然也有话说。图片方面：有化敌为友的握手镜头；有变节前党徒的得意尊容；也有女共党随员的特写，就是不见

他日思夜想的吴新权。

“难道真的早已经不在人世？”晓峰又不禁想。

四十年来，他一直不肯相信母亲的推断。他始终认为母亲是一个好逸恶劳，没有气节的人，她莫非在为自己的转变制造‘舆论’。虽然他也曾听母亲跟邻人说过，父亲是深爱着她的，并非寡情薄义之辈，如果他还活着，即使没有办法回来看她，也会捎个信通个消息，绝不会这样一去杳无音讯。

“不，爸那敏捷矫健的身手，会这般容易被绊倒么？”他就常常记起婆婆对他叙述过的事儿。

据说当年日军下乡清剿抗日分子时，父亲就曾经在机关枪的火网下，背着刚出世的自己，又一边扶着患上疟疾的婆婆，一边拽着走几步便说气喘的母亲，成功地越过那湍急的山涧，避入橡胶园后面的密林。

本来，晓峰对于父亲的印象早已经有些模糊，只记得他个子高大，皮肤白晰，方脸上常带着笑容，而且有一对小酒窝。但对父亲曾经对自己说过些什么，曾经进行什么活动，却感到一片茫然。幸好有婆婆的一再提起，才得以维系自己心目中那英勇崇高的形象。

四十年的时间的确太长了，他看到的社会人事变迁也实在太大了。但无论如何，他仍然相信，父亲还活在这个世界上：“爸，您怎么还不露脸？”

手上的报纸越捏越紧，一股难以名状的悲痛充塞他的心间。

“哈罗！”

他终于被门外突然而来的招呼惊醒。抬头仔细一看，发现是一个根本不相识的黑汉子，心觉有异，便赶紧从圆凳上站起来：“啥事？”

“这里有个叫柳金燕的么？”来人并未表明身份，劈面便问。

“走了几十年，还来这里找！”他一听到是来寻找母亲的，便没好气地回了过去。

“哦，那么你知道她现在住在那里么？”

“不知道！”

晓峰简单地甩了一句，便转头往屋里走。其实，他不但知道，而且知道得很清楚，只是不愿协助他们取得联络。

夜深人静时，虽然他也曾经考虑是否应该改变对待母亲的态度，因为他到底看到了母亲晚年孤独寂寞的情况；但一想起儿时的种种，心中的悲恨便又膨胀起来。一转念间，便把方才萌生的怜悯之心给蒙蔽了。

泼啦！泼啦！泼啦！

不知是报上有关协议新闻的不伦不类，还是那糊涂黑汉的造次，令他周身燥热，心烦极了。他久久不肯把手中的塑胶勺子搁下，似乎想借这隔夜的冷水，把胸中的块垒冲掉。

“啊，错了，应该先采红毛丹，然后才冲凉哟！”颈部被肥皂的碱性一渍，立即感受到了轻微的刺痛，但也同时觉悟了自己的浮躁。

“也罢，一百粒不过三块钱，简直剥削。”旋又释然于怀。

泼啦！泼啦！泼啦！

长久以来，在他那模模糊糊的意识里，似乎有一种遭受社会排斥的隐痛。要不是小兰牵扯着，他真想步父亲的后尘而去。其实，过去他就一直竖着一双耳朵，想从那些激进的劳工党同志嘴里，探出上队的途径。

然而，终无所获。也许是自己表现得过于热心，那些所谓同志也者，一见到他走近，有的马上合拢正在说话的嘴巴，甚至借故转身离去；有的则故作镇定地堆着暧昧的笑脸，或说这事并不简单，或说街头斗争也不会没有意义。

不管怎样说，他只觉得全是一丘之貉，充其量不过是一群空论者。他想，这样畏首畏尾的，能成什么大事，要是父亲他们真的需要这些人的合作与协助，结果必吃大亏，甚至坏在他们的手里。

他始终以父亲的勇敢献身为荣，但这也只是他内心的秘密。不论是在生客或是熟人面前，他都避免谈起自己的身世，尤其是可能涉及父亲的去向的问题。他知道，没有多少人会和自己一般思想。结果，日子一久，人们似乎什么都忘了，只当他是一个苦命的人，小小年纪就没有了父母。

大概也就因为自己的成功守密，几十年来，他从未被政治部请去问话。过去那些劳工党的领袖们，整天神经兮兮地传说，谁又被传讯啦，谁又被问得一

身是蚁啦，谁又变啦，谁又不稳啦。他实在怀疑，到底是否真的这般恐怖？

后来，虽然也有几个人被扣留了，但不过三几年也都被释放回来，显然也没有什么大不了。

这些人现在又如何？平时简直就像从这个社会上消失了一般，无影又无踪。只有在前领袖的生意开张或呜呼哀哉之时，才联名登一登报，以表示祝贺或哀悼。

“然而，然而今后又如何？……”晓峰实在也感到十分茫然：“放弃武装斗争的决定是否正确？坚持下去，又凭什么说一定会有成功的一天？”

“咳！……”晓峰颓丧地吐掉嘴里的牙签。在厅中的懒人椅上躺了下去，只觉穷人要翻身仿佛越来越困难了。尽管他也在报上读过政府要重组社会，消灭贫穷的新闻，但不知怎的，他从来就不曾信以为真，而记在心上。

晓峰终于沉沉睡去。

红毛丹仍然寂寞地蹲在枝头上。屋前两棵，屋后两棵，左右邻居也都如此，有的甚至种得更多更密，教人只见门户窗牖，不见屋檐瓦头。从外面路上望过来，一片红艳艳的，连绵百余米。在有兴致的过客眼中，实在也是一种奇观。

但在这里土生土长的小兰，对这个特色却视而不见，她所注意的只是市价如何。当然，她也不时抬头望望，但绝对不是画家的那种眼光，一心要发现那一树的最为活色生香；她的目的不过在于估计这一

季的产量，到底能增添她多少的私房钱。

在这件事上，她是相当感激晓峰的慷慨的。他从来不曾问起卖红毛丹的钱。有时小兰不得空由他送到镇上去，回来后他也把钱如数交给小兰。

也许，晓峰早已发觉，这是贫贱生活中，唯一可以令她欢喜的地方。因此不但不要那一点钱，还常常不惮其烦地帮她采摘。

虽说一家只有那么两口子，应是随时可以亲近的，但为了生活，早上天还没亮，晓峰便得出门，中午回来时，还没到家，小兰又到镇上车衣去了。因此，黄昏前，小两口子能在这红毛丹树下活动活动，也颇能增添一点生活情趣。

就好象前天那样，为夫者，为了钩下小小的两粒果子，竟扯破了旁边一个大蚂蚁窝，弄得满头红的蚁白的卵，一时扫也扫不尽。为妻者，过意不去，上前协助清除。不料，被一群路过的少年撞见，结果竟引来了一阵大惊小怪的嬉笑和口哨。虽说是夫妻，她竟也因此被弄得满脸泛红。为夫者看在眼里，虽然嘴里说道：“岂有此理，一群莫名其妙的家伙！”但心里却甜津津的，颈背上那令他脸皮发麻的刺痛也因此而失去了感觉。

小兰下班回来，见晓峰还在懒人椅里打鼾，便蹑手蹑脚到房里脱去上街才穿的百褶裙，换上家居的便服。旋又蹑手蹑脚到屋后去寻那根用来采红毛丹的木杆子。她今天似乎有意要让晓峰看看她个人的成绩，给他一个惊喜。

看看那满树一串串一叠叠须子蓬松的朱红果实，小兰确实乐开了怀。她估计今天一棵树至少可以采得一百几十粒，一时只顾擎着木杆子，或前或后或左或右连枝带叶地扯着。掉下的红蚂蚁，在身上和头上爬来爬去，她理也不理。她绕过屋边，把已经装了半箩的果子抬到亭子里，再着手采摘屋前的两棵。

晓峰醒来，听到屋外的响动声，料定是小兰在采红毛丹，便翻身起来，准备帮上一手。

他把箩里的倒在水泥地上，拽着空箩到树下去。但见满天乌云，而且雷声隐隐，便又把竹箩丢在地上，走到小兰身边：“来，给我，我的手脚比较快。就要下雨了，你去收拾。”

看天色不对，小兰也并不坚持，尽管原先是想自己来表现一番的。

“滴滴！答答！”

这时，屋背上和树叶上，已然疏疏落落地响起来了。

晓峰转过来又兜过去，手起果落，的确是个有效率的熟练工人。

只是雨点越来越密。他不得不把木杆子靠在树桠上，帮小兰掇拾地上那东一粒西一串的所谓南国佳果。

两口子只好相对蹲在亭子里，边数边绑，按照镇上收购商的吩咐，每五十粒一扎。

“你看有多少？”小兰。

“有三四百粒吧，但有什么用？一百粒不过三

块钱。”晓峰并不见高兴。

“你不要小看这几棵树，虽然不很值钱，但是一点一点积起来，一年也有百多两百块钱。”小兰尝试点醒。

“一两百块钱，很多么？”晓峰还是不以为然。

“多是不多，日子一久就是一个数目。”小兰也仍然坚持自己的看法，边说边起身走进屋里去。“厨房不但灶头上漏水，现在连饭桌上也漏水。”

“咳……”晓峰知道，妻子是进去找那些盆盆钵钵装滴漏，但除了叹息，他实在也没有什么办法。

“峰啊，我们的房子还是赶早翻建。你看，样样东西都越来越贵，现在不做，将来就更难了！”小兰从屋里出来，劈头便说。

“谈何容易，你知道要多少钱么？”

“多少？我们用不着建得象别人的那么大那么好啊！”

“至少总得有三尺砖墙，两房一厅一厨房。”

“这样要多少钱？”

“不要一万，也要八千。你说，要往那儿去找？”

“我们的储蓄户口里应该也有三几千吧？”

“将近五千，但这有什么用，还差一半呢！”

“不，我也有四千多，不是差不多了么？”

“哦！……”晓峰突然睁大双眼，把妻子注视了一阵子，才带着怀疑的口吻道：“真的么？一天车几个钟头的衣，就能存下这么多？”

“当然不是，我不是说别小看这些不值钱的东西么！”小兰边说边把地上那一扎一扎的红毛丹收进箩里，让丈夫抬进屋内，然后转身下厨去。

那卖红毛丹的钱，她显然一个也不曾用掉。晓峰实在没料到小兰竟有这样的能耐。从有吃剩的红毛丹可以出卖到现在大约也有七八年了吧，人说十年如一日，看来小兰也不难办到。这教他如何能不感动！

晓峰亮了厅上的日光灯，然后到方桌上取报纸。他想把《马泰政府与马共的联合公报》再看个仔细。

但自躺下懒人椅，便一直微闭双眼，久久未把报纸打开。他又想睡了么？不，完全不然。相反的，他脑子里正是思潮起伏——在感激妻子小兰的贤慧之余，更细细盘算着如何进行这间老屋的重建工作，甚至幻想到新屋建好后的生活情景。

但高兴之中，也不无遗憾：“如果婆婆还在世，那该多好啊！让她老人家舒舒服服地在她这唯一的孙子建造的新房里住上几年，或可在精神上略为补偿一下她大半生的艰辛与悲苦。”

这种“子欲养而亲不在”的情况的确是永远令人兴叹的事。新房子建起来了，若没有亲爱的人来分享那一分安适与欢乐，似乎也没有什么意义。

“不，不是还有一个母亲？”晓峰终于想到：“邀她回来么？”

“啊，不，那简直是不可能的事。”四十年来，

他第一次认真地思考起来：“即使她本身愿意，那如假包换的二毛子女儿也会从中作梗。慢说与我晓峰认同，看她那副神气，简直就以有我这样的哥哥为耻辱。她为什么这样憎恨我？无缘无故的，实在不可理解！难道母亲把儿时的事情告诉了她？不可能，到底都是她的儿女。按常情，做父母的只怕儿女不相亲相爱，那有故意挑拨制造分裂之理？然而，事实是，她从来就不曾拿正眼望我一下。这到底是为了什么？莫名其妙！难道仅仅因为我曾经是劳工党的活动党员？咳，算了吧，她本就非我族类！”

“最好是父亲能突然出现，”晓峰浮想联翩：“他现在该是多少岁啦？母亲说父亲比她年长两岁，母亲六十九，他不是已经年逾古稀？啊，老，根本就是老人一个。嗯，怎能不老？自己不也已经是中年啦？其实，老才好，人老阅历深，有智慧。而且，一般老人都没有什么脾气，最容易与人相处。尤其是象你这餐风饮露，历尽艰辛的人，自然更能了解人情世故，也更需要亲情的滋润。啊，爸爸，你回来吧！不论世人用什么眼光看你，我，你的亲儿，永远尊敬你。尽管你们的斗争失败了，你们的理想无法实现，但你在儿的心里，始终是个英雄！啊，爸爸，除了你的同志，这世界上还有一个真正爱你，无条件地爱你的亲儿哟！啊，爸爸你在哪里？中国？边境？还是真的早已……”

但回答他的，只有屋外的潇潇风雨。

“我们父子何以缘慳一至于此哟？”在那惨淡的

荧光灯下，一滴清泪偷偷地溜出了眼眶。晓峰不禁倒抽一口气，并赶紧把它抹干。无论如何，他绝不让人见到自己脆弱的一面，就是在生活线上并肩作战的小兰，也不例外。

2.

“咻咻……咻咻……啊，哭声？”从梦中醒来的晓峰，惊觉耳边正响着伤心的吸鼻。一阵茫然之后，才想起睡在自己身边的人是谁。

“咻咻……咻咻……”

“妈！”晓峰无限忧虑和恐惧，而终于憋不住。

母亲没有答腔，却伸出一条冰冷的臂膀把晓峰搂进怀里。

晓峰再也睡不着，但也不敢问母亲到底为了什么。他睁开双眼，尝试看看家里到底有什么东西不对了，然而眼前一片黑糊糊的，即使牛头马面站在床前也辨不出呢！

“听天由命？不，情况虽然不允许我盲动，但总得有戒备啊！”稚嫩的生命，第一次体验了人对自然规律的无奈。但他并不甘休，仍然睁着眼睛，张着耳朵。

他一动也不敢动，静静地让母亲把那沉甸甸的胳膊架在自己那单薄的腰间。

过不多时，他竟然听到发自母亲咀里的咕噜，显示她已然酣睡。

“大约没什么大事吧？”晓峰想。

早上起来，他觉得家里似乎也没有什么太大的异样。母亲的眼眶微红，那是可以理解的，她昨晚哭过嘛。不过，婆婆那沉默凝重的脸色，却显示有点不对，莫非夜里和母亲发生了争执。

“不然，母亲为什么哭呢？难道和爸爸……那怎么会呢，他对妈不是蛮好的么？”晓峰百思不得其解。

对于婆婆和母亲不睦的根源到底在哪里，小小年纪的晓峰当然不能明白。其实，平时婆媳之间也不常有什么针锋相对的言语。他只觉得婆婆总是带着似乎已经看透而不屑置喙的神情对待母亲。而母亲，却未因此而有什么相应的行动。他不知道母亲到底是存心不理睬，还是根本不曾察觉。

但无论如何，它已然给这多愁善感的幼小心灵蒙上一层阴影。他不明白，两位长辈为什么不能开诚布公地坐下来谈个清楚。

晓峰终于怀着惴惴不安的心情，背起书包上学去。

他虽然已经读到三年级，但生来瘦小，看上去就和一年级的学生差不多。他在班上的座位，因此被编在最前排的正中。上课时，他几乎无时不在老师的视线之下。

虽然，教导不同科目的几个老师，一向都未曾盯着他，但他却自动把精神集中在老师的讲课上。做起功课来，更是心无旁骛。慢说家里的事，就是课余的游戏，都未尝打扰他。

在各科中，他最感兴趣和表现最好的是算术。近来，老师正在训练同学们背乘法表，许多脑筋迟钝的同学，五以上的倍数便觉得难记，但他早已把从二到九的乘法表背得滚瓜烂熟，还不时超出老师指定的范围，直背到十二，得意洋洋地在同学们面前炫耀一番。

这一天，在回家的路上，他甚至边走边暗自推算着十三的倍数，准备第二天到学校，把那几个老爱找他斗快斗好的同学比下去。

“咦，爸爸怎么还没回来？”坐到饭桌前了，仿佛才意识到身已在家。

“……”

没有人回答，一时很寂然。

“爸爸呢？”晓峰又问。

“爸……爸爸不回来了……”母亲心里一酸，喉咙也哽塞了。

“爸爸到远地工作去了，暂时不能回来！”婆婆抢着补充。虽然语气淡定，但眉头紧蹙。

“什么时候去的？今天没割胶么？”晓峰不无疑惑。

“饭冷了，快吃！”婆婆并不理会他的问题。

晓峰只好转头，望向母亲。然而，也没有机会开口，母亲正在抹眼泪。

“爸爸去那里做工？到怡保洗锡米么？”晓峰再转向婆婆，那是他想得到的，最远的地方了。他知道，村里有好多青年到那里的矿场工作。他记得父亲

说过，洗锡米的工钱比割自家的橡胶的收入要高得多。

“嗯。”但婆婆只在鼻子里轻哼一声，并未正式回答，两眼直盯着媳妇，似乎对她有所不悦。

“妈，你为什么那么伤心？”晓峰想：“嗯，是的，爸，我也舍不得你啊！你去做工，园里的橡胶谁来割？你在，我们什么都不怕，你那么高大，谁感欺侮我们？爸，你要到什么时候才回来哟？妈在哭，你知道吗？那不是很危险的工作么？我们村后的阿忠哥因土崩被活埋在矿坑里的事，是你告诉妈的，为什么自己还要去呢？”

晓峰不明白父亲为什么要到外地工作。而且，看来好像是昨天夜里突然离家而去的，他觉得实在有点不寻常。

平日，黄昏之前，他不是坐在脚踏车的后架上，让父亲给载到村中四处去串门子，便是独自到园里拾橡实。前些时是应老师的要求，拾给同学们做练习加减乘除之用，也就是所谓实物教具。近来却是为自己寻找橡实王，好带到学校里去跟同学对压作赛。不知道为什么，他的总是被人家的压破的时候居多。对压需要腕力，有时遇上厚壳对厚壳，他便拿它们没办法，不是由对方执行对压，便是找公证人代劳。但不管怎样，失败者往往是他。即使偶尔胜了三几回，但最终还是被人家的压破。总之，他一直找不到一粒可以保持一天王衔的橡实。然而，他并不气馁，每天上学，在那小小的裤袋里，总是塞着几粒新找来的橡

实。

现在，没有父亲可以载他去兜风，但总可以到园里找找橡实，可是他根本没这心情。午饭后便一直呆坐在门槛上，时而抬头望望那重重叠叠的橡树叶，到底是怎样把阳光筛得如此细碎；时而双手托着腮帮子追想父亲的种种好处，直到双膝被肘尖压得发麻了，才放开手，直一直腰背。遇有人踩着脚踏车从门前的小径经过，便赶紧张望，然而，既不见父亲，也不见熟人，路过的几乎全是对面英国南洛公司的大园丘的印籍工人。他的精神世界原是无边无际，而且充满姿采和情趣的，但现在却变得如此贫乏、苍白和了无生气，他真的快憋不住了。

就在这时，母亲拿着两把胶刀从屋里出来，走向屋旁的井边。他立即站了起来，同时跟了上去。

“妈，你会磨胶刀啊？”晓峰从来没见过母亲动过胶刀，因而不胜惊疑。

“有什么办法，学咯。”为母者也并不掩饰。

母子俩在井台上，相对蹲下。

“妈，你磨了刀，是不是也要去割胶？”晓峰问。

“试试看。”

“婆婆会割胶吗？”晓峰又问。

“当然会。”

“哦，婆婆呢？”晓峰忽然记起，午饭后便没听到婆婆的声音。

“到河下找芋菜去了。”

“我去找婆婆。”晓峰闻言，眼睛一亮，便站了起来。

为母者也不置可否，只顾低头磨着那又弯曲又窄小的刀口。

晓峰奔跑一阵又慢行一阵直往胶园的深处去。他记得那山涧清澈见底，父亲便在那里拾过两粒雪白的鹅卵石给他。可惜自己的裤袋穿洞，竟在带往学校的途中给溜走了。不过，婆婆在下游，那里涧边长满野芋和杂草，脚一踩下去，便有浊黄的泥浆从水底翻腾而上。同学们说那里有打架鱼，但他一直不敢尝试下水捕捉。他亲眼见过，那酷似橡胶树枯枝的水蛇，悄悄地把那橄榄似的小脑袋靠在水里的草茎上。他想，万一误踏，即使不被咬伤，也要教人竖起一身鸡皮疙瘩。

晓峰在岸上站了一站，便沿着岸边往下游走去。涧水暴涨，慢说鹅卵石，连那几块原本半露水面的巨石都被淹没了。平日那细流淙淙的清浅美感尽失，实在没看头。他想，还是看婆婆割野芋好，于是又奔跑起来。

然而，只跑了一小段路，便见婆婆挑着两捆芋叶，扁担儿两头一抖一抖地迎面而来。

晓峰于是又转身跟着婆婆回家来：“婆婆，芋叶人可以吃的么？”

“叶不能吃，叶柄可以吃。”婆婆既不以孙子的问题为逆，还乘机发挥道：“日本鬼子初来的时候，缺米粮，婆婆和你爹便吃了不少……”

“好吃么？”

“咳，这东西怎会好吃！”

“婆婆，等会儿煮点儿吃，好吗？”晓峰好奇，想尝一尝滋味。

“傻孙子，怎能就这样煮来吃？”婆婆想了想，觉得还是让晚辈知道得详细些好，万一有一天不幸又落入过去那种境地，也才懂得如何加以利用：“叶子切掉后，还得把那紫蓝色的皮层撕干净，然后再放在太阳下晒干才可以吃，知道么？”

这小不点儿并未细听，时而担子前时而担子后，边走边跳。先前的忧郁，一扫而空。

在这金光灿灿的斜阳里，婆婆那汗湿的阔腮帮虽然也熠熠生辉，但就是高兴不起来：“好好走哟，莫摔交啦。”

然而，孙子还是载行载蹦的，直把婆婆的劝告当歌儿听。

婆孙俩终于从那圪垯的岸边，折入阴翳的橡胶林。

第二天，曙色犹朦胧，金燕便被婆婆遣回家里来给晓峰预备上学。

婆婆觉得她的帮工实在是可有可无，拔胶丝和收胶饼，原本是每个割胶的人，动刀前后随手自理的小事。婆婆认为媳妇要学的应该是操刀的技术，以便日后能彼此分工：自己照旧养猪，儿子的割胶工作，则由媳妇取代。养猪得四处寻找饲物，诸如香蕉干、鸭子菜和野芋等，都是两公里以外的地方才有的，教

年轻的媳妇去抛头露面，实在不是上策。既不体面，又容易引人追问儿子的行踪。可叹的是，媳妇偏不争气，还没割上一行树，便说自己手重干不来，老教刀刃吃死在树皮里，有时甚至割到木上，不但弄得双手发麻，还伤了树身，划不来。於是，媳妇便把胶刀往系在腰间的胶丝袋里搁，而赶到婆婆前面去，替她拔树上的胶丝和掏取杯里的胶饼，让她能顺顺当当地一直往前割去。

由于是第一天上阵，婆婆虽然心里不悦，但也不想勉强她，以为来日方长，只要能坚持一天多割几棵，最终也就有能力割完全部。一想到家里孙子醒来见不到大人可能会心慌，便借题把她支走。

晓峰从架在木桩上的板铺翻身坐起，揉一揉惺忪的睡眼，见母亲不但穿着父亲那袋黏满胶屎的衣服，而且脚登胶靴，一时不胜惊奇：“妈，你割胶啊？”

“嗯，”母亲漫声应道，随即囊囊有声地跨出卧室：“饭已经用开水烫过，菜有花生米和咸鱼，都在饭桌上了。吃了，就上学去。”

当晓峰从床上下来，母亲又已走出大门，屋里一片悄然。他于是又想起父亲：“爸，你要到什么时候才回来哟？”

虽说烫过，但到底是隔夜的冷饭，毫无香气。每一口，都老在舌面上翻来挤去，咽不下喉。佐食的鱼干又咸得发苦，他实在不愿尝。只有炒花生米，对他有点引诱力，但他到底还是吞下了半碗饭，因为婆

婆曾经一再强调，不好吃也要吃，挑食的人没有能耐，不会有作为。人，应该从小就养成不挑食的好习惯。

直到背起了书包，他才记起竟忘了十三的倍数的推算和背记。他有点为此而懊恼，赶紧边走边进行心算。

已经到了那一系列叫做学校的亚答长寮前，却仍未把有关的数目记牢，幸好还没有一个同学来到，他显然还可以从容练习。

“晓峰，怎么只有你一个人？”

不料，背后却传来了五年级同学牛仔，那发育伊始的粗浊喉音。

“大概还早吧。”

晓峰回过头来答道。但看了看那已然照遍长寮各角落的晨光，自己也觉得有些异样，一时又忘了十三的倍数，两眼直瞪着寮内那排列整齐的黑漆双人椅桌出神。

“咳，我还担心自己会迟到……”牛仔一时反而觉得无聊起来：“晓峰，我有一粒橡实王，给你要不要？”

“给我？”晓峰不胜疑惑，世界上怎么会有这样好的人，一时竟不知要如何回答：“先看一下，到底是怎样的？”

“喏，拿去吧，我不想玩这东西了！”牛仔说着从裤袋里掏出了一粒脊棱高突，浑身油亮的橡实。

“啊，好象铁做的一样。”晓峰一眼看出，绝非

凡胎。拿在手里只觉沉甸甸的，心里实在有说不出的欢喜，预料今后该是轮到自己在学校里做王了。时而用食指弹一弹那已然磨光了花纹的背脊，看看有多坚实；时而拿到耳边摇一摇，听听里边种仁撞击的回响，猜猜它的壳到底有多厚。

“铃铃铃……”从学校前面的小径经过的六年级同学大象慌忙停下脚踏车，嚷道：“喂，你们还来做什么？”

“怎么啦？”牛仔。

“今天不上课么？”晓峰。

“哎呀！你们还不知道么？”胖子大象边说边推着脚踏车走前来：“校长昨晚被走狗抓去了，张老师和刘老师也漏夜收拾行李，走了。”

“哦！”浓眉大眼的牛仔不禁愕然：“怎么没人通报校长？”

“半夜里突然来的，房子被包围了，都还没有人知道！”大象意犹未尽：“你们自己呢，到现在还不知道。刚才你们不是从阿狗叔的门前过么？看出了什么没有？”

“静悄悄的，好象还没开门嘛！”牛仔还是有点不服气。

“哈，可见大家都不够警醒。”大象无限抱憾地望着牛仔：“还有谁去为他们开门？不只抓寄宿的校长，阿狗叔和他一家大小都被带走啦！”

“幸好，张老师和刘老师不住阿狗叔的家。”站在一旁静听的晓峰想，所谓走狗，应该就是指政府人

员，但他不明白校长到底犯了什么罪。两只发亮的小眼睛溜来溜去，但都无法从两位老大哥的嘴里或脸上找到答案，许久才怯生生的问道：“他们为什么要捉校长？”

“因为他同情无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站在一起。”牛仔一本正经地给予答覆。

“无产阶级到底是什么？”晓峰不敢问，只悄悄地在肚子里揣度：“无产应该是表示穷，但政府为什么要抓同情穷人的人呢？这是那门子的道理？村里的人家应该都是穷人家吧！”

“各位同胞，我知道大家都是一清二白的，全靠一双手去劳动谋生。然而，你们人穷志不穷……”晓峰不期然而然地想起了正式开课那天，校长在集会上对乡中父老的演讲：“为了给下一代接受文化教育，你们到底还是把学校建造起来，充分发挥了无产阶级的手足情谊和那战天斗地的大无畏精神……”

“对了，校长用过的词啊！”晓峰不禁向长寮里面睃了一眼，只见桌椅依然按照柱子的间隔分别排列着。即低年、中年和高年三组。晓峰读初小三年级，和初小四年级同属中年组，因此坐在长寮中段的前面。因无遮拦，一眼望尽全寮，大小六十多个同学朝夕相处，可说没有一个不认识。他想：“难道就这样散了么？”

当他转过脸来，才发现牛仔已然跟拉着那辆令同学们羡慕不已的礼里牌脚踏车的大象，边走边谈地离长寮而去。一股感伤之情油然而生，一时几乎不

能自持。他仿佛看到身手矫健的刘老师正在给同学们作翻身越过跳高架横杆的示范。还有曼陀琳不离手的张老师正笑盈盈地拨响那铿锵的金属琴弦。耳边同时传来了同学们那洪亮的歌声：“风在吼，树在摇，霹雳河在咆哮……”

然而，如今已是人去寮空，奈何？

在他想转身离开的刹那间，不意又蓦然记起，胳膊靠着的柱子，不正是父亲和邻园的德叔从自家园后对岸的山上砍来的‘龙脑’。结果，又呆了下来，两眼直勾勾地把那猪肝色的木材注视了片刻，然后提起小手，缓缓地上下抚摩，不知怎地，这粗刺刺的木柱竟使他联想到了父亲用脚踏车载着他四处兜风的情景。胸中一阵翻腾，他再也憋不住，就势抱住那冰冷坚硬的柱子抽泣起来：“爸啊……”

“晓峰，晓峰……”

就在这时，只见大象的的的地踩着脚踏车，飞快地打回头来，一边喘气一边叫道：“晓峰，晓峰，你家门前站着两个警察呢，还不回去看看？”

晓峰闻言抬起泪脸，惊慌中不无疑惑，到底有什么事要劳动到警方。

他边走边用巴掌抹脸，他知道哭是懦弱的表现，是羞耻的事，不能让人看见。两根竹筒似的小腿，越走越快。那思想简单的小脑袋，似乎也意识到：这两天来，世界好象有些不对劲，直教他快乐不起来。

门前，果然有持枪的警察，还有一辆黑漆奥士

汀牌汽车，晓峰在老远便已望见，但他并未停步。他知道自己只是个小孩，没有什么作为，但那到底是庇护自己的家啊！他简直不作什么考虑，便已下定决心，不论发生什么事，都要和婆婆还有母亲共同去面对。

“警察，你们威风什么？等我长大了……”小脑袋突然产生了激烈的思想，双腿也跟着颤抖起来。他理也不理门口的两个马来籍警察，直奔屋里。

晓峰定睛一看，似乎也没什么严重的事情。只见婆婆和母亲一身黏满胶屎的粗布衣服，显然刚从园里回来。两人都紧抿苍白的嘴唇，监视着一个印度籍三巡和一个穿便衣的华裔探员的翻箱倒篋，四处搜索。

那个黑不溜秋的曹长，样子倒不怎样可恶，搜查归搜查，还时不时拿怜恤的眼光望望家中各人。可是那个眼睛乜斜的同胞却象只猎狗，急急忙忙地，又嗅又扒，仿佛断定屋里有什么赃物似的。

“这是你的家啊？”晓峰胸中充满气愤，恨不得上前狠狠地揍他一顿。

“刷拉！”一声，文武眼猛力拉开卧室里父亲专用的写字台抽屉。

里面果然有一些需要他费神翻阅的东西，计有一束信件、一本帐簿和几本书。文武眼赶紧凑到窗前，迎着黄澄澄的晨光，一件一件细细审视。但结果竟找不到一件有价值的，翻完又全部丢回抽屉里去。

临踏出房门时，文武眼和黑曹长咕哝了几句，

又转身把台上那本较早已经翻过的怡保某中学的学生毕业纪念刊带到厅上来。

黑曹长接过毕业刊，随即开了张收据，交给婆婆。然后，严肃地操着客家话对婆婆说：“阿婆，希望你和政府合作。你的孩子如果回来，你要劝他，叫他来见我们。他有什么困难，我们都会帮助他解决。他即使不为自己着想，也应该为家人着想，你说是不是？阿婆。”

婆媳和孙子三人不禁一怔，实在没料到这黑汉居然通晓自己的方言，而且说得那么流利。

“爸爸不是到怡保的矿场去做工么，找他干吗？”黑汉这临走前的劝诱，不能说不柔婉，婆媳俩也只含糊地嗯一声作为答覆，但敏感的孙子却让不安取代了愤怒：“校长抓去了，莫非又想逮捕爸爸？”

“幸好走得快！”婆婆自语似地说了一句，便转身想到园里去，但临时又好象发觉有什么不对，迟疑了一瞬，终于回过头来问孙子：“为什么跑回来？”

“大象讲校长和阿狗叔一家都被政府抓去了！”晓峰象在向婆婆汇报事态的严重性，又象在向老人家征询意见似地直瞪着双眼：“只有我和牛仔到学校，其它的好象都知道了。”

“……”婆婆也睁大了眼睛，但并未置评。沉思了片刻才说：“那么你就留在家里，别到处乱走。”

婆婆于是跨出门槛，走进园里。

“大约要收胶了吧。”晓峰走进房里，想通知母

亲婆婆已经出去，却见她伏在父亲的写字台上。虽然整个脸埋在臂弯里，但身子一抽一抽地，显然偷偷在饮泣。

晓峰退了出来，但要上哪儿去呢？他不禁彷徨起来。

在这胶林深处，除了二月由于橡叶落尽又火伞高张，其它时候实在难得一见亮丽的天空。阳光总是那么细碎，教人看得眼花。偶有行人经过，也是那么影影绰绰的，教人辨不清五官。风雨一来，简直就象置身于波涛怒号的大海中，仿佛谁也主宰不了自己的命运。

就在一个刮风的早晨，天刚蒙蒙亮，南洛园经理洋楼外的两个值勤的自卫团团员，竟莫名其妙地被人抢了各自背着猎枪，团长气不过，立刻扯掉他们袖口上那印着AC两个白漆大字的红布圈儿，并提交有关当局查办。

AC被缴械的消息传开，有人欢喜，也有人担忧。一连几天，都可以见到英国人率领的‘辜克兵’在那大橡胶园进进出出，局势似乎紧张极了。然而，一个月过去，什么事情也没发生。

“卜卜卜卜……”

“卜卜卜卜……”

不料，就在人们渐渐安下心来的时候，南洛园的园地，却突然传来了一阵又一阵的枪声。

那是一个薄暮时分，西方天边那光辉灿烂的云霞顿时随之失色。母亲赶紧上前把板门关上；婆婆也

停下正在收拾餐具的双手，神情凝重地倾听。

“卜卜卜卜……”

“卜卜卜卜……”

“这就是所谓驳火？”晓峰想。

“还是早些睡吧！”婆婆一边转身准备下厨洗碗碟，一边向媳妇和孙子训示道。

这一夜，这仅得妇孺三人的小屋里，一片悄然。由于不掌灯，林荫下一片漆黑。除却村里人，实在不容易察觉有这么一个可怜的庇护所的存在。

然而，晓峰许久都睡不着，老担忧着会不会有人突然来敲门。虽然那些AC都是本地人，整天叽叽嘎嘎地笑闹着，并没有什么可怕的地方；但那些满嘴叽里咕噜的辜克兵，却个个凶神恶煞的模样，万一碰上了，有理恐怕也说不清。

他尽管焦急，但身边的母亲却一个劲地打着呼噜。他感到孤独得难受，真想跑到婆婆房里，和婆婆相依偎，顺便问问婆婆，解放军是不是真的战无不胜。但不知为什么，到底不见行动。

当他睡醒时已然天亮，见母亲和婆婆不在屋里，揉揉眼睛便到园里去。

随着那新式学校的无疾而终，他的生活一时似乎也失去了方向。除了寻访住在近处的几个小同学，打打石弹或斗斗蝇虎，便是到园里帮母亲和婆婆拔胶丝和收胶饼为乐。

不料，他还没走到，婆婆和母亲已经从园后匆匆走出来：“回去！回去！”

“为什么？”晓峰诧异地停下了脚步。

“后面很多兵，万一驳火，没处躲啊！”

晓峰注意一看，果然，那一身草绿色的森林部队，正鱼贯走下山涧。

这一天，虽然始终没有听到什么枪声，但他们的割胶工作，已然被迫半途放弃。三口子在屋里憋了半天，正想再出来劳动，门前小径上却停下了一部吉普车。婆婆定睛一看，原来是镇上新近成立的马华公会支部的领袖莫老板。另外几位跟随者，她并不认识。他们正冲着小屋走来，婆婆心知有异，一户胶林深处的贫苦人家，何幸得此贵客的赏光？但也唯有面对！

“阿嫂，阿权在家吗？”莫老板。

“不在。”婆婆。

“现在政府决定落实移民计划，住在你们这一带的全部迁到镇上，政府已经在华文小学对面征收了一块橡胶园，作为你们的屋地。”

“我们不搬！”

“阿嫂，这是政府的命令，不由人不搬。”

“不搬就是不搬！”

“为什么？”莫老板怔了怔，但还是细心地尝试探出产生这种冥顽态度的根源。

“……”

“如果有什么困难，不妨直说，我们马华公会将会尽量设法帮助你们解决。”莫老板耐心地等着婆婆开口。

“哼！帮助，没饭吃，能帮助么？”但婆婆仍然不屑多说。

“怎会呢？住在镇上，每天早上照样可以到来割胶啊！如果别的地方有什么好的工作机会，你们也可以要求搬到那里，就是不能留在这里。”莫老板闻言，觉得老人家无非为生计问题挂虑：“好啦，阿权回来，你叫他马上到我们的支部来登记，政府将把学校对面的那块橡胶园分割成大小一样的地段，给大家抽签。”

“他不可能这样快回来。”

“这是很要紧的事情，打电话或且写信叫他回来啊！”

“如果他不回来呢？”

“这，这……为什么？”莫老板没想到这个女人会这样刁滑。

“……”婆婆冷冷地瞪着这个政府代理人。

“好吧，就用你的名字，身分证拿给我登记一下。”为了交差，莫老板终于决定变通办法。

莫老板一离开，冷水村里的居民，都不约而同地互相走访。其中几个在三岔路口遇上，也就站在路边上谈起来。对于迁移的事，意见纷纭，婆婆执意要大家联名反对，但反应并不热烈。

一个酒糟鼻老汉说，这都是南洛园事件惹祸。

“拿走两支猎枪算什么？”婆婆冷冷地道。

“那当然没什么大不了，但是昨天傍晚的事你知道吗？”酒糟鼻进一步问。

“什么事？”

“原来，你还不知道。他们故意砍坏园边的几棵橡胶树，然后埋伏在山边，等红毛经理去视察。幸好，那印度司机拼死开着车跑，结果只死了两个AC。”

“这是政府当局的决策，搬迁是迟早的事。南洛园的事件昨天才发生，我看没有什么关系。”

一个光头的老汉，虽然并不同意酒糟鼻的看法，但也不见得是支持婆婆的主张。

婆婆对这个光头佬向来没有好感。她知道，他的儿子就在镇上的学校旁边开着一间面食店，但不想揭穿他的言论背后的动机。

“哼，幸好……”婆婆冷吭一声，便悄然离开。

形势看来比人强，她决计不再抛头露面，一心只割眼前的橡胶。

3.

拖延了半年，晓峰终于跟着母亲和婆婆搬到紧挨着小镇的新村里，让政府完成了冷水村的迁移计划。

房子的建筑材料，不少是从橡胶园里的老屋拆过来的，因此新旧杂呈，实在谈不上美观。只是坐落在村子的第一排当中，面对马路，出入倒很方便。

母亲和婆婆每天照样去割胶，晓峰则到马路对面的学校里继续他的学业。由于停顿了几近一年，以致连几句日常应用的华语都说得期期艾艾的。接受

报名的教务主任把他端详了片刻，然后才征询也似地说道：“你就重读三年级吧，我们培英可是名校啊！”

晓峰听说是名校，以为水准一定不同凡响，也就点头答应下来。可是还没读上一个星期，便大失所望。原来，不过是英语科的教学比较认真一些而已。同学间，既无长寮里那种情同手足，打成一片的气氛；还分帮分派，仗势欺人。对待功课的态度，更是令他惊异不已。他实在没想到，连学习这回事也要欺骗，做习题时偷抄，测验时偷看。他在开了眼界之后，学习的情绪不知不觉渐渐低落下来。每天老盼望着快快放学，好回去陪婆婆和母亲做家务。

但在不需上学的周末，他又觉得有些空虚落寞，往往一边和左右邻居的小朋友打石弹子，一边巴望着婆婆和母亲回来。

看婆婆踩着父亲留下的那辆大后架的脚踏车，不缓不急地驮运那装着乳白胶汁的大圆桶，便打从心底升起一片敬意。他觉得婆婆实在能干，不论是细工还是粗活，都不曾听说有什么错失。她总是默默地工作，从来不向人诉苦。

在屋旁的寮子里，见婆婆在胶乳里浇上蚁酸，他便拿起铁片往水槽里搅动；当婆婆把踩过的胶片毛坯穿进碾轧机的辊子间，他便上前摇动飞轮。但婆婆总是嫌他动作慢，碍手碍脚，往往只让他稍微尝试，便接手做完。可是他，似乎也颇为满足，偶然多得一片胶，便兴高采烈，连蹦带跳地向母亲报告去。

然而，母亲总是淡然处之，常常只对他望一眼，并不言语。晓峰有时甚至怀疑，她是否听见。最好的一次反应，也不过是一句：“新年叫婆婆买件新衣给你罗！”

母亲虽然每天都骑着那辆新买的小后架女庄脚踏车，跟着婆婆到那相隔约近七公里的橡胶园里去，但回来时总是脸青唇白地躺在懒人椅里喊累。饭菜碗筷都由婆婆摆好了，她才上前。而且往往扒不上几口，便说吃不下了。

她因此常常带着晓峰到斜对面，学校左首上的面食店吃点心，虽然所吃的也不过是三五毫子一碗或一碟的清汤面或炒粿条。

然而，她的私房钱到底有限，没多久便说穷了，差不下去了。

在面食店老板的介绍及其光头老父的劝善之下，她终于撤下婆婆，带着晓峰到十五公里外的小城去给人当佣人。

对于被乡民称为‘鬼佬’的碧眼儿，晓峰本来就没有好感，现在的这个东家，那高耸又尖削的鼻梁更是教他看不顺眼。大象和牛仔都说过，我国人民的生活为什么这样困苦，原因就是鬼佬的压迫和剥削。

“这鬼佬岂不就是自己的敌人？”晓峰常暗自寻思。幸好，对方也不常主动来亲近他。

奇怪的是，母亲显然没有和他相似的感觉。碰面时，总是笑脸相迎。因此，从一开始他便对母亲不放心。

这东家也真是慷慨得出奇，什么苹果干哪、葡萄干哪、麦饼哪，实在教他吃不完。当他表示够了，不要了，这鬼佬总是说留着慢慢吃，那是军营里的东西，外面没有啊。至于送给母亲的东西，那就更多了。百褶裙，高跟鞋，口红，香水，应有尽有。

“爸好象还不曾买过这些东西给妈呀！”晓峰越想越觉得不对劲。

“但要怎样向妈表达这意见呢？”晓峰几乎天天沉着脸，苦闷极了。

晓峰对自己的疑虑，一筹莫展。他觉得必须时时盯住他们俩，免得发生什么对不起父亲的事。

一天下午，正当他在屋后那一方修剪得整整齐齐的草场上捉蚱蜢自娱时，屋前突然传来了鬼佬东家那辆500CC NORTON沉稳有度的吼声。他知道母亲一定会及时上前开门迎接，便赶紧放开被自己弄断了一条腿的纺织娘，趑回屋里。

“哎呀！”

简直是五雷轰顶，他那小小的身子，不禁一阵摇晃。原来，那鬼佬正紧紧地搂住母亲接吻。

“妈！”

一时惊慌，晓峰竟失声叫了起来。

鬼佬终于松开双手，悻悻然瞪了小家伙一眼，便打开冰箱取水喝。

从这一天起，晓峰更是精神紧张，无日无刻不盯着母亲和那鬼佬。连半夜里偶尔醒来，都不忘伸手摸一摸身边的席位，看母亲是否仍然好好睡着。

但有些事却是他鞭长莫及的——这鬼佬经常都在入夜后才邀他母亲出去看电影。有时都快到上床睡觉的时候了，这鬼佬才突然邀母亲出去吃宵夜。而母亲，总是涂脂抹粉，并穿起对方赠送的衣服，然后高高兴兴地跨上鬼佬那巨型的单车后座。他，虽然也会获赏一盒巧克力或且一包威化饼之类的东西，但他食不甘味，只是用来消磨时光，往往一直等到母亲和鬼佬回来，那甜果饵都还没吃完。

其实，这样的事，慢说八九岁大的晓峰缩不住，就是他们吴家年长的亲朋戚友，甚至曾经相事如同母女的婆婆，又能拿她怎样。

在这小镇上，这类新闻本来就最受欢迎，也传播得最快，何况现在主角居然是被人视为胆边生毛的异端分子的老婆，也就好像更饶有奇趣了。因此，柳金燕跟上了鬼佬，金燕的肚皮隆起来了，以至金燕生了个杂种妹的传闻，都一一进过婆婆的耳朵。但她除了咬牙之外，什么话都没说。

一天，婆婆终于悄悄地摸上了鬼佬的小楼房。

就在客厅里，婆媳俩四目交投，但彼此仿佛都不知道要如何开口，一时之间，空气也凝固了似的。

“请坐！”原本坐在一旁读报的鬼佬倒比较伶俐，立刻站起来招呼，虽然他还不能肯定来人与金燕的关系。

然而，婆婆毫无反应，两眼直瞪着屋里，许久才硬邦邦地问道：“晓峰呢？”

“她是谁？”鬼佬转向金燕。

“家婆。”金燕边答边揣度婆婆的来意。

“婆婆！”晓峰闻声，高兴地从屋里冲了出来，双手紧紧地把婆婆拦腰抱住。

“峰，跟婆婆回去！”老人家以不容人家迟疑的态度说道。

“好哇！”晓峰爽快地点了点头，但转身看到母亲那阴郁的脸色，又不禁犹豫起来：“妈呢？”

“她用不着我们管！”

“……”晓峰不解婆婆的话意，抬着头，愣愣地望着那隐隐透着怒恨的脸。

“走吧！”婆婆牵着孙子的肘儿，转身就想走。

“不，你没有权要他！”金燕突然哭起来，冲前一把扯住。

“他是吴家的血脉！你凭什么？”

“他是我养的！”

“我不能让他留在这里，你不要脸，吴家的人可要脸！”

“妈呀！……婆……婆呀！……”

双方拉扯不放，弄得小家伙也哭了起来。

“何必呢？跟谁不都一样？老人家需要他，就让他陪老人家去吧！”

鬼佬不耐烦，说着便上前排解。他怕小家伙被吓坏了，因此使劲地把婆媳俩分开。

“呸！”

鬼佬还没来得及说出他想说的话，婆婆已然冲着他狠狠地啐了一口。

“禽兽！”

鬼佬先是一愣，继之以怒视，他显然没料到这老太婆会这样泼辣。

婆婆心里自忖：一对二，而这一个又是人高马大的鬼佬，显然斗不过，于是决定撤退。

“峰啊，你要记得爸爸，记得婆婆呀！”

婆婆说完，掉头便走。晓峰一时拿不定主意，不知该跟婆婆回去，还是只送她一程。但结果一切都徒然，还没跟上两步，便被母亲从后一把拉住了。

晓峰从此变得郁郁寡欢，连饮食好象也失去了兴趣，天天只咀嚼着婆婆的那几句话：“呸！禽兽！你不要脸，吴家的人可要脸！峰啊，你要记得爸爸，记得婆婆呀！”对于照顾道是自己妹妹的棕发娃娃的工作任务也渐渐提不起劲，有时还依稀觉得那是一种耻辱。

“婆婆为什么说妈不要脸？”晓峰常常暗自寻思：“这不是指生了这个妹妹的事么？”

对于这个棕发娃娃，他越看就越觉得可憎，尤其是当她莫名其妙地啼哭时，他还真想用自己的双手把她掐死呢！

这一天，娃娃伤风鼻塞睡不稳，动不动就哭。晓峰烦恨极了，一时按捺不住，竟使出螃蟹功，两指狠狠地在她的小腿上掐了下去。

“哇！”娃娃的哭声蓦地蹿起。

母亲觉得有异，便赶到摇篮边看个究竟。只见小腿上一片红，以为是被蚊子叮了，便旋开柜子上万

金油罐子的铁盖，用指头儿蘸了蘸那冰凉的油膏，就往那伤处涂抹。

“咦，这不是指甲的印痕么？”母亲终于发现了真相。

小家伙胆怯地退后了一步。

“你掐妹妹的腿？”她斜过头去瞪着孩子。除了他，还能是谁？

小家伙垂下了头，无话可说。

“啪！”她一时怒不可遏，一个巴掌照头盖了过去。

小家伙一个跟头，倒栽在几尺外。说也奇怪，他并不哭，大概是吓坏了吧。只见他慌忙爬起来，好象是要试验一下，是否还站得住。

“这样小的年纪，心肠就这么坏，长大后还得了？”

母亲面孔铁青，气愤中还带着几分哀怨，仿佛是责怪小家伙心眼儿窄，没有气量。

小家伙浑身颤抖，不知如何应付。

“你给我滚出去！我没有你这样的儿子。”

为母者，显然是要小家伙知道利害。不料，小家伙头脑简单，果然转过身子，缓缓地步出门外。心里想：最亲的妈妈都不要自己了，难道还呆得下去？

这时，太阳已经西斜。小家伙边走边寻思：“今晚要到那里投宿？还有，此后的三餐呢？难道去行乞？不，还有婆婆呀！”

小家伙于是加速了脚步，他知道小镇的新村离

开这小城十分远，乘车都要好一阵子才能到呢。

眼看太阳就要没入路边的橡胶林，天色也渐渐暗下来。小家伙因而有些心慌，但还是自我勉励：“走，继续走，就是半夜才到也无妨，我一定要给婆婆一个惊喜。怕什么，大路上车来车往的，难道会从橡胶林里窜出一只老虎来？”

小家伙走几步，又跑几步；口干了，便逼着喉咙吞口水。其实，那也不过十多公里的距离，在他真正感到疲乏之前，便已见到新村的灯光。

可是事情却出乎小家伙的意料，当他刚刚敲开老家的板门，还来不及回答婆婆的问题，背后已传来了那熟耳的巨型电单车的吼声。

“婆婆，你说我没来！”小家伙说着，便躲进了婆婆的房里。

果然是鬼佬载着金燕找上门来。婆婆虽然不知事情的真相，却一口咬定是对方亏待了她的孙子。

不过，这回事情倒好办，对方在知道了小家伙的下落，似乎也就放心了，并不坚持要把他带回去。

第二天。

婆婆想让孙子再到培英就读，但小家伙却老垂着脑袋不答应。

“为什么？”婆婆已猜到几分，但还是问。

“那些家伙坏透了，以前他们就常常追问我爸爸呢，我不说，他们就侮辱我，说我一定是野种。现在……现在他们如果知道妈妈……”

“……”婆婆静静听了一会儿，然后撇了撇嘴说

：“也罢，但你自己一个人呆在家里怎么行？”

“我可以跟婆婆到橡胶园里去，替婆婆拔胶丝、收胶饼、放胶杯啊！”小家伙好象早已下定决心。

“……也好，就暂时这样吧。”婆婆想了片刻，终于点头。

从此，每天黎明，太阳还没露脸，他便骑上母亲那辆脚踏车，跟着婆婆出门去，直到晌午收完胶才回来。

母亲的脚踏车对他，未免太高了一点。他时而坐在车包上，一左一右地扭着腰肢，让趾尖踏着踏盘上下轮转；时而落下车包，让双腿直撑着踏盘，象巨鸟一般向前俯冲。

从新村到橡胶园，远达七公里，而且上下斜坡多处，这样挣扎前进能不辛苦么？但他从来就不曾想过要休息一下。

在这段交通并不很繁忙的公路上，这一对一身粘满胶屎的灰蓝衣装的婆孙，几乎是人们每日必见的人物。但由于他们的淡泊自处，不随便与人打交道，倒也不曾引起人们的特别注意。其实，同是来自冷水村的左右邻居，碰面时也只略作寒暄，有时甚至只点个头表示认识。

在这炮声隆隆，人心惶惶的年代，婆婆越来越发沉默。唯一令晓峰诧异的是，婆婆竟在厅上安置了一个小神龛，并挂上一张镶在镜框里的佛像。

但他不敢问，这到底是为什么。

4.

从小城跑回来，另一件令晓峰惊奇的事是婆婆房里的床下，为什么挖了个大坑。

“为了收藏用具么？”晓峰。

“傻孙子！遇到驳火时，就躲在坑里，明白么？”婆婆。

“别人的家，也都挖坑？”

“当然。”

“还常常驳火？”

“发生过几回。”

“有打死红毛兵和反动派么？”

“没有，只死了一个不相干的人，就是对面那个卖面阿叔的父亲。”

“哦，那个光头老爹么，哪一边的人打死他？”

“谁知道？流弹嘛！”

晓峰觉得不满足，不是说解放军是战无不胜的么：“真的好戏还在后头？”

晓峰悄悄爬进坑里，一会儿仰卧一会儿伏卧，好象在进行什么演习。但身子压着的破草席，潮呼呼的，而且散发着霉味，教他不敢呼吸。翻滚了一阵子，也就自动爬了出来。这坑穴于他，固然有些新鲜感，但在实际上，显然并没有什么好玩的地方。

“解放军为什么要到小镇来？为了取粮？还是为了杀狗？”他满脑子胡思乱想。他记得大象说过，对人说话要小心，很多没有骨头的人，为了一点利益，都甘心做狗：“但我为什么一点也看不出来，那一个

象狗。那些解放军是哪里来的呢？爸爸是否也在其中？啊！解放军快快打来吧！把所有的鬼佬，所有的反动派都打倒，让我们快快乐乐地生活吧！”

理想归理想，眼前的割胶工作还是要照做。由于日间为了拔胶丝和收胶乳，跟着婆婆在园里一棵树又一棵树地穿梭行走了一回又一回；在公路上的太阳下，又得晒人巴也似地用四肢撑着脚踏车挣扎而行，实在是疲累不堪。夜里上床，往往身子随便一歪，便呼呼睡去。

这天晚上，婆婆还在那粒廿瓦灯泡的昏黄光晕下，为准备煎来佐饭的江鱼子掐头去肚，突然又从镇上传来一排枪声：“卜卜卜卜……”

婆婆立刻住手，侧耳细听。须臾，果然有零星的还击似的几门单响。虽不比前几回剧烈，但为慎重计，她还是搁下了餐桌上的江鱼子，冲入房里，打算叫醒孙子，一齐躲进床下的坑里。

然而，孙子烂睡如泥，叫也叫不醒，扶也扶不起。

“卜卜卜卜……”不料又是一排枪。听声音，要比前一回响亮得多，仿佛已逼近村头。

婆婆着急，硬把孙子拉下床。一时不慎，竟让孙子的脑勺给磕在床沿上。不过，这一磕碰，倒把小家伙整醒了。

“快！爬进坑里。”婆婆也蹲了下来。

“驳火么？”孙子揉着眼睛。

“嗯，别说话。”婆婆跟着爬进坑里。

就在这时，一阵杂沓的脚步声，从屋后的巷子传来，但转瞬即过。凭听觉所得的印象，这伙人似乎是朝着村边的橡胶林逃逸。

接着，屋前马路上也响起了一片军靴的橐橐之声，仿佛重重地踏在婆孙俩的心坎上，但也只得屏息静听。

这伙人显然只追到村路口，便又退了回来。此刻，正聚集在晓峰他屋前的路灯下，叽哩咕噜地，似乎在商议着什么决策和行动。闭上眼睛也可以想象得到，村外的橡胶园，此刻自然是一片漆黑，伸手不见五指，实在不宜躁进。

不一会，也就全伙撤回镇上去，村里于是又归于寂静。晓峰尽管张着耳朵，但所听到的，不过是床后墙下蝓蝓儿那不理人间是非的吟唱：“唧唧……唧唧……”

晓峰实在很奇怪，村里的狗，在平时的夜里，偶尔哪里有点响动便吠个不亦乐乎，此刻却都躲到那里去了？

“婆婆，可以出去了么？”晓峰对坑里的霉味已经觉得难以忍受。

“好，出去吧！”

婆孙俩终于爬出坑穴。黑暗中，各自搓搓巴掌，扫扫下摆，便爬上床去。显然，这只是日常生活中的—件小事。什么危险，恐怖，不过是局外人事后的评议。

早上起来，婆孙俩就如平日一般，骑着脚踏车

上路。直到用铁蒺藜挡住的村路口，才发觉事有蹊跷。在那里站岗的并非平日的AC，而是一身花不棱登的草黄加墨绿的森林部队。较早出门的几个胶工正被挡在那里，只见其中有的只略作对话，便折回头了。

“啥事？”婆婆停下脚踏车，向迎面而来的酒槽鼻探问。

“说外面军警正在追剿共产党，不准出去！”酒槽鼻对象不明地抱怨道：“不知要到几时，才有太平日。”

“哼，又戒严。”婆婆并未细听他在说什么，只半似表示不满又半似在告诉孙子般地轻吭一声，便掉转脚踏车，往回走。

新村的栅门原本是早上六点才开的，这样一来一往，回到家里已然天亮。

晓峰脱下胶衣，穿上以前读书着的黑色短裤子，便带了几粒石弹子出门去了。

说他好玩么，其实也不尽然。今天，除了想玩，似乎还带着想看看昨夜驳火的结果的欲望，除了造成今早的戒严不能外出割胶之外，是否也在村里或镇上留下什么痕迹。

然而，什么也看不出来，除了由于没得割胶而致马路上和两旁的住家前面多几个人走动，几乎全无异样。面食店前面，果然有两个老玩伴在打石弹子。世界既然一切依旧，他也就走了前去。

晓峰个子虽然瘦小，但打石弹子的功夫却不比

同伴逊色，不论是投穴还是击弹，往往都是过关斩将，分数扶摇直上，而赢得一粒又一粒的石弹子。

今天，出手更是出奇的准确。没多久，裤袋便被石弹子塞得圆鼓鼓沉甸甸的。走起路来，那嘣嘣的磕碰，真个教他心里欢喜。唯一讨他厌恶的是那个酒糟鼻，尽管是坐在店里与人闲扯，却偏偏不时轮着眼珠儿，向他斜视。

正当他击中一粒远距离的石弹子而飘飘然的时候，一个指向他的手势突然投入眼角，他敏感地，随即转过头去。不出所料，果然是酒糟鼻。但他只听到那么半句话：“……恐怕就是这个小家伙的父亲。”小家伙盯住他，但并不见他再说什么。

小家伙觉得他的谈话内容，一定是不怀善意的。不然，何必那么神秘兮兮的，一见到自己在注意他，便不再往下说。

小家伙终于失去打弹子的兴趣。摸摸裤袋，觉得已经赢得太多，便掏出一把，分给那两个玩伴。他知道，只有这样，以后他们才会欢迎他一起玩。

正当他要越过马路回家时，不料面食店里的闲汉竟一齐涌到马路边上来。注意一看，原来是一辆警方的吉普车，车上几只人的小腿，僵直地露在外面。大约是当它转入学校右侧的警察局的时候，被对面的居民发现了，因而引起争睹。他知道，那到底是什么一回事，现在既进了警察局，便没那么快再送出来。不过，最终还是会把有关的尸体摆在警察局和学校之间的草坡上，供人观看和引以为戒。

晓峰长久以来，就想看一看这些‘英雄’，无奈婆婆总是说：“小孩子不可看。”有一回，晓峰问婆婆为什么，只见她踌躇了许久才说，胆还不够大，看了会吓坏。晓峰说他不怕，婆婆竟着了慌，拉下脸来：“婆婆说不可以，就是不可以，怎么这样不听话。”

他想，今天一定要偷偷去看一下，这些不惜牺牲自己的人，到底和常人有些什么不同。当然，事后也要通知一下婆婆。他知道，自从母亲离开后，每次有共产党人被打死，婆婆都会亲自前去望一望。

明知不会这么快就移到草坡上来，但晓峰还是忍不住频频在窗边延颈瞻望。其实，好奇之心，人皆有之，面食店前刚才他和小同伴打石弹子的空地上，不也越聚越多。有从新村这边越过马路去的，也有从镇上赶来的。他也觉得有些奇怪，难道有人负责四处去传布么，这消息也真是不胫而走了。

突然，他发现人群开始涌动。他想，大约是把尸首移过来了，便不声不响地走出大门去，生怕惊动了屋里的婆婆。

当他来到学校和警察局之间的草坡前，刚好看到那些森林部队，正充任仵作，把那一具具被子弹撕烂了衣著的尸体从警车上抬下来。

他算了一算，一共五个。他注意一看，只见个个一身泥污和血迹，实在辨不清五官。

“啊，那个不是大象么？”从围观的人丛中，突然传出了一声惊讶的轻呼。

晓峰心里一慌，赶快把视线移到旁边那具只着一件黑色学生装短裤的肥胖尸体上。看那只留着一排黑蓝色密集弹孔的大腿和那年糕色的皮肤，的确和大象的相似极了。尽管心脏蹦得凶，他还是绕到比较靠近尸首脸部的人造圈子后面，等机会挤进去。

“啊，果然是他！”晓峰心头一紧，几乎停止了呼吸：“怎么会是这样？完啦？和他最亲近的牛仔呢？”

晓峰紧张地在人丛里钻进钻出，设法看清另外四具尸首的脸孔。他终于透了一口气，牛仔并不在内。但不期然而然地，却想起了自己的父亲，如果真的也和他们在一起，不也一样面对死亡的威胁：“啊，怎么办？”

“啊，呸！根本胡思乱想，爸爸是面对过日本鬼子，战斗经验丰富的大人，怎能看成和这些学生哥一样？”经过一阵忧惧，晓峰终又恢复了信心。

他的爸妈恐怕还不知道他已经完啦？晓峰匆匆越过马路，直奔屋里：“婆婆！婆婆！”

“啥事？”

“大象被打死了！”

“什么？在那里？”

“就在前面的草坡上。”

“噢，你跑去看啊？”

“嗯……”晓峰这才想到自己已经泄露了违背婆婆的意旨的事实，但还是硬着头皮，低声问道：“要告诉他爸妈么？”

“你安静，待婆婆去看个清楚，才决定怎么办。记得，不要到处嚷！”婆婆并未追究他的过失，只叮嘱了一番，便出去了。

由于近在咫尺，晓峰忍不住又偷偷走到大门外张望。

“啊，大象的爸爸！”那个终日赤着膊，老让他那厚实而微驼的背部闪烁着油光的中年汉，突然从人群中挣脱出来。晓峰一阵惊喜，相信他一定已经见到了儿子。

然而，只见他猛力擤了把鼻涕，便头也不回地走开了，仿佛多呆下一分钟，便会惹上什么麻烦似的。

“难道他不要大象了？”晓峰想：“不，不可能，过去他不是顶疼大象的么？在冷水村时，大象那辆配有变速器，踏起来的响的单车，不正是大象十六岁生日时，他买给大象的么？距今不过两年，父子难道竟成了陌路？不，不可能，待会儿，他一定会再来。也许，此刻他需要作些什么准备。”

然而，事情并不如晓峰他希望的那样。婆婆一回来，便严肃地对他说：“你记住，千万不要对任何人提起，那个被打死的胖子是某某人的儿子。”

“为什么？”

“我问过他爸爸，他爸爸决定不认。”

“明明是他的儿子，为什么不认？”

“你还小，说你也不明白。总之，不认好过认。你千万记住，不要对任何人提起。”

“……”晓峰实在想不通，为什么不能认，这不太残酷了么：“啊，大象！难道你就这样从人间消失了？消失得连一点声息也没有。”

这一天，晓峰始终闷闷不乐。一闭上眼睛，便仿佛看到大象正骑着单车，的的的地在那橡林深处的小径上穿行。偶尔也仿佛看到牛仔，双手一合，啪啦一声，便把对方的橡实给轧破了。

突然，晓峰记起了那天，牛仔曾经送他一粒橡实王。他于是走入过去的卧房，拉过凳子站了上去，把那高高挂在墙上的草黄色帆布书包拿下来。尽管他轻手轻脚的，但扬起的灰尘，还是不客气地迎面扑来。他屏息把干瘪的书包放在母亲留下的梳妆台上，再用手按一按那原本用来装胶擦和墨砚等文具的外袋，果然有一块突起的硬物在内，便赶紧打开掏出来。

不错，正是那粒脊棱特别突起的橡实。虽然发霉了似的，一身灰溜溜，他还是如获至宝，拼命用指头儿磨擦着，似乎要它恢复当日的光辉。

灰尘应该是磨掉了，但就是见不到过去的油亮色泽。叫他扔了吧，他肯定是不依的。整个下午，一直把他捏在手里。走到哪里便带到哪里。直到天黑上床了，还不肯放下。后来，实在累得想睡了，才胡乱地把它塞进枕头袋里去陪他人眠。

几天下来，一得空，便想到该如何处置那粒橡实王才算恰当的问题。这样东藏西藏，难免有一天要弄丢了。

“如此坚硬的种子，如果拿来种在地里，它会长出一棵什么样子的橡树来呢？会不会是木质特别坚实？或且是枝叶特别茂密？或且是胶乳特别的稠？”晓峰老是胡思乱想。

“啊，对了，就是把它种起来，让他变成一棵树。将来牛仔回来了，才告诉他，指给他看，他一定会很高兴。”一天，脑际突然灵光一现，终于被他想出了这别具创意的作法。

但他对谁也不曾透露，甚至连婆婆也没告诉她。就在这天天黑之前，他把这粒曾经称王的种子，悄悄地种在屋后较胶寮旁边的空地上，并细心地浇上一杯水。

第二天早上，他照旧跟着婆婆到园里去协助割胶工作；午后又跟着婆婆到园里锄草。一连几个星期，都是这样忙着。偶尔空闲，他总不忘给那粒橡实王浇水。

局势如何，一时实在看不出来。既无大规模的阵地战可以显示双方的实力，又无公开论坛可以让人一窥民心向背，尤其是这婆孙俩，慢说社交活动，就连报纸也没订一分，对于自己处身的社会的政治变化，简直一无所知。不过，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对国家社会漠不关心。其实他们比谁都要关心，他们最亲的人，不已卷入了这场残酷斗争的旋涡中？但他们只能张着耳朵，收听人们咀上的传闻，或追看新闻部在镇上或村里的各种张贴以及名义上为人民提供娱乐的流动电影正式放映前的一些‘社会动态’或‘时事’。

新闻’之类的短片。虽然有人批评说，那完全是殖民地政府在蒙骗人民的虚假宣传，还是不看的好，但婆婆并未置喙，心里想：“不看，又怎能知道政府所面对的难题以及它的策略？”因此，她总是带着孙子悄悄地站在一个冷僻的角落里观看。在她认为必要时，则给孙子一点解释。

譬如，那次看到州内某个小镇被烧毁后那种满目疮痍的景象时，她便稍稍捏紧孙子的肩膀说：“这就是对反动的殖民地政府的经济破坏！”

烧掉人民的房屋怎样会影响到反动的殖民地政府的经济，晓峰实在不能明白。他感到兴趣的是，解放军居然有能力干这样的一件事。既要放火，又要协助居民疏散，压住局面，不让居民因为心痛而反扑抢救。他觉得，这实在不简单。

“婆婆，那里没有政府的军队和警察么？”晓峰突然问。

“怎么会没有？但是强弱分明的时候，谁愿意去送死呢？”

婆孙俩为此暗暗欢喜了好一阵子。

由于婆婆的教导，晓峰慢慢也学会用这样的思想和态度去理解和对待他所见到或听到的有关事物。当他看到一张印着一个手被反绑在一根木桩上而脑袋碎裂的工人的图片时，他便自然而然地想：那一定是一条狗。至于上面的红字标题“马共暴行例证”以及下面的注脚“滥杀无辜”，当然也就不认为有略加思考的必要了。

不过，偶尔也还有超出他的理解能力范围的事件。譬如在路上截阻公共汽车加以焚烧和没收乘客身份证的事，便不无令他感到迷惑的地方。烧车和烧屋的目的或同为破坏经济，但没收人民身份证岂非与人民过不去？只是这种作为，不久后也就自动停止了。

晓峰老盼望着焚烧市镇那样轰轰烈烈的行动的继续展开。他几乎每天晚上都和其它邻人一样，到对面的面食店盘桓，因为那店内的柜上安置着一个木箱似的收音机，一到报告新闻时间，那肚皮圆突的小老板，必定放大声量，让大家听个清楚。不过，他的脸孔总是绷得紧紧的，从不轻易与人言笑。新闻一报告完毕，他便啫的一声把收音机关掉。人们也不敢多要求，因为他的父亲才死不久，也许心情还很沉重。结果，晓峰也只好随着听众散开。

晓峰已经记不清，他到底从新闻报告中听过多少回的驳火事件，但被击毙的往往都是所谓暴徒，即使各有死伤，也总是暴徒多死几个。军方纵有受伤的，也都只是轻伤。

他觉得很奇怪，解放军怎么如此不济事，莫非都是和大象一样的新兵。正当他渐渐为此而懊丧失望时，一件轰动国际的大事，又令他振奋雀跃起来。他实在万料不到，作为殖民地最高统治者的钦差大巨葛尼爵士，居然会被干掉。

当晚他听到了这个消息，其它的新闻都不听了，便匆匆越过马路，回家向婆婆报告。这捷报使他

相信，解放军依然强大。也许，这正预示着情势的扭转。

局势确乎有些紧张，新的统治者邓普勒将军一到任，剿共行动立即升级。大小市镇都张起了写着“断绝粮食，饿毙共匪。”的黑底白字巨型布条。有的还在布条两头，各画上一副象征死亡的人头骷髅，以增强威胁力量。凡路经共党活动的所谓黑区者，都得接受搜身与行李检查，严禁携带食物和药品等。就是割胶工人和伐木者也不能通融。肚子饿么，喝开水好了。

在这方面，婆孙俩虽然非常合作，从未企图偷藏食物，而惹来麻烦。但并非人人如此细心，就有人在装胶乳的桶底焊接暗格藏米而被捕，这事还连累到镇上一家白铁店的老板和伙计。也有人天天穿着胶鞋出门割胶去，而光着脚板回来。但这些行径，终被识破和被跟踪，而引致驳火。结果虽然未饮弹丧生，却被送进了扣留营。

这杜绝粮药流入共党的措施越来越严格。早上六点钟的村路口，总有一行不算太长也不算太短的劳动者等着接受检查。男人通常就站在栅门口公开接受搜身。妇女则被令逐一进入栅门边的亚答寮里，由女警特别处理。

不料，劳工党中那一干崇尚西方民主自由与强调人权与尊严的领袖们，竟为此提出了强烈的抗议和谴责。据说她们曾经被令裸身接受检查，这是一项不可思议的举措，严重伤害人的尊严。

这一项揭露，果然引起一片哗然。一时街谈巷议，咸认应该支持劳工党，使它成为被压迫的劳动人民的代言人。

劳工党的声望与日俱增。不久，一个支部便在镇上设立起来。它的主要成员，都是在城里念过中学的青年。他们不但谈政治，也搞文娱活动。什么大合唱、诗歌朗诵、民间舞蹈，真是多姿多采。尤以后者当中的竹竿舞和红绸舞，更是充满青春气息，活泼动人，一时吸引了不少新村的青年男女。当时晓峰不过十三、四岁，进不了党，但也亦步亦趋，几乎每晚都到党部走动。不但参加该党为推展学习语文而办的文化班，几乎所有的文娱活动都有他的分。他虽然生得瘦小，但动作却很灵活。他最得意的表演，便是担任鄂伦春舞中那个半蹲着身子踢腿舞蹈的老头。每到一处参加演出，几乎都是掌声盈耳。渐渐地，他竟成了这支部中的一个要角。

决心从事议会民主斗争的劳工党，在这镇上越搞越盛。它虽然打着红旗，标榜社会主义，但参加者除了劳动者之外，也不乏开明的资产阶级人士。它的确引起了华人社会的注目。在另一方面，坚持武装斗争的共产党，却渐渐被人淡忘了。

华玲会谈无结果。不久，政府又在被认为仍有共党残余分子在活动的地区，空投了大量所谓“大赦文告”的招降书。就在独立前夕，果然有一队十三人，由其中一个自称为队长的带领到冷水村的南洛园，要求该园经理联络警方。

一个月后，这十三人的人头像以及投诚的消息，终于在报纸上登出来。那天，晓峰在劳工党的党所内翻阅该党的活动新闻，无意间看到，立刻细细辨认。因为他最怕自己的父亲也在其中，那是多么的不光彩哟！

然而，有的形销骨立，如同饿殍；有的披头散发，邋里邋遢，实在看不真切。不过，到底没有一个与他记忆中那带着小酒窝的白晰方脸相似。晓峰松了口气，再看下面按照图片排列的说明。

“啊，蔡牛？”晓峰不禁愕然：“牛仔么？”

他于是赶紧细读新闻内容：蔡牛，现年23岁，于紧急法令颁布后不久，由地下组织转入森林，向来在雪、彭边界活动，曾多次参与伏击保安队行动。他说这次北撤，与大队失去联络，粮药俱尽，他又身患疟疾，倘非队长当机立断，弃暗投明，后果不堪设想。

“是他！”虽然照片模糊不清，但根据报导的年龄推算，看来是错不了的。这对晓峰来说，显然又是宗颇为意外的事件。

这天黄昏，当他经过屋后较胶寮，突然记起两年前埋在那里的橡实王。他向地下略一寻觅，便见到了一个洼儿，但心里不免有些怀疑：“还在么？”

当日埋入土里之后，总是三天两头地给它浇水，希望它快快长出嫩芽来。但一天一天又一天地过去，什么也没长出来。初时，他心里自揣，既能称王，那壳儿自然要比一般的来得厚，慢些时发芽也是

理所当然的事，因此仍然不时浇一浇水。直到和劳工党人搞在一起之后，才完全把这粒橡胶种子给忘了。

他于是蹲了下来，随手从地上捡起一片橡胶柴，便往那洼儿挖。

他的记忆没错，终于给他找到那粒橡实，但黑得像枚炭屑。他伸手捡起，只觉轻飘飘的，没有一点重量。注意一看，原来早已经被蚂蚁或什么虫子掏空了。

拿在手里，他一时竟失去了主意，不知该如何处置，就这样把他扔了么？

5.

一九五七年八月卅日午夜，执政的联盟成员党的领袖们与支持者，齐集在方告落成的默迪卡球场内。十二点的钟声一响，代表英国的米字旗便慢慢下降，而红白条纹加星月的马来亚国旗则徐徐上升。接着，曾率团赴英谈判独立的第一任首相东姑阿都拉曼，举起右拳，率众高呼了三声‘默迪卡！’马来亚国，于焉诞生。

联盟政府与马来亚共产党之间的斗争仍然在进行，尽管过去彼此都是为了马来亚的自由独立而对英殖民地政府进行斗争，此刻仍然丝毫没有彼此让步，共同建设国家的迹象。

在独立前夕投诚的蔡牛这一千人，恰好让执政者派上了用场。那时镇上还没有民众会堂的建筑，学校的礼堂便成了政府经常借用的地方。这一天，新闻

部又在那里举办公民讲座。据说有一批自新人士将到场现身说法，让人民了解马共的真正面目。结果，那小小的礼堂，不但座无虚席，就是各个出口都被挤得水泄不通。

当然，来者未必个个都是效忠执政党的人物，其中的晓峰便是来自劳工党的反对派。其实，到会者也不一定都懂的政治或对政治感到兴趣。尤其是那些妇孺，压根儿只是为了一睹那些异端分子的尊容，看看是否脸生横肉，眉毛倒竖。

然而，他们虽然一字摆开，静静地坐在讲台上，但由于室内光线不足，从台下看上去，也只得一个轮廓。尤其是蔡牛，由于自始至终低垂着脑袋，简直就教人看不清五官。

最前面两排的椅子乃安排给地方要人坐的，晓峰虽然早到，也只好坐在第三排，但离开讲台到底不算太远。只要牛仔抬起头来，实在不难看见他。他因此老盯着牛仔，冀望对方一个偶然的扭动脖子，而得个四眼交会。

并排而坐的自新人士虽然有十来个，但站到麦克风前来说话的只有三个。第一个说，他因年轻无知而被误导；他非常感激政府当局对他既往的错误不加追究，而给予自新的机会。说完，竟当众掉下眼泪来。第二个说，所谓武装斗争，实际上是不断的躲避政府军的追剿和捱饿；他呼吁仍然留在森林中的前同志，尽快作出明智的抉择，以免自毁前途。最后是队长的总结，他说事实证明：在这多元种族、多元宗

教、多元文化的社会里，共产主义是行不通的。他认为一人一票的议会民主，才是最好的政治制度。最后，则为自新人士的集体宣示效忠国家和最高元首。

晓峰认为这是一出经过排练，可以四处巡迴演出的戏。他们所要说的话，仿佛他也早已料到。因此，自始至终，他未曾注意听一听，一心只想和牛仔打个招呼。

有关的讲座一宣布结束，这批所谓自新人士立刻步下讲台，走出礼堂。

晓峰也跟着夺门而出。

然而，牛仔头也不回地往前直走。晓峰不敢呼叫，只有眼巴巴地看着他登上警车。

“咳！”晓峰暗自叹息，心想：“恐怕从此再也无法接近了。”

晓峰不得不停下脚步，看看众人都各自散去，显然没有一个象他这样，一直为这些人事所困扰和激动。晓峰终于想到：跟他打招呼干什么？难道他还能象过去一样地和自己沟通？那些劳工党同志在自己背后的批评，什么幼稚、冲动，看来似乎有所根据。

中南马的许多地区，先后被宣布为白区，表示已无共产党活动，再也没有携带粮药的禁令和夜间的戒严。这使镇上的人们羡慕不已，言谈之下，似乎也非常盼望这一天的到来。晓峰当然觉得万分遗憾，但到底已经学会伪装自己。当人们不经意地叹息：“不知要到什么时候，我们这里才有这种自由？”

他总是随口胡诌：“快啦，急什么？”其实，他心里是说：“软骨头，你慢慢等吧！”久而久之，人们对他再也没什么戒心，甚至忘了他的家庭背景。

其实，晓峰对马来亚的最后解放的期待，在思想意识里早已自动推后二十年。他认为老的一代已无可救药，他们一味盲目地反对战争，殊不知这种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统治却非通过战争是无法推翻的。他相信：枪杆子里出政权。尽管他也很积极地参与劳工党的党务活动，但他并不认为有哪一个反对党有执政的机会。纵使在大选中获胜，掌权者随时可以颁布紧急法令施行军政。因此，他觉得搞劳工党的主要目的，不过在于教育群众，尤其是年轻的一辈，待时机成熟时，才与解放军配合，以期实现理想中的社会。

在劳工党里，晓峰除了学舞蹈，也学唱歌。他也常常利用机会把一些内容他以为比较有意思的歌曲传授给左邻右舍的青少年，甚至还在对面的学校里读书的小童。这种传播工作，当然也不是只有他一个人在做。事实上，你只要在夜幕低垂灯火初上的时候，到这新村里溜达溜达，便不难发觉，从那些板门里、纱窗里传出来的旋律乐音，不论是口琴的、二胡的还是笛子的，几乎都是一样的幽怨、熟耳。也许，你会在心里也跟着轻轻地哼起来。

树胶花开遍地黄。往年大家割胶忙，洗了胶桶唧呀令咚锵，唧呀令咚锵，父母亲人聚一堂，聚一堂。

树胶花开遍地黄。怎知胶山变战场，逃避追捕
唧呀令咚锵，唧呀令咚锵，兄弟姐妹各一方，各一
方。

树胶花开遍地黄。如今胶山当花床，流浪街头
唧呀令咚锵，唧呀令咚锵，枉过一生渺渺又茫茫，渺
渺又茫茫。

劳工党原为接受英文教育的退休公务员所创立
与领导，但渐渐的却被接受华文教育的进步青年所
接受和控制，进而与以马来知识分子为基础的人民
党联合组成‘马来亚社会主义阵线’，简称‘社阵
’。他们指责资本主义的自由经济造成严重的贫富
不均。主张将外国财团拥有的矿场和大园丘收归国
营，提高工资，改善劳苦大众的生活，因此颇受占人
口半数以上的底层社会的欢迎和支持。

在独立后的第一届大选中，打着红旗的‘社阵
’，果然震撼了执政集团，他们不但控制了几个地方
议会，也打入了州议会和国会。当时的晓峰，虽然还
没有投票的资格，但在竞选工作中，却一样不分昼夜
地奔走，连赖以糊口的割胶工作也搁了下来。除了四
处去张贴竞选标语、布条，也跟随党领袖沿门逐户去
游说拉票，投票日，更是挥汗如雨地踩着三轮车，为
在各拉票棚工作的同志运送茶饭。

事后，除了获得在州议席中选的领导黄金龙对
全体工作人员说的“谢谢！”之外，他实在一无所
得。第二天，他便又拿起胶刀，踏着绑上了大胶桶的

单车到七公里外的冷水村里去。但他并无悔意，尽管后来耳边不时传来一些闲汉的冷言冷语，说什么“谁做官都一样，不做工便没有饭吃。”或者“不是中选了么，为何不见他把自己的橡胶园拿来分给大家？”他觉得这些人太短视了，从来不和他们辩驳。他寄望的是“社阵”的继续壮大和最后的改朝换代。

“社阵”的确不断在壮大，加入它属下的两个党的年轻人越来越多。尤其是他居住的这个新村，结果竟成了州内闻名的“牛头村”。原来“社阵”的党标志当中是一个形状似牛实际是一种酷爱自由不受束缚的兽类的头像，而人们竟误认为牛头。从牛头村这个称呼，便不难推知其成员的众多。尤其是一九六〇年冷水村一带也被列为白区之后，牛头村的人民仿佛也多把共产党给忘了。平日所谈的只有“社阵”，决心支持的也只有“社阵”。

晓峰也满怀信心，深以为在下一届的选举中，将取得更多议席，发挥更大的影响力。对于那些受华文教育出身的年轻人不断夺取老一辈当中那些受英文教育者的领导权，他虽然也觉得有些不寻常，但却暗暗称快。他显然从对英国人的憎恶，进而排斥其文化教育。他觉得，只要“社阵”能壮大，采取什么手段，应该都是被允许的。

然而，尽管有人在积极搞其党务，但也另有一些人迫不及待，想利用因大马的成立而引起的印尼的对抗，一举打垮联盟。但这一切都在极其隐秘的情况下进行，晓峰根本完全未曾察觉。

这些狂热的社会主义理想家，据说确曾在印尼的一些海岛上接受过军事训练。事后再由负责当局以飞机或船只运送回来。然而，绝大部份，甫一登陆，便被政府军击毙或生擒。其中一批空投者，由于夜色太浓，机师对那里的地理环境又不熟悉，结果全部掉在烂泥滩上，以致被一网打尽。其中两名，便是晓峰的劳工党同志。直到名字在报纸上登出来了，他才惊觉，这两位平时极少开口说话的同志，原来还是激进派。大约就因为少说话，所以不引人注目。其实，他们不到党部已好一段时期，但大家似乎都没有察觉。

晓峰一时百感交集。当政者会否控告他们以通敌叛国之罪？

在这汹涌澎湃的政治斗争浪涛中，晓峰还是勇往直前，孜孜不息地料理着党部的琐碎事务，尽管不时可以见到三个两个的领导委员聚在一块，窃窃私议，似乎不愿包括他在内的局外人听见他们在谈些什么。他是如此地忠心于党，缘何却如此地被见外，心里确实有点不是味道。但他还是默默地忍受下来，仿佛觉得只要党能在这独立后的第二次大选得个辉煌的胜利，个人的一点委屈又算得什么呢。

一个源于新加坡的新政党，就在这大选前夕打出了一个极吸引非土著选民的漂亮口号“马来西亚人的马来西亚”红字白底的大布条四处张挂。社阵显然遇上了另一个劲敌，但领导层却视若无睹，一直认为自己已经强大无比。从表面上看来，也的确如

此，那里的群众大会都是听者如堵，成千上万，各行各业的人士都有。大约能言善道者众，加上还有几个能唱唱自己编的山歌，因此听众当中，大不乏老人和妇孺，这确实是“社阵”的群众大会的特色。它往往令听者和讲者两相陶醉，以为天下就将红透。而晓峰又何尝例外，每次参加这类所谓成功的群众大会回来，都兴奋得彻夜不眠。

大选终于到来。结果“社阵”的国会议席由八个减至两个，州议会议席也丧失了不少。反而是那个摇着“马来西亚人的马来西亚”幌子的新党在中南马一带取得了几个据点。

晓峰顿感若有所失，几天不爱说话。他不明白“社阵”为什么会失败，而那个为他所不齿的英文至上的新党却获得了人民的信赖。

不久，“应该走议会斗争路线还是议会外斗争路线”的问题提出来了。同志们看来都被这个问题困扰着，个个无心于党务活动。尽管大家都能心平气和地讨论，并无意气用事的争辩，但始终找不到结论。直到大家从报上读到了“议会外斗争为主，议会斗争为辅”的中央指示后，情形才又暂时恢复正常。

然而，晓峰仍然不无疑惑。所谓议会外斗争，是否意味着不再遵循宪制，而把斗争带上街头？所采取的又是怎样的一种方式 and 手段？最终目标又是什么？这和进行地下活动搞革命又有什么不同？难道时机真的已经成熟？“造反有理，革命无罪”的说法，已经普遍为人民所接受？

晓峰实在不无忧虑，但他没有理论基础，不能分析自己所看到的客观情势，清楚地表达自己的意见。他只是隐隐感觉到：和平的选举尚且不能赢得人民普遍的支持，何况是采取更激烈的斗争方式。

但党的领导层并不与他一般见识，他们强调应该发挥主观能动性，创造条件。作为一个忠贞的党员，他别无选择，只得跟着大伙走。

尽管警方已经开始采取行动，扣捕了若干州级与中央级的干部，但他还是天天到党部打杂。他认为自己不过是个小人物，哪会被人看在眼里？唯一使他不能释怀的是：这所谓议会外斗争，怎么一直不见宣布具体的计划。

警方的拒捕行动，并未停止。时而这里抓几个，时而那里抓几个。后来，连才上任不久的全国最高领袖也扣捕了。

这一下，可震动了整个党。晓峰天天追读报纸，他除了要了解事态的发展和各方的反应之外，更重要的是想知道警方逮捕他的理由或借口。然而，一无所获，叫他好不纳闷。

大约一个月后，报上竟登出了这个最高领袖的自白书，承认马共代表阿良曾经拜访过他。同时，也宣布决定辞去有关党职。

这对这位最高领袖来讲，应该是一种难以形容的苦涩滋味，但对于晓峰却是一项无限欣慰的发现。原来，两党之间果然曾经有联系，这正符合晓峰搞这反对党的愿望。

“经此暴露，日后还能有什么作为么？”欢喜之余，又不禁想。

事实证明，这一打击，影响的确不小。不但在大选中未获蝉联的领袖黄金龙不再到党部来，连那些主张发挥主观能动性，创造条件的理论家们也躲躲闪闪的，来了就走，好象生怕晓峰向他们请示议会外斗争的具体计划。

另一方面，印尼总统苏卡诺被军人推翻，马印对抗也随着结束。在对抗期间登陆失手的冒险主义理想家这时候也遭惩治。结果，这竟给那个喊着“马来西亚人的马来西亚”口号的反对党，一个争取民心的绝好机会。

他们发动了全民签名要求宽赦其中一批为数十三人的死罪。由于死期就在第三届大选前夕，因此该党的有关单位工作得很积极，日夜奔走，逢人游说。

“签么？签！”当晓峰碰上时，他只略一踌躇，便让他们在请愿书上填入了个人资料，并端端正正地写上了‘吴晓峰’三个字。他认为救人要紧，因此准备面对理论家们的指责——居然甘心被他党用以捞取政治资本。

这回“社阵”不但不派员上阵参选，还促请人民杯葛选举。“社阵”认为这种所谓自由选举是虚假的。不断逮捕该党的各级领袖便是铁一般的证据。

就在提名前几天，黄金龙突然跳槽联盟的某成员党，大家都猜测，他可能在过去的敌对党旗帜下披甲上阵。

劳工党这边厢，不但通过了开除黄金龙的党籍，同时也决定落实杯葛选举的宣传运动。晓峰和小兰因而在党内理论家的秘密授意下，负起了在镇上的十字街头的柏油路上，用红漆涂写有关标语的神圣任务。

当时，晓峰一语不发，紧抿着那微黑的薄嘴唇，立即盘算着如何去进行这一桩看似简单实则困难而且危险的工作。但当他想起协助他的竟是一个文弱的女同志，不免有些不安，便转头望了望站在自己背后的小兰，以示征求她的同意：“怎样？”

“……”小兰那单薄的身子正微微颤抖着，一时回答不上。

“怎样？敢么？”晓峰重复了一句。

“你敢么？”小兰于是反问道。

“当然！”晓峰不假思索地给以答覆，没想到这小女子居然敢挑战自己。

这一夜，晓峰就睡在党部里。等候小兰到来合作。他们约定的时间是凌晨三点半，由小兰提漆桶兼把风，他则专心挥毫。

然而，他一直睡不着，七早八早便把板门上的横闩抽开。这是事前说好了的，小兰来时，只需伸手一推即可入内，避免因叫门而惊动左右的街坊。

好不容易才捱到三点半，但仍然听不到门外有脚步声。既然约定，也只好再等。他把那桶七公升庄的红漆搅了又搅，却始终不见小兰的踪影。他想，如果再等下去，那习惯早起的割胶人家，恐怕都要出门

了，于是拿起漆扫，提起漆桶便开门出去。

虽然是个没有月亮的晚上，但在街灯的照射下，有无警察或行人，却也一目了然。从党所到十字路口，不过50米左右，转瞬即到。他不敢大意，还是向四周睃巡了一圈，才弯下身来把漆扫伸入桶里去。

夜里的街灯到底不比白天的太阳，光线的强弱，实在差得远。他几乎把头都埋到地上去了，才约略看到漆扫底下那微湿的字迹。

“失策！”他想：“为什么要坚持用红色的漆？在这黑糊糊的柏油路上，用白漆不更鲜明抢眼？”

突然，一道光柱打从背后扫过来，他立即停手，转过身来。只见两个人影正一步一步向着十字路口走来。两个仿佛都背着枪，其中一个手里还捏着把手电筒。

那吁请选民杯葛投票的标语还没写完，正不知如何是好，却发现那两个家伙已经举步向他奔来。

他再也顾不了这许多，提起漆桶便转入左手的横街。但那桶漆累赘得很，实在无法走得快。听着背后那穷追不舍的脚步声，心头不禁一阵凉，觉得万一被逮，后果将不堪设想。心一横，便连桶带漆扔到街心去。下意识里，似有以此引开追踪者的意图。

结果，那两个家伙到底有没有被他扔出的东西所迷惑，则不得而知；但这一来，却的确觉得一身轻松灵便。旋即拐弯进入后街，直奔新村的住家。

但继而一想，婆婆既然知道他今晚不回家，必然早已大门深锁，高枕而卧。再说她老人家听觉又大

不如前，一时恐怕不容易叫门。因此，又转念投奔党同志的家。

他于是想到了小兰。

新村的小巷没有路灯，他不得不小心翼翼地摸索，既要提防误踏路边的沟渠，又要避免惊醒村中的群狗，真个是令他提心吊胆。

好不容易才摸到小兰卧室的窗外，他轻轻地叫了一声：“小兰！”

“……”没有反应。

“小兰！”他略略提高嗓子，再叫一声。

“谁？……晓峰么？”屋里终于有了答腔。

“快开门，警察追我。”外面赶紧说明情况。

“你真的去……”小兰颇为惊异，一开门便问。

“嘘！轻声点。”晓峰随手掩上门扇，同时熄了屋里的灯火。

“你睡不醒？”晓峰在黑暗中挨近小兰的耳边问道。

“不，我根本没睡。”

“那么，你为什么不来？”

“我想去……但我怕……后来，……后来，我以为我不去，你一定会等我，那么事情就干不成了。”

“咳！”

黑暗中的对话突然中断，只闻窗外风翻山木薯的微噪。

许久，才又听到小兰幽幽的诉说：“峰，你没听到电台的新闻报告么？说今天凌晨，不，应该是昨天

了，吉隆坡附近一个名叫什么成的，就因为涂写标语被警方开枪打死了。……也许……也许他将被称为烈士，但是……”

“真有这样的事？”晓峰听说，不禁一怔。

“我亲耳听到的，详情天亮看报纸就知道。”小兰淡淡地说。

“哦。”晓峰于是不再开口，只默默地想：“刚才那两个家伙，可曾动过开枪的念头？”

“……”小兰也闭上了嘴。

屋里顿时又陷入了令人窒息的沉寂。

晓峰有一股要把小兰搂到怀里的冲动，但到头来只是重重地吁了口气，然后突然心血来潮似地向小兰提了个建议：“明天，我们到吉隆坡逛逛去吧！”

6.

小兰果然与晓峰到都门去，而且逗留了好几天。不过，并未到处乱逛。除了登黑风洞、游湖滨公园，大部份时间都是到劳工党同志的家串门子。

因为涂写标语被警方开枪射杀的林顺成出殡时，他们两个更是走完全程的最真诚的一对送丧者。尤其是晓峰，始终一脸肃穆。尽管荷枪实弹的警察就在身边，他睬也不睬；尽管炎阳高照，挥汗如雨，他抹也不抹。心里只是反反覆覆地想：躺在那棺木里的，其实也可能是自己。这样的斗争方式，到底对么？

大选结果揭晓了。

正当喊着‘马来西亚人的马来西亚’口号者，在为其胜利而欢欣鼓舞时，不料，一伙极端分子却突然发动了灭族大屠杀。幸好，晓峰和小兰及时回到各自的家里。

接着，全国戒严，一切活动都在禁止之列。

等到禁令全面解除时，劳工党已是七零八落。上自中央下至地方支部，领导层被捕的被捕，逃走的逃走，剩下的也大多意兴阑珊。一个盛极一时的全国性政党，竟然从此销声匿迹。这实在是晓峰意想不到的结果，精神上一时感到无比的空虚。每天割胶之余，除了到镇上喝茶读报之外，便是找小兰谈心。

小兰虽然也是从冷水村迁来的人家的女儿，但年龄比他小，从未动过胶刀。因此，婆婆一直不赞成他和小兰交往。理由是她老了，需要一个会割胶的，来接她的胶刀，而小兰却不会。

一天，婆孙俩又谈起了这件事。晓峰表示他自己一个人也应付得了，但他婆婆却不以为然，一边捏着风湿的膝盖，一边无限幽怨地说：“你也会老的，不会年年二十八。七英亩地两个人割刚刚好，一个人做两个人的工，到底支持不了多久。”

敏感的晓峰知道，婆婆又想起当年母亲撇下她到城里去而教她自己一个人去割那一段地的事实。接下来，她一定又要数说母亲那许许多多的不是。他决定不让婆婆再说下去，而推说要到街上看报去。

这倒不是听得多，烦腻了。事实是每一回谈起，

老人家除了对他母亲的失节表示愤恨之余，往往还由此引起对他父亲的思念。婆婆尽管坚强，二十多年来，从未见过她为父亲的杳无音信而红过眼睛；但从她那紧抿的双唇和那茫然的眼神，不难看出她内心的痛苦和期盼。他实在不忍叫婆婆不断忍受这种精神上的折磨。

他决计做个孝顺的孙子，和小兰的关系便因此一直拖着。但没想到，自从和她去过都门后，婆婆竟一改往日的固执态度，转而看开一切似地催促道：“你们还是快点结婚吧！”

由于缺少心理准备，婆婆这突然而来的宣示，倒使他着了慌，一时竟不知该怎么办。

到底还是小兰有主张，她提议先注册，然后再旅行去。什么订婚、过大礼、摆筵席的玩意儿都给免了。这自然是旨在为晓峰省钱。但晓峰却有点不放心，怕婆婆接受不来。

不料，婆婆知道了，却蛮不在乎地说：“你们爱怎么办就怎么办。我们小人物，本来就用不着花钱做面子。只要你们在生活上能同甘共苦，我就高兴了。”

小兰的身子虽然略嫌单薄，但手脚倒很伶俐。婚后，家务倒也料理得井井有条。洒扫、洗涤和炊煮，样样做得干净利落。过去婆孙中午割胶回来，只好吃早上多煮的冷饭。自从小兰过门来，则饭温汤热，吃得香。虽然小兰始终未考虑到要学习割胶，但婆婆也没有什么怨言。当她看到院子里小兰种在地

上的玫瑰和九重葛以及种在盆里的菊花和水仙次第开放时，觉得这座灰褐色的小板屋，好像也因而雅丽生辉起来，笼罩脸上多年的荫翳也渐渐消失了。

晓峰一再要求婆婆别再跟他到园里去，声言他只要稍微起早一些或迟回一些，同样可以割完那七亩地的胶树。但老人家总是不理，一直逞强到底。

村里，有的羡慕，说她老当益壮；有的则感叹，说她命苦，一生劳碌。但不管是赞还是叹，晓峰都觉得很不是味道，显然都是在说他夫妻俩没出息，让她老人家这样操劳。尤其是那老不死的酒糟鼻的评议，说什么“天生的贱骨头”最使他吃不消。当时，他险些发作，可惜是在面食店里，否则难保不狠狠地啐他一脸。

直到八十岁诞辰前夕，她才因为意外摔跤，而被迫将养。

当初她认为只是扭伤踝骨，擦擦跌打药酒，休息几天便好了。谁知不但不好，整个脚掌都肿了起来，痛得无法着地。晓峰说要送她去看医生，她还说用不着，老骨头那有这样快好，十头八天算什么。小兰说没道理，应该是越来越好，怎会越来越肿越痛。晓峰于是叫了辆德士，送她到城里的县医院去。当医生指着X光菲林告诉晓峰，跗骨断了一根，上端的那枚跗骨也有一道裂痕，她仍然不肯相信里面有什么骨头又断又裂的。无奈的确痛得不能行动，也只好任由医务人员去摆布。谁知他们却用石膏把她的整只小腿和脚掌一齐封了起来，只露出几根紫黑色的趾

头在外面。至此，她才垂下眼睑，静静地让孙子扶出医院来。这大概还是她有生以来的第一次遭受挫败吧。

一个月后，石膏拆了，但走起路来还是隐隐作痛，迫得她不得不在家静坐将息。割胶的工作终于由晓峰一个人去干。

大约因为断骨没有接上，婆婆的右脚一直用不了力。偶尔搬动重物，便支持不住，要软倒下来。不过，缓步慢行倒不成问题。她可以说是劳动惯了的人，叫她终日不做事，让人侍候，是绝对不接受的。但三个人的小家庭的生活琐事，却教两个人来料理，未免浪费人力。

不久，小兰终于在镇上觅得一分半天的车衣工作。这一来，似乎也就各得其所。只是晓峰一个人割七亩地的胶树，未免辛苦了些。

他虽然已经比过去早起了一个钟头，也还是赶不上和别人一样的时间回来。往往吃过饭，制好胶片已是下午三、四点。如果还要到园里锄草，那么一般割胶人家所应有的午后小睡，也只好放弃。没多久，他那原本就显得有些清瘦的形容，更变得枯瘦而无神采了。小兰于心不忍，教他分段轮割，不必一天割遍七英亩，他偏不听，简直就和他婆婆一般固执与倔强。

有时左右邻居，看到太阳都偏西了，他才在那里轧轧地摇着那小小的飞轮，一片一片又一片地较着那湿漉漉的乳白胶片，心有戚然，便提醒他，把

胶液直接卖给胶厂，但他总是支吾以对。有时表示他还是不相信这会有什么划算的地方，有时则开玩笑似地说自己做胶片，可以囤积待价而沽。

其实，根本不是这么一回事。婆婆和小兰都知道：为只为新兴胶厂的董事经理竟是黄金龙，一个曾经是晓峰全心全意为他的竞选拉过票的前州议员。对于他的叛党跳槽，晓峰虽然未曾象一些同志那样公开唾骂，但却是他深为鄙薄的。晓峰实在不愿意再和他打交道。

然而，村里的小园主们并不与晓峰一般见识，先后不及半年，便都把胶水卖给了这粒状胶厂。村边的两间熏房，便因为没有生意可做，而关门大吉。晓峰的橡胶也只好制成所谓白片，披在竹竿上晒太阳。

镇上的橡胶收购商店，也因此显得门庭冷落。墙角堆积着的不外胶丝和胶饼。到来买胶片的，除了他，大约只有附近甘榜的马来胶农。每次到来，一见那空荡荡的铺面和那无精打采的老店东，一股落寞之感便油然而生，有时也不免想：“他会否也有一天要告诉我，他的生意不做了，叫我为这可怜的胶片另谋出路。”

不过，要不是那天在镇上那一列被谑称为‘广播中心’的饮食摊子前碰上他，晓峰也许还能坚持下去。

谈话的经过，晓峰清楚记得，因为那显然也是一种妥协。虽说接受了，但心里实在不无矛盾。

大约是久未见面，黄金龙那天的确是态度诚

是，盛意拳拳。

“哎呀！我都不知道你还是这样捱着，明天就载到我们的厂里来。到时你算算看，便知道是不是比较有利？而且，干净利落，不用较呀，晒呀，整天抬进抬出。”黄金龙猛吸一口奶茶冰，然后张大眼睛望着他，等候回答。

“真的比较划算？”晓峰仍然装胡涂。

“哎呀！几十年的老朋友，难道还会骗你？再说，现在的人精过鬼，不划算他们肯送过来么？你也不想一想。咳，别说了，你载来，包你没错儿！”

“……”晓峰似笑非笑，心里想：“你不是顶成功的政治骗徒么，难道真的看不透我的心事？”

不过，幸好他用词得当，没说是几十年的老同志。否则，以晓峰的个性，虽说那也是一种善意，却难保不把事儿弄砸了。

“你载来，一旦发现吃亏，随时可以中止。彼此之间，又不是签有什么合约！”黄金龙几乎是掏出了心肝，说到了底。

晓峰终于嗯了一声。

晓峰就是这样的人，不论什么事，不答应则已，一经答应，即使后来发觉要吃亏，也还是照办。虽说当时只是嗯了一声，第二天他果真再提早一个钟头到橡胶园里去。结果一如预算，在晌午时分便把胶液载到了新兴粒状胶厂过秤和办理新客户登记。

初时，以他的胶液打出来的所谓‘办头’都在35和36巴仙之间，这表示他的胶液浓度相当高。但后

来却降到31和32巴仙之间，而且每况愈下。近来更糟，竟跌破30，只在28和29之间。

不止晓峰的胶液这样，别人的也莫不如此。每次在获悉各自的‘办头’之后，总有一些人交头接耳，窃窃私议。

镇上的谣言更炽，说什么大园丘的胶液自己也打‘办头’，吃不了，只好吃小园主；那仅存的两间橡胶店一旦收盘，‘办头’就更好打了。

晓峰心存疑团已有一段时日，昨天终于大胆地搀进了一桶水。

今天到来，自然是准备面对更不象话的数字。当他从书记处接过钱钞和单子，一心只想看看那‘办头’，到底是27还是26。至于上面所写的胶液重量、价钱和总值都没有加以注意。

“喂！”晓峰摊开单子一看，顿时糊涂起来，以为是领了别人的。赶紧把上端的编号和姓名望了一望，没错，的确是自己的。再细看各项数字，也都正确无误。奇怪的是‘办头’这一项，不但不降，倒反上升。上面不是明明写着33么！他实在想不通其中的奥妙。

“阿峰啊，”突然有人向他打招呼：“你的‘办头’怎样？也起吧？”

“嗯，奇怪，为什么会起？”晓峰一副似笑非笑的滑稽相，半吞半吐地说：“怎知原来要搀水，哈哈！”

“我问过几个，好象大家的‘办头’都起。”对

方听不懂他在说什么，只顾发表自己的发现。

“你的‘办头’多少？”晓峰听了，赶快追问道。

“36，你的呢？”

“哈哈，33。”

“奇怪，一样是600号的品种，一样的土地，一样的气候，胶质应该也不相上下，怎会差这么多？”那人斜了晓峰一眼，以为他不肯坦白。

“哈哈！”晓峰别过头去，暂不想多说，因为他一心只想弄清楚这全面提高‘办头’的个中原委。

“看来已经被吃了好一段时日，但现在为什么又突然不吃了呢？”晓峰心里一路嘀咕着，直到了家里，还是想不出一个所以然。

“现在跟过去不同啦！大家都卖给他，都相信了他。他还有什么顾忌？”晓峰悄悄地玩味着街坊的闲话：“那两间仅存的橡胶店一旦收盘，那‘办头’就更好打了！”

“啊，黄金龙，这就是你们资本家的真面目么？”晓峰越想越懊恼，拿起塑胶勺子，便狠狠地往那方小水池里舀下去。

泼啦！泼啦！泼啦！

7.

“你的爱人要见你呀！”

那黑汉到底找到了柳金燕，他一边露出神秘的微笑，一边把那封皮上写着红字新址的信件交上。

“爱人？”金燕觉得莫名其妙，便没好气地回了一句：“七老八十那来的爱人？”

“连爱人都忘了？”来人仍然瞪着怪异的双眼。

“难道？……”金燕突然意识到，自己可能已经遇上那不可思议的事。这是共产党人的习惯用语哟！于是赶紧掏出信瓢儿。

来人依然站在那里观察她的反应。

没错，她一眼便望见上款那个端端正正的‘燕’字，下款的署名，‘新权’也是清清楚楚的，教人无从怀疑。

“怎样？想去见他么？”来人似乎在等着答案。

“哦，我……我……我根本没想到他还在。”金燕答非所问。

“那是说不想见了？”来人故意进逼。

“不，我……我……我要先想一想。”金燕满怀疑虑：“他现在在那里呢？”

“和平村。”

“和平村？”

“是，和平村！”

“和平村在那里？”

“勿洞啊，你没听过么？”

“最近才听说，但是怎么去？”

“这一点，不成问题。你可以到勿洞的和平村联络处询问。”

“我连勿洞都没到过，怎知那联络处在那里？”

“勿洞跟你住的这里差不多，只是个小城，一

点不难找。你只要找到广西会馆就可以了，联络处就在会馆的斜对面。”

“哦，我……我……我还是要先想想。”

“为什么？”

“到……到底太久了，好……好象已经成了历史。”

“已经成了历史？咳……”

“对不起，你们没有这样的感觉么？我……我得先想想，然后才决定该怎么办。”

“好吧，我就这样告诉你的爱人。”

看样子，好象是说她得先把历史翻开来读一读。那黑汉子不耐烦，说罢便转身走向泊在路边的客货车。

“他是谁呢？这样热心！”

直到那车子开走了，金燕才记起，竟然未问一问来人的姓名和身分。

四十年来的不同人生经历，难道都不会影响彼此的思想感情么？金燕觉得暂别问对方是否还真能象从前那样呵护自己，爱自己；自己是否还真能接受对方从前那样的关怀和爱先就有了疑问。自己现在所做所想和喜闻乐见的事物和一个坚持革命而与社会隔绝了四十年的人会一样么？慢说日后在生活上是否能和谐相处，见面时恐怕先就找不到可谈的话题。

她于是再次展开那纸色已然有些儿泛黄的短笺，细细阅读。

燕：

分别大约有四十年了吧，我非常希望能见到你。最好，能带着峰儿一起来。母亲还健在么？

我知道你是一个对感情很执着的人，虽然我在离家前夕曾经告诉你，这可能是一场相当漫长的斗争，而且随时都有牺牲的可能，因此希望你能理智地处理自己切身的事，遇有适当的对象，尽管放心和他结合；但我想你可能横不下心来，也许现在仍然在等着我回来。

如果事实上你已经改嫁，我也一样希望你能来见我一面，并证明我的确是马来西亚的子民，因为我想回返故乡度这余年。

余言见面再谈。

新权

于勿洞和平村

“我对你的感情很执着？”金燕觉得有些儿难堪，这把年纪了还要面对这样的问题。然而，撇开不管么？这显然是不可能的事。自己即使横得下心来——不管，也还有别人会管。吴新权不是别人，他要做的事，尽管面对困难，他还是做。他想回来，终究会回来。眼前的事实已经证明，他的性格始终没变，不然何以会有今天。

“就帮他一个忙吧？”金燕想，姑不论是否能重拾旧欢，他到底是一个正直和值得尊敬的人。何况他确实曾经让自己在年轻时，有过一段虽不能说安适却也充满生活情趣的日子。而且，现在这封信的字

里行间，也仍然透露着他对自己的眷恋和企盼。

其实，那也是无法忘记的罗曼史。新权割胶她放杯。往往就在等待收胶的空档子，双双忘掉世俗的一切牵绊，无拘无束地学亚当和夏娃，在那园地边缘的山涧里，做起化入大自然的美梦。泠泠的清流，载歌载舞；白嫩的人鱼，时分时合。尽管后来堕落尘寰，这美好的景象，仍然不时浮现脑际。她的确喜欢良人那健硕而匀称的躯体。她总是轻轻地抚摩，细细地鉴赏，连肋下那颗应该视为瑕疵的血痣，也成了她心目中可爱的印记。

吴新权这人简直就是一首诗，怎么又会拿起枪来呢？真是无法解释的矛盾。他说，他拿枪的目的不在于杀人。相反的，却是为了爱。他常常向她强调，他们的斗争是为了国家的独立与自由，是为了全国人民光明幸福的明天。她实在想不到，他们的这类宣传竟会引起杀戮。

直到他走入森林，自己被政治部叫去问话后，她才发觉他的善良本质再也无法获得应有的承认。

尤其是在警方贴出了悬赏捉拿的人头像之后，他的名字顿时成了村人的忌讳，谁也不敢提起。这倒也罢了，何以有一些人对自己总是投以怀疑、戒惧，甚至仇视的目光。

当然，这一切都可以假装看不见，不予理睬，但不时的被叫去认尸的这一节，可就不是很可以这样故作洒脱的了。

为何会有认尸的这一着？原来，悬赏捉拿的通

告上的相片乃取自他初中毕业时的纪念特刊，和他长大后的模样根本就没有一点儿相似。

那的确是她毕生难忘的景象——就在新村对面的警察局和学校之间的草坡上，一次又一次地横陈着衣着长短不一却一样被子弹打得不成人形的尸体。有时三五具，有时竟多至整十具。其中有不见了半边脸的，有被撕裂了胸膛的；有沾满泥土和血渍的，也有爬满红蚂蚁和红头大苍蝇的。但都象死猪死狗般地任由翻搅踹踢，以便让她辨认，是否有吴新权在内。

“这个是不是？”

一个凶巴巴的声音猛撞在她的耳鼓上。

啊，太恐怖了，从后脑穿入的子弹，竟把他的整个前额给打飞了。那阔腮帮的确使她提心吊胆，虽然那显示了临死的痛苦的嘴形并不象，但她还是不放心的，手抖脚颤地解开死者的衣纽，查看他的左肋。

“不是！”

原来，只是一个同样阔腮帮却不见血痣的陌生男人干瘪的赤体，刺眼极了。她立刻把他那草色军衣掩上，然后长长地吁了一口气。

始终站在面前瞪着她的政治部警官似乎怀疑她撒谎：“不是？”

“不是！”

“哼，恐怕早就饿死了。”

“……”她搭不上话，垂着头，挤出围观的人群。

她怕看，也不愿看人们的目光，不论是仇视的，幸灾乐祸的，还是好奇或怜恤的，似乎都只有增加她内心的伤痛。

直到四十年后的今天，她仍然觉得世人对她太不公平了。当时村里那些养猪的人家，那一户他没帮忙过？光头老？酒糟鼻？尽管政治部的人说那是为了搞好群众关系，具有邪恶的目的。然而，结果他得到了什么样的回馈呢？简直就把他当作了洪水猛兽。

她就曾经对此，为他暗呼不值。人家卖猪，他总是不避污秽，亲入猪栏。从提篓抓猪到过秤抬上卡车，他从不后人。他真的需要费这么大的劲去争取老乡的好感和支持么？她一直不以为然，她认为那根本是在与人分享收获的快乐；和革命实在扯不上关系。然而，除了她自己，谁能了解？

“新权，你的浪漫气质不但误了你的一生，还受尽带着有色眼镜者的诬蔑，真是天大的冤屈哟！”她越想就越觉得他是一个品格高尚，值得尊敬和同情的不幸者。

约翰呢？

这异族，可以说是彻头彻尾的享乐主义者。不过，到底也是个有良心的人。对自己虽然谈不上什么真诚，但在他有生之日，却也不曾亏待自己。如果说他是新权的敌人，似乎也不尽然，在形势上，固然是阵营分明的死敌；但在个别的精神世界里，似乎并没有什么冲突。他曾经说过，他不过把当兵当作一分职业，任务当然是卫国守土，那里会想到，竟被调派到

马来亚来对付共产党。

“当然，他更不会想到自己会死在共产党的手里。这就是所谓冤冤相报？然而，他和共产党之间，真有什么仇恨么？”她终于发觉自己想得太远了。对于这件事，无论如何都是自己对不起丈夫，辩护根本是多余的。恨只恨自己当时的意志太薄弱，竟然对丈夫的生存能力完全失去了信心。

“为什么会这样差劲？”她尝试为自己的懦弱寻找环境的因素。她依稀觉得，当时不但生活物质匮乏，几乎天天都是青菜番薯粥；就是在精神上，也没有人同情她、支持她。连婆婆都一天到晚黑着脸，好象自己有什么地方对不起她。那种孤独寂寞的滋味，实在非身受者不能体会。

所幸鬼佬东家在获悉自己夫家的背景后，非但未辞退或鄙视自己，反而变得更加关心和照顾自己。甚至连一身叛逆气息的小家伙，都让他恢复了学业。也许，他就是看准了自己精神上的这一个弱点，而轻易地占有了自己。

“难道自己对他的感情都是假的？”她想，若是现在，对方恐怕就没那么容易得手。不过，这种沉思默想的能耐，到底是经历了四十年的磨练才造就的哟。但说假，也不尽然。事实是：那并非真正的爱情，而只是一种感恩的反应。加上发泄精神上那种由于孤独而衍生出来的苦闷的需要，也就一股脑儿地委身这鬼佬了。

真情也罢，假意也罢。事实是：已然表面主仆

而内里夫妻地在一起生活了整整三年。而且，还养下了玛丽这混血儿。

世人到底怎样看待这一个事实，她知道自己是顾不了的，因此长久以来，都不把这个问题放在心上。万料不到，现在却又得去面对。而且这一回，对方又非与自己无关的闲人，而是曾经因为两情相悦而正式结合的丈夫。他自然比谁都更具说话的资格。

“怎么办？他能无视这个既成的事实么？”她觉得眼前一片茫然：“算了吧，一切听其自然发展。”

她把这辗转经月才到手的短笺细心摺好，然后重新放进那被红笔划掉了老家地址重新写上现在的住处的土色信封里。可是，一时却不知道该搁在那里好，踌躇了一阵子，终于还是塞入每天带到街上买菜用的小钱包里去。她觉得这封信似乎不宜让女儿看到，因为她还没想好，要怎样向女儿交代这件事。

玛丽只知道，那个没出息的哥哥的父亲是在英殖民地政府的追缉下失踪的。但他到底是一个怎样的人？政府为什么要拘捕他？却一无所知。他既不是生身的父亲，而母亲又不愿多谈他，她也就乐得以不知为无事。

由于工作的关系，她实在少有和母亲倾谈的时间。若在晚上值班，白天便得睡觉；若是在白天值班，那就更不必说了。然而，母亲这几天来的沉默寡言和神不守舍的样子，到底还是被她察觉了。

“妈咪，你那里不舒服么？”

“没有，”老人家实在也憋不住了：“我想到勿

洞走一趟。”

“哦，散散心也好。”玛丽嘴上虽然这么说，但心里却有点纳罕。因为往日偶尔想带她到那里游玩，她总是拒绝。不是推说风湿骨痛，步行艰难；便是说老了，提不起兴趣。现在，为何又会突然想到勿洞去：“打算参加那一家旅行社？”

“不是想旅行，”老人家知道女儿听了一定会不胜惊异，但这事情到底是藏不住的，于是明白直说：“去看你哥哥的爸爸。”

“嘎，还活着？”玛丽满肚子疑问：“他在勿洞？那儿来的消息？”

“他们谈和了。”老人家伸手想掏出袋子里的小荷包，但同时想起了那信儿的内容，于是又停下手，说道：“一个不认识的中年男子来通知的。”

“什么时候？”

“前几天。”

谈话突然中止，屋里一时颇为寂然。

“去看他做什么？”玛丽终于发问。

“……”老人家对女儿这毫无人情味的问话，显然有些不悦，但还是按捺下来，只说：“他需要人证明：他是马来西亚的公民。”

“证明来做什么？还想回来？”玛丽似乎觉得，这种为非作歹的人，离得越远越好，何必理他。万一他撒赖起来，把母亲要了去，自己要怎样向死去的父亲交代：“要谈和了才能露面，可见他就是共产党啊，妈咪，你忘了爹地？爹地不是被共产党杀死的

的么？凶手恐怕就是他呢！”

“你胡说什么？这是没办法的，你爹地不杀他们么？”

“这怎么可以相提并论？他们杀人放火，破坏国家经济，扰乱治安，是人民的公敌，爹地杀他们是应该的！”

“你懂得什么？还是少说几句吧！”母亲显然有些光火，但还是尝试给予开导：“这根本是时代造成的不幸。其实，他们两个都是善良的人，换是今天，什么事情也不会发生。”

“那么，妈咪是一定要去的罗？”玛丽还是不能释怀。

“是的！”几天来，她都拿捏不定，现在给女儿那没分寸的话一激，倒使她变得坚定起来。

8.

晚餐后。

金燕她老人家一如平日，撑起腰板，忍着膝部的酸痛收拾餐桌、洗碗碟和扫地。她知道，没有人会来帮助她，也没有人会来催她。她可以慢慢地做，务把工作做得尽善尽美。因此，她一点也不急，桌面抹了一遍又一遍，椅子也摆得整整齐齐。装残羹剩饭的塑胶袋，更用拉菲草绑得紧紧的，然后放进屋后的垃圾桶盖好。其实，除了一天三餐，一家衣着的洗烫和屋里的清洁工作都是她一个人在负责。她已经忘记，到底从什么时候开始，她竟然变成了这女儿家里

惟一的忠实的而又是不收工资的佣人。

当然，这是她自愿的奉献，但有时也不免觉得疲累和寂寞。就如现在，女儿、女婿和孙儿孙女都在厅上。读报的读报，看电视的看电视；惟独她在厨房与饭厅之间摸进摸出。偶尔想想，似乎也觉得有些儿不是味道，一忙起来时，又什么都忘了。

孙儿彼得十二岁，已经进入中学；孙女安娜九岁，也已读到小学四年级，但由于娇生惯养，虽然这么大了，仍然事事依赖大人。每天上学要用要带的东西都要婆婆或母亲打点。往往走出了门，才又回过头来说：“婆婆，水瓶拿给我一下！”或且“妈咪，告诉婆婆，要洗的睡衣还在床上。”

老人家她有时想责备几句，但一看到那天真无邪的模样，又于心不忍。她也没忘记，自己年轻时，又是怎样的一种表现，恐怕还比不上这孙儿孙女呢。于是又暗自宽解：“别急，劳动的习惯是可以培养的，自己不就是一个例子。”

老人家终于做好晚餐的善后工作，坐到厅中的沙发上来分享一下天伦之乐。

那当医生的印裔女婿，虽然已经学会了几句日常生活上要用的客家方言，但这个时候他总是不与人交谈。也许在医院里没有空闲的时间，所以饭后一拿起报纸，便不轻易放下。女儿虽是个纯粹接受英文教育的混血儿，但却是个标准的粤语电视连续剧迷。孙儿孙女则趴在厅中的地毯上做功课。显然没有一个有时间跟她老人家攀谈，但她也只要这样坐着，望

望这些与自己有着血统关系的晚辈，似乎也就心满意足了。一个年纪轻轻便连续失去了两个丈夫的女人，老来居然还能见到这样的局面，怎能不高兴。

几分钟前，她确曾感到疲累和寂寞，脑子里似乎也曾这样想：就让新权回来作个伴吧，但此刻她却什么都忘了。她两眼漫无目的地望着两个孙儿，她知道他们正边做功课，边等着母亲在看的连续剧的结束。他们要玩电子游戏呢！

“真是一代比一代幸福！”金燕想。

“妈咪！”玛丽突然站起来关掉电视机，坐到母亲身边。

孙儿反应快，随即上前占据了电视机，孙女无奈，只好继续做功课。

“啥事？”母亲看在眼里，知道她一定有什么重要的事要商量。

“妈咪真的要到勿洞去？”

“……”老人家一时竟答不上来，两眼直勾勾地望着云石地面。她知道，见了面也就有了新的关系，将来必然也会有进一步的发展。这到底是祸还是福，实在未可预卜；眼前的这个家不是顶安适的么。

“这几天我都一直在想：这样的人物，实在不适合我们的家庭……”

“他自己没有家么！”

不意，她的话头才出，便引起了老人家那么迅速和激烈的反应。她觉得，要继续进行劝说，未免困

难。但她能坐视不理，而让亲爱的母亲临老才行差踏错么。因此，她决计把话说到底，认真的讨论。

“那么，妈咪，到时你将跟谁呢？我们还是他？”

“……”老人家没料到女儿这样现实，人都还没见到，便提出了这样的问题，望了望厅中各人，然后慢条斯理地说：“到时么，看我到时喜欢怎么办就怎么办。”

厅里一时很寂然，只有电子游戏机发出的嘀嘀嘀。

“那么，你决定什么时候去见他？”母亲既然不肯表态，也只好走一步跟一步，随时应变。

“还没有决定。”

“决定后，早些告诉我，让我请几天假期载你去。”

“用不着这么麻烦，还是我自己一个人去好，想到要走，可以随时就走。”老人家想，带着这女儿，不是一见面就得先解释一番？这未免欠明智。

“妈咪，别逞强。这样远的路途，你又风湿骨痛。”玛丽实在担心他们会旧情复炽。

“嘿嘿，你都不通气，”坐在一旁静听的女婿，突然怪笑起来：“你跟在身边，那里还有罗曼蒂克情调？”

“……”老人家似乎没听明白女婿的戏谑。

“你胡说什么？”玛丽斜了丈夫一眼，继续向母亲进谏道：“你自己去，要搭车，而且要转好几站，

多么不方便。”

“也好，就这个周末吧。”由于从来不曾走过这条路线，实在也不知道要怎样搭车。想到这一层，老人家也就不再坚持。

“这样，过一夜就回来，我也用不着请假。”玛丽似乎也心宽了许多：“妈咪，要怎样联络他呢？”

“根据那个人说，到了勿洞，找和平村联络处就可以了。”这一点，老人家倒记得很清楚。

“Uncle是什么时候进森林的？”女婿似颇感兴趣。

“一九四八年，紧急法令颁布前夕。”老人家没齿不忘的年头儿哟。

“I See，不是已经四十多年？大概也很高级了吧？”女婿惊叹不已。

“高级什么？部长啊？”玛丽却没好气：“匪徒一个，光彩啊？”

“玛丽，说话可要有点分寸，他到底是你的长辈！”老人家愤然作色。

“嘿嘿，不同的，不管做什么，能做头总是好的。”医生望了她母女俩，继续发其伟论：“将来回返社会，身价自然也不同。如果加入其它政党，再搞政治，必然也有个比较象样的位置。就是弃政从商，也比较有引人注意的广告作用。不是已经有个商业机构表示有意延聘陈平为什么什么的么？”

“哼，长辈？难道要我认贼作父？”玛丽咽不下那口气，根本无心听丈夫的笑话，从电视连续剧听来

的贬人恶语冲口而出。

“你给我留点口德，不要开口匪徒闭口贼的。我告诉你，他绝对是个好人，他可以堂堂正正地回到社会上来。任何蔑视或羞辱的企图，除了显示自己的无知和幼稚之外，一切都将是徒劳的。”老人家看来已经不能再忍受女儿那种不可理喻的盲目排斥。

“是啦，任何政党，任何组织都一样，那有全部成员都好或且全部成员都坏。”女婿竟然也胡乱帮腔。

“我从来就没有听人说过共产党好！”玛丽仍然不服气。

“咳，你在学校里读书，老师吃的是皇家饭，当然要说政府的话；你去接受护士训练，以至到医院服务，所接触的都是政府公务员，谁要无故违反纪律，提出质疑？”老人家显然有意借机开导：“再说他们，尤其是年轻的一辈，也未必知道共产党斗争的目标是什么。为着自己么？如果真的是为了自己，那就是匪徒。如果他们是匪徒，为什么不受法律制裁？为什么又答应日后让他们自由参政？这些你怎么也不想想！”

“大家都说共产党残暴，滥杀无辜，难道也是假的？”

“在斗争中，双方都一样，误杀恐怕是难免的，实在也谈不上谁比谁残暴。英军在乌鲁音的大屠杀事件，你听过么？因为找不到共产党，竟把所遇上的成年男人全部扣留起来，然后……”

“然后一起干掉？”医生突然插入。

“是的！”

“一共二十三人。”

“你怎么知道？”

“嗯，我最近刚在报上读到这样的新闻，说一个自称是当年干下这罪行的军官的同僚，从老远的英国带了一伙该国某广播公司的摄影员，到来寻找有关的屠杀地点，以作凭吊与忏悔。”

“玛丽，你听到了没有？”老人家突然想起了过去认尸的种种，一时就好象嗅到了血腥一般的反胃。顿了一顿，才继续道：“为了打倒对方，不，那时是要消灭对方，当然也就无所不用其极，把对方描得越黑似乎就越了得。同样的，我们说他们是暴徒，他们就说我们是反动派。咳，相骂那有好话？今天，政府都不计较了，你怎么还是这么固执成见？”

“……”

玛丽不再反驳，她实在没有料到，母亲不但对遗弃她的人没有半句怨言，居然还满肚子的同情。她觉得，越是争辩只有越把母亲推向共产党。

“嘿嘿，妈咪你喜欢共产主义么？”

不料，女婿竟突然转而单刀直入。

“我不知道！其实，我并不了解共产主义。”老人家坦然承认。

“那么，现在这样的社会制度，你满意么？”女婿又问。

老人家有点不悦，觉得这女婿简直象当年的政

治部人员，但又不能不答，便随口支吾道：“只要能让人民生活安定，无惊无恐就好。”

后来，老人家虽然静悄悄地躺在床上，但脑子里却思潮起伏，毫无睡意：“共产主义社会好么？啊，天晓得。苏联和东欧为何分崩离析？而中国为何要开放？贪污、官僚作风，社会问题一箩箩。当年马共如果从英国人手中取得政权，是否就能给人民更大的自由？就能把国家治理得比现在更为繁荣进步？啊，显然一切都未能肯定。那么，为何对它又似乎有一点不能割舍的感情？难道真的纯粹是一种怀旧的心理？哦，我怀念共产党？还是怀念新权？”

“阿权，你等着吧，我就来寻你了。你居然没有把我忘记，我太高兴了。我们再回到橡胶园里去吧。也许，那凛冽清澈的涧水仍然在奔流；也许，……”

金燕一阵心酸，两行热泪不禁夺眶而出。

她再也不能思想，猛然转身把脸埋入枕头里。她想放声号啕，但喉咙却被什么卡住了似的，到头来只能抽抽噎噎地饮泣。

这一夜可曾睡着，她自己也不清楚。不过，起身后，只觉整个世界都变了，变得那么离奇，那么陌生。她因而有点心慌：“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我怎会置身在这么一群非我族类当中？这尖鼻子的蓝眼儿竟说是我的女儿。那还没什么，糟就糟在又引来了这么一个黑不溜秋的侦探。可恶啊，这个家伙，老想钻进我脑子里来探秘！嗯，好象很久很久以前便曾经在那里遇见过。对了，就在那橡胶园里的老家。就

是他，来追查阿权的行踪的鬼。啊，鬼……”

老人家突然浑身颤抖起来……

9.

泼啦！泼啦！泼啦！

“贸工部的执法组人员怎么会突然到来调查？”
晓峰一边挥动着塑胶勺子，一边思索着刚才从秤胶房里听来的传闻：“可见有人向他们投诉。嗯，干得好，如果象自己这样，光会怀疑和不满，实在什么用处也没有。学吧，学会保护自己应得的利益！”

泼啦！泼啦！泼啦！

晓峰决定午后到镇上的‘广播中心’坐坐。他知道，到时只要他开个话头，自然就会有人竞相把自己所得的听闻加以公开，使有关的事件显得更为精彩刺激，以遂娱人自娱的目的。

当然，他并无意寻开心，只是想知道，黄金龙等人是否因此面对法律的制裁，小园主们的利益是否从此有保障。

泼啦！泼啦！泼啦！

隔夜的池水虽凉，却凉不透他那多年郁结的心。

父亲的下落一直不明；所寄望的‘社阵’，又无疾而终。这内心的郁结，总该有个舒散的办法，大概就因为这样，他终于和小兰到都门去畅游了一回。婚后，在精神上虽然有了点慰藉；但在现实的生活里，却仍然不能如意。单就这被誉为国家经济命脉之

一的橡胶生产工作所应得的代价，便不时遭到剥削。

在为自己的势单力薄而彷徨之余，他竟不知不觉地不时走到那一系列坐落在雨树荫下的饮食摊子去。尤其是中间的那一个茶摊子，近来更成了他常来盘桓的场所。

在这里，几乎每天下午都是同一伙人借着喝茶之名，旁若无人地高谈阔论。但无可讳言，晓峰确曾在这里获得一些零碎的生活知识以及一些做人处世的指引。

“奇怪，贸工部的执法组人员怎么会突然到来调查胶水厂所打的‘办头’？”晓峰往那坐垫已然下塌的陈旧藤椅一坐，便冲着对面的本区小园主公会主席问。他知道，对方一定会给他满意的回答。不久，他们即将选举新届执行委员。周前，这主席还费了不少口舌邀他人会支持他呢！

“你还不知道么？这就是我们小园主公会为了维护……”主席立刻兴奋起来。

“年轻人啊，见到了爸爸么？”突然，一个巴掌落到了晓峰的肩上。

“什么？……”晓峰不禁一震。听这称呼，他便知道背后来的是橡胶店老板。他赶快转过头来，心想：这不不是一句寻常的问话哟！

“你的爸爸在找你的妈妈，你真的不知道？”面色蜡黄的老人奇异地瞪着他。

“我的爸爸在哪里？”晓峰不胜欣喜，但却强制着心潮的汹涌。

“当然是和平村啦！”老人不假思索道。

茶摊上那些叽哩呱啦的嘴巴，刹那间都合拢了，仿佛都嗅到了什么特异的气味。

“……”小园主公会主席，也中止了宣传。

“哪一个和平村？”晓峰忍不住，进而探索：“您从那里听来的哟？会弄错么？”

“哪一个和平村？”老板沉吟了片刻，然后悠悠然说：“应该是勿洞吧？那个人好象有提到这个地名。怎样，你想去找他？”老板反问。

“勿洞这样大，和平村在那里？怎样找？”晓峰激动中，似乎又有些气馁。

“听说勿洞街上，有一个联络处。很多家属都是通过那个联络处的协助，而找到自己的亲人的。”隔壁的一个报章通讯员提醒晓峰道。

“哦，”晓峰再也无心喝茶，转而重复追问道：“老板，您还没让我知道，您这消息的来源和可靠性呢！”

“我想那是错不了的，那个人手上的信件，明明写着柳金燕收。他说，你们的橡胶一向是卖到我店里的，也许我知道这位大嫂搬到了那里。”老人半垂着浮肿的眼睑，悄悄地叙述着。

“那个人的模样，你能说一说么？”晓峰于是想起了那天的不速之客，仿佛有些懊悔自己的浮躁。

“相当高大，黑黑的，驾着一辆TOYOTA客货车，据说是来往马泰做生意的。”老板竟然也不惮其烦地给予描述。

四座的茶客更是听得津津有味。

晓峰霍地站起身来，付过茶钱，便往家里走。

他要让小兰分享这分非同寻常的喜讯，如果她愿意的话，他将带着她直奔和平村。

然而，小兰的反应并不如他所预料的那么的热烈。她始终冷静地微笑着：“你真的想自闯和平村？”

“嗯，我等了四十年了。”晓峰坚决地点了点头：“你不跟我去？”

“……”小兰踌躇了半晌，才不徐不疾地解释道：“你自己去就好，两个人同行，开销自然要加倍。而且，胶停割，衣又停车，损失未免太大了。把钱省下来建新屋，让老人家住得舒服些，不更加有意思。”

晓峰虽然无话可答，但兴奋的心情，却依然不减。他于是漏夜收拾行李，准备上路。

这一夜，他几乎全无睡意，在为自己的梦想成真而高兴之余，更为父亲能在那深山老林里熬过四十年的时光而感到无比的欣慰。

他几乎和平日割胶时一样早起。天才蒙蒙亮，他便提起那个用了半生的Echolac牌硬皮夹，步行到镇上找德士。因为从小镇到怡保，若乘公共汽车，得经过三个站，换三次车，这未免旷时又费事。他曾听说，马泰边境的热水湖关卡，下午五点便关闭，万一迟到，便只好倒回附近的高乌投宿客栈。这样一来，就更不符合经济原则了。

然而，小镇的德士搭客并不多，等凑足四人一车，已是上午八时许。赶到怡保直透宜力的长途公共汽车站时，已是九时零五分，第一趟的班车已经开走。他只好坐下来等下一个钟头的班车。

他急，司机并不急。好不容易才等到十点，但那个家伙仍然站在车头边与人谈笑，对于时间的行进，似乎全不在意。过了整整十分钟，才攀上司机的座位，但他又能如何？

这一段蜿蜒在高高低低的群山中的公路，路面不但狭小，而且弯曲：车子时而气喘吁吁地挣扎着向上爬，时而滑碌骨碌地半放半收地往下滑。全程虽然只有一百四十三公里，却足足花费了三个小时。

幸好一到宜力车站，便有个德士车夫前来招呼，道是已经有三个客，立刻开车。晓峰说明是要到关卡去的，车夫听了却忙点头。晓峰说要去解手，他不但不嫌拖延他的时间，还笑着说：“没关系，就是去喝杯茶，也可以等。”

“等到了勿洞才喝吧”晓峰不假思索，便作了决定。

其实，这时他不但喉干唇焦，而且晕头晕脑的，实在需要休息片刻，只是一心巴望着过境。

上车后他才知道，原来其它三个乘客也都是要到泰国去的。车子风驰电掣，晓峰两眼老望着道旁一个接一个往后退去的里程碑上的数字。五十四十九不断递减，看来三点之前就可以到达勿洞。那梦寐以求的会晤，不是已然近在眼前！

不料，过了马方的关卡，遇上的竟是几个用电单车载客谋生的异族汉子。

“这里没有汽车川行么？”坐上车子后，晓峰忍不住探道。

“有时有的，你要等坐汽车吗？”那一身汗酸味的汉子，不客气地反问道。

“不，我只是想知道一下罢了。”晓峰赶紧声明，怎知要等多久，收费又如何。

原来，不过是几分钟的距离，晓峰他终于又得改乘泰国德士。那虽然是一部相当破旧的车子，但车夫却是一个年轻汉。看脸型象是泰籍人士，但却口操马来语。更令晓峰惊奇的是，这车夫竟然拒收女客，而一心要接载他们这几个男人。

这个年轻车夫的服务倒是蛮好的，到了泰方关卡的移民厅，晓峰由于不谙泰文，无法填写入境的申请表格，他便自动上前为晓峰填写。事后又带领晓峰前往有关的柜台缴费。

晓峰以为，等会儿他也许会向自己索取小费，但结果事实证明这疑心根本无稽。“要住旅馆么？”车夫问。

“不，我要先找个人。”晓峰答。

“住在那里？”车夫又问。

“和平村联络处，你知道么？”晓峰并不讳言。

“和平村联络处？没听过哟！”车夫于是献议道：“先到旅馆歇一歇，然后才去找，如何？”

“不用，还早着。”晓峰坚持道。

“其实，这里的旅馆很便宜，而且服务周到。曼格拉酒店你住过么，才两百七十铢，设备一流，女孩子又多又漂亮。”车夫终于表露他的用心。

“停，我们这里下车。”后座的两个搭客突然扬声道。

“不到曼格拉么？”车夫有些失望。

“不要，我们有自己的路！”两人头也不回地扬长而去，显然是两个勿洞常客。

“你呢？”车夫于是转向另一个年轻的搭客。

“我要到曼也廊！”

“那是在郊外，你可以坐嘟嘟车去。”说着，车子便转进了一个不见做什么买卖的僻处停下。

“哦，曼格拉！”晓峰抬头一看，所谓设备一流的酒店原来就在这里。店面敞开，上楼的梯级就在接客的柜台后面，局促得很。

后座车门一打开，肥头肥脸的掌柜便赶紧冲前来提那个年轻人的行李。同时，屋前空场上另外搭起的一座小屋，更一蜂窝似地走出了一伙打扮妖艳的姑娘来。大约因为听到车声，以为有什么生意上门吧。岂知不过是两个土头土脑的乡老儿。有的瞥了一眼，便退回屋里；有的则懒洋洋地歪在酒店柜台前的沙发里，仿佛正等着这两个寒酸客意外的光顾。

下车后，晓峰偷眼往小屋门里一望，只见灯光明亮，一个几乎全裸的妞儿，正托着香腮，侧卧在一个离地大约尺来高的粉红色油漆的台上。

晓峰不敢多看，立刻转头想走，但脑子里仍然

在想：“怎么门也不关？准备随时为观光客作些什么表演么？”

“喂，老兄，你要到那里去？”掌柜又匆匆地从柜台内走出来，一把揪住晓峰的皮夹。

“我要找和平村联络所去！”晓峰心里着急，也紧揪行李不放。

“不先开个房才去？”

“不，已经跟人家约定了时间！”晓峰情急智生，推托道。

“你等着，我载你去！”胖掌柜立即转身推出停放在店前的电单车。

“……”晓峰不胜惊异，觉得简直象绑架。

“哎，你怎么也要走？”胖掌柜这时又发现刚被他拉进了店里的青年竟又走了出来，似乎有点恼怒。

“我不是开了房？”

“那么，为什么又要出去，不先乐一乐？”

“找朋友要紧啊，不是我不欣赏你的女孩子，等会儿我会回来的！”

“啊，可怕！”晓峰听了他们的对话，不禁暗呼不妙，拔步便走。

“喂喂喂，来，我载你去！”胖掌柜果然发动引擎冲上来：“你说去那里啊？”

“和平村联络所，你懂么！”晓峰再次抬出这个招牌。他想，先前这个家伙一定是没听清楚。他不信这个招牌，会不起阻吓作用。不是传说勿洞的商家都得向马共交捐的么？

“什么联络所啊？从来没听过！”胖掌柜仍然不放松：“先开个房吧，等下我再替你查问。”

“不必，我自己会找！”晓峰一边说一边迈开脚步。

“他妈的，呆鸟！”

背后清楚地传来了辱骂之声。

晓峰加速步伐，希望尽快走出那条小巷。

幸好那恶汉并未跟踪而来，一出巷口，他便沿着一条街道直走。他决计先找一家饮食店，填一填肚皮，再作打算。

不料，几乎走到尽头，仍然不见饮食店，他于是再穿过另一条小巷，进入一条建筑物新旧杂呈的街道。

这一回，他到底见到了一间兼营面食的糖果店。他不禁一阵欢喜，望也不望一下那小玻璃橱内有些什么配料，只说了声‘清汤米粉’，便到店中坐下。他实在是既疲累又饥饿，只要有得吃就好，还挑选什么呢。

“向谁询问最恰当？”晓峰一边夹着那白白细细的米粉，一边暗自寻思：“警察？还是报贩？”

他希望尽快找上传说中的联络处，以免万一再在街上被那个胖掌柜碰到。然而，直到吃完要付帐时，却还没打定主意要向谁探问去。

“老板，马币接受么？”晓峰嘴里问着，心里却准备留下手表或其它什么东西作抵押，待找到了联络处，才去换钱来赎回。

“没问题，您是马来西亚来的？”

“是的。”

“观光？”

“不，想到和平村。”

“哦，要到和平村，先得到他们的联络处接洽哟！”

“是的，我正在寻找，老板您大概知道他们的联络处在那里吧？”

“就在这条街上，你可以往前直走，当你看到广西会馆时，你就要注意了。过了广西会馆不远，便是中华学校，那联络处就在学校的斜对面，门前摆卖着蔬菜、鸡蛋等杂货。”黑脸膛的老板，操着不很纯正的华语，细细地指引道。

“哦，多谢老板！”晓峰喜出望外，恨不得马上向前跑去。

“记得么？”老板注视着他，似乎还有点不放心：“你的笔借给我吧！”

老板接过笔，又随手在桌上撕下一片报纸边儿，画起详图来。

晓峰再次称谢，他实在没想到，在社会环境这样复杂的勿洞，居然还有这样厚道的人。接过纸片儿，便提起皮夹，走出街上。

午后的街道热气蒸腾，还没走上几步便开始流汗，但他理也不理，全神贯注在那大大小小的街招上。

“啊，广西会馆！”晓峰终于见到了那建筑金碧

辉煌的第一个目标，于是更加紧了脚步。果然，再走不远便是矗立于山丘上的中华学校。从此，他只顾审视道左的大小店家。他一直记住面食店老板的话，门前摆卖着蔬菜、鸡蛋等杂货。

“哦，到啦！”一方上书‘勿洞和平村联络处’字样的狭长牌子，突然出现在眼前。一时，他简直就象见到了亲人一般地心宽起来。先前曼格拉那胖掌柜的阴影，于是一扫而空。

“爸爸，峰儿来见你啦！”他不禁在心里轻呼起来。

10.

“该怎么称呼呢？”

在联络处门口，晓峰赫然瞧见一个拖着一条塑料制造的下肢的中年汉子，正以泰语和一个前来买菜的妇女在攀谈，心想他应该就是这联络所的主持人吧。但见他们正谈得投机，觉得似乎不宜贸然打岔，也就按捺住那激动的心，悄然站在那里。

但这汉子眼尖，瞥见来人手执皮夹，知是远道而来，便立刻转过头来，投以询问的眼光。

“请问先生，你可是这联络处的负责人？”晓峰用手指了指门边的牌子。

“是，你从那里来？有什么事？”拖着义肢的汉子，镇静地审视着来人。

“我从马来西亚的吡叻州来，想到和平村找我的父亲吴新权。”晓峰直言道。

“哦，你就是吴新权的儿子？叫什么名呢？”那

张给烈日烧焦了的脸上，突然绽开了亲切的笑靥，同时上前来接行李。

“我叫晓峰，拂晓的晓，山峰的峰。”

“多有诗意的名字啊！”方脸儿的负责人赞了一句，又转身找刚才的顾客去。

大约走累了，一踏进店里，晓峰便在靠墙的一张长凳上坐下来。店里原本还有几个人在窃窃私议着什么，一见这不速之客，也都闭上了嘴。

“你父亲可知道你要来看他？”送走了顾客，那方脸儿便又走到他跟前来。

“他不会知道的，我也是昨天下午才知道他还活在这世界上。”话一出口，心头不禁一阵酸楚，眼眶也红了起来。

“哦，那你又是怎么知道的？”

“我父亲托人带了封信到我住的镇上来找我母亲。”

“你母亲没来？”

“她……她已经不在镇上住。”晓峰支吾道。

“好，那么待我先通知村里一下，然后才送你进去。”方脸儿诚恳地告诉他：“今晚就住在这里？还是要住旅馆？”

“啊，这里方便的话，就住在这里好了。”曼格拉的阴影又笼罩了他的心头。

“这里没有问题，楼上的房间空着。来，”方脸儿说着便伸手要替晓峰提行李：“你不妨上去休息一下。”

“不，我自己来！”晓峰以为他行动不方便，便赶紧自己提起地上的皮夹；而让他带自己上楼去：“同志，还没请教你的大名呢？”

“我叫战勇。”

“本地人么？”

“不，金马岌来的。”

“想回去么？”

“没想过。”

“为什么？”

“生活嘛！在金马岌，我什么也没有。”

“……”晓峰这时才感觉到，自己未免问得太多了。

战勇在地板上铺上了一长厚厚的床褥后，踌躇了片刻，又到另一间房里取来一卷印花漆席，摊开在床褥边，然后对晓峰解释说：“白天睡垫褥，怕会热了一点。你喜欢那一种，就那一种吧！”

“别客气，其实，我并不累。”晓峰见对方如此殷勤，周身不自在，便赶紧推辞道：“我看我还是冲个凉好了。”

“你请便。”战勇临下楼，仍不忘回过头来问：“有浴巾么？”

这实在是晓峰从来没想到的，一个满怀壮志出没山林的战斗者，居然还有这么细致的心思，决计回头再找他好好地聊聊。他想，战勇也许会让自已先了解一下父亲的近况以及在和平村里所应该遵守的规矩。

晓峰原本无意躺下来休息，一阵泼啦泼啦之后，便又走下楼来。因为看到战勇正挨着板凳装义腿，也就暂不上前攀谈。只见他把左膝下的半截残肢套入了那塑胶小腿上段的铁圈里，然后再细心系好皮带，放下那草绿色长裤的裤腿儿。接着，又走到店内墙角穿上军靴。当他转身见到晓峰时，又顺手从货架上取下当天的报纸，递给晓峰道：“我有事要出去，您看看报吧。”

晓峰并未即刻打开报纸，他关心的是眼前这位断肢的人，要如何骑上那称为‘爬山虎’的电单车。

然而，战勇的一切动作，几乎与常人完全没有两样。只见他一个欠身，便飞腿跨上车座。发动引擎的功夫，更是炉火纯青，似乎只轻轻一踩，那电单车便喀喀喀地响了起来。

正待打开报纸，门口却又来了个电单车骑士，也是微黑的脸膛。晓峰觉得颇为面善，只是一时记不得在那里见过。只好点点头，作为招呼。

“还没进去？”然而来人并未忘记他。

“哦，原来是面食店老板！”晓峰于是想起：“买菜么？”

接着，又来了几个买青菜、虾米、辣椒之类的男女。晓峰因为闲着无事，便问那位代替战勇接待顾客的妇女：“这些人，为什么这么迟了才来买菜？”

“因为早上出门做工去了。”

“你？……”

这时，顾客当中一个浓眉大眼的中年男子，突

然对坐在长凳上的晓峰瞪起了疑惑和询问的目光，而且越走越近。

晓峰觉得有异，也相应睁大了眼睛。

“啊，牛仔么？”晓峰倏然站起。

“晓峰，果然是你！”

牛仔一个箭步，两人立刻拥抱在一起。

店内外同时投来了好奇的目光，预料又是一宗意外重逢的喜剧。

许久，两人才松开拥抱，互相问好。

“来找你的父亲？”

“是。”晓峰感到十分迷惑：“你怎么也在这里？”

“说来话长。”牛仔似乎无意在众人面前多谈：“见过面了没有？”

“还没有，在等待安排。”

“我们这里有一辆客货车，通常都是在下午一点半左右到村里去，我看只好等明天了。”牛仔沉吟了片刻，然后邀请道：“今晚就到我那里吃饭，怎样？”

“你住在那里？”

“也廊路，离这里不远。”

“不知这样方便吗？我是告诉战勇要住在这里的，行李还在楼上。”

“没有问题的。来，晚上我再载你回来。”

原来，牛仔也是一个骑‘爬山虎’的好汉。在路上，他还频频转过头来向晓峰报告自己的近况。道

是他刚从和平村里出来不久，和爱人，还有一个不满周岁的孩子住在一起，暂时替人割胶为生。

“想回去么？”

“当然，我已经提出申请，正等待马方内政部的通知。”牛仔于是想起新权的家书被打回头的事。突然转而问道：“你们离开新村很久啦？”

“没有啊，不还是住在那里！”晓峰立刻纠正。

“奇怪，你父亲照我告诉他的地址，写了封信托人带去找你母亲，为什么却找不到？后来我想想，建议去找同益树胶店的老板询问，结果在金宝找到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牛仔感到费解。

“是我母亲离开了新村，我并没离开。”晓峰淡然回答道。

“哦。”牛仔觉得其中似乎有些什么不愉快的变化，便闭上了嘴，不再往下追问。

谈着问着，不多久便来到一列建在红土坡下的排屋前。牛仔领着他走进了其中的一间。屋子不高，里面显得很阴暗。牛仔只是租了屋里的一间房，月租三百铢，若和马来西亚的比较起来，还算便宜。但牛仔说便宜也好贵也好，反正都是暂时的，看来他是归心似箭的。

饭后，两人各提了一张小凳，到门前的一棵不知名的小树下。

月色时明时暗，但似乎并不妨碍这两个总角之交心音的和鸣。

“你不是已经投降了，怎么又会和他们在一

起？”晓峰终于憋不住。

“嗬嗬，因为后来又和地下线联络上了。”牛仔也并不遮瞒。

“在部队里，常和我父亲在一起？”

“过去曾经碰过几次面，到了和平村后，才常在一起，或研究局势或话家常，乡亲嘛。”

“他的身体还健康吧？”

“……”牛仔迟疑了片刻，说：“倒挺硬朗的。”

“嗯，只要是健康，我就心安了。”晓峰轻声道，好象在对自己说。

“同志们都说，他老人家就和联络处的战勇一样，每次驳火，他总是让同志们先行撤退，自己则留着断后，因此大家都很尊敬他，拥护他……”牛仔顿了一顿，好象在搜寻他认为比较恰当的词句，但结果还是重复了先前的那句话：“当然，几十年了，情况有时免不了会有些变化，不过他老人家倒是挺硬朗的。”

“情况有变化？”敏感的晓峰不禁追问：“难道他也另外有了爱人？”

“嗬嗬，他老人家严肃得很呢！”牛仔却失声笑了起来：“别瞎猜，反正明天你们就要见面了。到时不是一切都清楚了么？今晚还是放开一切悬念睡觉吧。”

“不，你不说，我今晚怎能睡？”晓峰坚持道。

“还有什么好说呢，咳！”

“不，你说！”晓峰霍地从小凳上站了起来。

“好，我告诉你吧！”牛仔也跟着站了起来，同时举起双手，用力地抓住晓峰的两只肩膀：“老人家已经失去了一只手臂。”

“嘎？”晓峰的身子猛抽了一下：“为什么？”

“在战斗中失去的。”牛仔赶紧安慰道：“其实，那正是一种光荣的标记！只是在生活上不方便一点罢了。”

一阵夜风掠过，小树顿时浑身颤抖起来。

“你载我回去联络处吧，奔波了一天，我实在很累了。”晓峰突然要求道。

“好，”牛仔顿了一顿说：“这样吧，明天我就歇一天工，一早就载你进去，不用等组织的车子了。”

晓峰求之不得，如能漏夜赶去更好。一个翻身，便坐上了牛仔的‘爬山虎’。

他实在没想到，身手那么矫健的人，居然会变成残废者。这到底是光荣还是不幸？从牛仔的住处到战勇的联络处，以至躺在床褥上了，脑际始终萦绕着这个问题。

11.

第二天，晓峰一早便在联络处门前一边踱步一边等候牛仔的到来，然而牛仔却迟到九点才出现。

“您早，都预备好了？”牛仔身上既穿着土黄色的夹克，头上又戴着赤色的日本式军帽，行色匆匆。

“还早么？”晓峰有些的不悦，但身在人境，有求

于人，到底还是忍住。

“不是才八点？”牛仔看了看腕表。

“你看错了吧？”

“马来西亚的时间比泰国的早一个钟头，你知道么？”

“哦？但太阳到底已经升得这么高了，我们走吧！”晓峰迫不及待地提起皮夹来。

但上了车后，才觉得自己未免粗心大意了。从牛仔的装束看来，这段路程必不简单，于是不禁问：“有多远？”

“二十九公里，是条新开辟的路；旧路比较窄，也比较远。”

“噢，半个钟头可以到么？”

“没办法！”

爬山虎沿着也廊路北上，晓峰一手搭在牛仔的肩上，一手抓住压在大腿上的皮夹，两眼则不停地左右纵览。河的这一边是一片绵延不断的橡胶林，河的那一边却看不清楚，在那高低起伏的山峦前面，一片翠绿，实在分不出哪些是农作物，哪些是林木。

“我们过去的边境据点，就在山的那一边。”牛仔突然转过头来告诉他：“看似很近，我们却花了四天的时间才走到今天的和平村。”

“听说当年北撤的时候，也是这样翻山越岭，从南马一直走到这里来？”晓峰以要求证实的语气征询道。

“没错，的确是这样的。”牛仔仿佛想起了那艰

苦的情况：“当时，我们不但面对追剿的压力，也面对接济被切断后饿毙的威胁。我们因此吃过各种各样的飞禽走兽，包括犀鸟、孔雀、山猫、山狗、野猪和各类猴子。当然，吃得最多的还是象肉。打下一只大象，就象寻获一座肉山，那实在是教人高兴的事哟！”

风声嗖嗖，尽管牛仔不时特别提高嗓子，但晓峰还是听得有一搭没一搭的。正想要求牛仔到了村里才继续讲述，以免他听漏了精彩的部分，可惜。

不意，牛仔竟自动停止了谈话。原来，车子已向东转入了一段黄土蓬松的新辟路基。地势陡极，下面正是一道破烂的木桥。‘爬山虎’由三度牙换为二度牙，再由二度牙换为一度牙。牛仔不得不张开双腿，准备随时应付车子的倾侧。

“可以过么？要不要下来？”晓峰有点担心。

“用不着，前面比这更难走的地方还多着呢！”牛仔却信心十足。

“这是什么河？”

“勿洞河吧。”

过了桥，那蓬松的黄泥层中，竟布满大小不一的石块。车子的颠摆，更教人摸不到准儿。牛仔唯有使出浑身解数，抓稳车把。晓峰也因此紧紧地抓住牛仔的肩膀，以防意外被摔下来。

一路不断地上坡下坡，时速实在少有超过十公里的时候。有几处的斜度，更是令晓峰咋舌。当车子在往下滑行时，晓峰甚至不敢让身子顺势俯冲。相反

的，却稍稍往后仰倒，他真担心会因而发生倒栽葱的悲剧。

有时，身旁那削直的深谷，更令他看了心跳。他觉得，这简直就好象在悬崖绝壁上一样。

突然，一辆‘爬山虎’，载着一叠长长的胶片，迎面呼哨而来，两人顿时没入了对方扬起的滚滚尘土中。晓峰赶紧屏息眯眼，以为一会儿便会尘埃落定。岂知嗖的一声，又是一辆‘爬山虎’擦身而过。他不禁抬头向前瞻望，看看那里才是尘埃散尽处。

不料，他却见到了一幕奇景，在那翻腾着的黄澄澄的尘土中，那横在一辆又一辆的‘爬山虎’后座上的胶片，左右两端迎风飘举，恰似一只又一只的巨鸟，正绕着面前的峭壁鼓翅而来。

晓峰显然已经从这景象中，体会了这山区人民的勇敢与勤苦；再回想自己，每天往来于那平坦的柏油路上，又是何等轻松舒适。一时百感交集，再也不在意这路上的尘土与颠簸，任由牛仔驮着走。

“喏，就在下面了。”牛仔的‘爬山虎’向左一拐弯，便在一棵大树前停了下来。

晓峰注意一看，大树下果然竖着一面写着“勿洞和平村”字样的木牌。在右首的山坳里，鳞次栉比地排列着二十来座灰砖建筑的新房子。那盖顶的白锌板在阳光下闪烁生辉。他以为就是这里了，便提着皮夹翻身下车。

“等下才来参观吧。”牛仔说。

“啊？”晓峰一时给弄胡涂了。

“这些房屋是建给那些决定在这里居住的同志的，至于打算回返马来西亚的同志则住在对面那些临时搭起来的帐篷里。”牛仔指着左边山坡上的竹林解释道。

晓峰一边重新登上‘爬山虎’，一边引颈眺望。在那绿影扶疏的幽篁里，果然隐约可见一些用青绿色防水布搭盖的帐篷。

‘爬山虎’穿绕着树木，缓缓地滑下谷底，只见一道清浅的小溪，水声汨汨地向西蜿蜒而去。他们终于在一座木桥前停下来，牛仔推车，晓峰提皮夹，一前一后地过了木桥。

牛仔就如识途老马，迳直把电单车推进一座废弃的帐篷里，然后回头领着晓峰沿溪边一脚高来一脚低地踩着乱石而行。约莫走了五十公尺，便对着一座扎得还算工整的帐篷嚷道：“老汉！老汉！”

“他有点工作任务，还在山里。”

从隔邻的帐篷后面，突然转出了一位仍然穿着绿色军服的汉子。

“这是老汉的儿子晓峰。”牛仔居间介绍：“这是阿铁同志，当年伏击钦差大臣的队伍，现在只存他一个了。”

“幸会！”晓峰闻名，赶紧伸出手来。

“您好！”阿铁也礼貌地伸出手来，轻轻一握。

“我们去找他！”牛仔几乎和晓峰一样的心急。

“不必，大概也快回来啦！”阿铁于是转身过去，边走边说：“你们到会堂去等，我去通知。”

两人经过饭厅、电视播映处，便来到了会堂。这地方的确宽敞，要容纳三五百人应无问题。由于没有围墙空气流通，甚是凉爽。堂中置放着一个大书橱，几张长桌和长凳，有几个人正在阅读。看到他们两人走近，都放下了手中的报纸，牛仔于是逐一为晓峰作介绍：“这是来自怡保的克勤，这是解放阵线的主席蔡建福，这是村长健明……”

晓峰虽然也一一趋前握手，只是无法一一记住他们的名字。

而这些饱经沧桑的汉子们，也都抱着谨慎的态度，静静地对他进行观察，看看他到底会不会‘鸟’。及至听说他也曾经是一个活动的劳工党党员，才渐渐多作交谈。只是晓峰一心只巴望着见父亲的面，对人家的提问的回答都很简短，以致无法畅谈，场面因而显得有点儿僵。幸好没多久，便有人指着远处两个同样绿色军装的人说：“老汉来了！”

晓峰立刻从长凳上站起来。

他的眼力不错，一看便认出其中的一个是刚才的阿铁，另外一个当然也就是自己的父亲了。渐走渐近，人样儿愈看愈清，果然少了条手臂。

晓峰于是走出会堂去迎接，牛仔也为他高兴，随后跟来。

“怎么是这模样？”晓峰的心脏骤然突突乱跳。只见父亲满脸老人斑，那寸来长的灰发，虽略嫌稀疏却整齐地直竖着，倔强之相，一览无遗。

“晓峰？”老人激动地叫出四十多年前自己为爱

儿取的名字。

“是。”晓峰一时竟变得木讷起来，不知应该如何来表达他内心的欢喜。

“我就是你爸爸呀！”老人伸出了那铁钩般的独臂，一个箭步，便把晓峰搂到胸前。

晓峰也紧紧地搂着老人，眼角突然蓄满了泪水。

老人与亲儿经过一阵子的拥抱和亲抚，才缓缓放松手臂，顺势在儿子背上，轻轻地拍了拍，然后邀他到会堂谈叙。

晓峰眼前的父亲，除了那仍然方正的脸庞，不论是发型或衣着几乎都是他感到陌生的。满肚子的话要向父亲倾诉，但此情此境，却不知要从何说起才恰当。

“妈呢？怎么没来？”到底还是父亲先开口。

“哦，妈呀……”晓峰沉吟了片刻，才颓然道：“她，她早就走了。”

“走了？”父亲先是一怔。继而沉思起来：“你们不是住在一起的么？”

“还是到帐篷里慢慢谈吧？”牛仔似乎已经感觉到，这样的家事，难免有不便公开之处，便赶紧敦促道。

“你不过来么？”老人回过头来望了望牛仔。

“不，不阻碍你们！”牛仔自行在长凳上坐下，并拿起了报纸。

父子俩终于一前一后地踏上木桥，步向帐篷。

晓峰望了望左右和高处，所有的帐篷几乎全是一个式样，只有大小的差异。凡是单身的，大约只有三公尺长两公尺宽，高可容人直立。新权的这一座也没有什么特别，里面架着几片板，离地约半公尺，既是夜间的睡床，也是白天接客坐谈的椅子。帐前另外架起两片长约四尺的木板，作为桌子。

晓峰注意一看，只见靠近帐布的一头，正堆叠着信笺，信封和几本书，看来老爸革命仍然不忘学习。正想探问几十年来的生活情况，他老人家却先开口了。

“峰，你妈在金宝，我已经知道。那么，你现在又住在那里呢？”

“不还是在镇上的新村里。”

“哦，那么你是见过我托人带去给你妈的信啦？”

“不，我没见到信。其实，我并不知道那是爸您在找她。”

“因此推说不知道她搬到那里去？峰，你就照实告诉我，到底你妈现在怎样啦？”

“她跟上了个英国军官，生下了个女的。后来这个女儿当了护士，嫁给一个印度籍医生，目前已经有了两个外孙。总之，她就生活在这一窝异类当中。”

“那个英国人呢？”

“死了，被你们打死的！”

晓峰略略提高了声调，显得有些儿高兴。

“哦？”新权立时仿佛又在大树后觑着一个洋丘

八被自己射出的子弹击中，而向后仰天倒下的景象。但也同时感到左臂上一阵酸麻，因而不自觉地挥动了一下右手，似乎想扶住受伤的左臂。然而空荡荡的，那左臂早已失掉。他终于从回忆中抬起头来：“也许，那个被我撞倒的洋鬼子就是他！”

“哦！”闻言，晓峰不禁睁大了双眼。

“咳……”不料，新权叹了口气，竟接着说：“然而，我的左臂却被跟在他后面的本国兵打断了。”

帐篷里，一时寂然，只听得隔溪的饭厅里，锅铲碗碟交响，大约服务员正在准备午餐来招待这来自远方的同志家属晓峰吧。

“婆婆呢？”老人终于抬起头来。

“去世了，很可惜，不过是你们和谈前一个月的事。”尽管眼前的父亲和记忆中或说想象中的父亲几乎没有一点儿相似，但到底已经渐渐熟惯。晓峰踌躇了片刻，终于还是悄悄地对老爸诉说起来：“婆婆临终前告诉我，她梦见爸你在森林里教导大伙儿操练。她说，她坚信你还健在。爸，你是否曾经负责教导操练？”

“嗯。”老人微微颌首。

“奇怪啊，婆婆的梦。”晓峰注视着神情茫然的老爸道。

然而，不知怎的，老人还未询问母亲生前的种种，便已先记起了不久前读过的吴岸写的一首诗：

妈妈哭肿了眼睛

儿啊
归来归来
而儿竟不归

妈妈哭干了眼泪
儿啊
归来归来
而儿竟不归

妈妈哭瞎了眼睛
儿啊
归来归来
而儿竟不归

妈妈啊
儿归来了
而妈妈竟不应
妈妈的眼睛已紧闭……

想着想着，一阵心酸，忍了四十年的老泪突然象河道决了堤似地，扑簌簌直挂下来。

“老汉，吃饭啦！”牛仔在帐外叫道。

老人赶快取下吊在帐内的面巾来揩拭。

“阿峰，跟你父亲一起过来饭厅吧！”牛仔以为他俩没听见，又略为提高嗓子。

“就来！”老人应了一声，转向晓峰：“你跟牛

仔吃饭去吧，我早上已经准备好东西，弄起来也很快
的。”

“不用啦，一起来，多难得一聚哟。”不料牛仔
却踏进了帐篷。

牛仔说的也是，老人也就不再坚持，一起走进
饭厅。

原来，负责同志，早在其中的一张桌上排好了
三碟饭。菜也不少：荷包蛋、树子菜汤、辣椒豆瓣
鱼，此外，还有一碟金黄油亮的烧肉。

“哦？还有这个！”晓峰望了望那碟烧肉。

“我带来的。”牛仔露出了得意的微笑。

“这饭厅怎么建得这么大？”晓峰有些好奇地
问。

“原本我们是吃大锅饭的，你看那两口锅，大不
大？”牛仔指了指面向小溪的石灶说：“由同志们分
组轮流炊煮。时间一到，哨子一吹，大家便齐集在这
里，倒也很热闹。后来自由化了，大家都成了个体
户，分别出去谋生，三餐也就由各家各户自己去解
决。这饭厅便留来招待来访的同志家属。”

听到这里，晓峰才注意到，对面墙上张贴着的
大幅文告与献捐名单。纸白字黑，笔迹又工整，教人
一目了然。晓峰注意一看，捐款数目，多的上千元，
少的也有三五十元。晓峰想，自己怎好白吃？

饭后，掏出裤袋里的荷包，算算用剩的钱，终
于拿出一张面值一百元的纸币，托牛仔转交有关单
位。

“量力而为，不要勉强。”牛仔始终微笑着：“可不要忘了回去的路费！嗯，在这里住两天，好好跟你爸爸聊聊，怎样？”

“……”晓峰犹豫不决，转头望了一眼老爸。

“如果家里放得下，住两天，让我多了解了解家里的情况也是好的。”老人冷静地分析道：“我最终能不能回去还是个未知数，手上什么可以证明我是马来西亚人的文件都没有。再说，路途这么远，你要来也不容易。”

“住下吧，别再三心两意。”牛仔终于站起来：“我为人家割胶，不能随便停工，只好先走。”说罢，便走到灶边，从一个塑胶桶里抽起那条终日任水流淌的胶管来洗脸漱口。

“噢，这里还有自来水？”晓峰颇感惊奇。

“啍啍啍，山泉来的，从对面的山上引过来，清凉得很，你过来试一试看！”牛仔对自己的这一项工程似乎颇为得意：“等下，我教一位同志带你到山上去参观。”

“不用，我们自己可以去。”老人提醒道。

“这样也好。那么，我们再见了。”

牛仔看来仍然不失其乐观精神。

“好，在马来西亚见！”

晓峰也受他那积极活泼的表现所感染。

这个下午，晓峰便由父亲带领着四处游览，除了参观那长年喷涌的山泉，也到烈士碑前瞻仰与凭吊。

入夜更受邀到电视播映处，观赏他们的生活录影。除了文化学习和军事训练之外，更看到了伏击敌人的写真镜头。

“既然有这样好的组织、配备和壮志，为何几十年来，始终一筹莫展？”晓峰不禁沉思起来。

回到帐篷之后，他几次尝试和父亲讨论这个问题，但他老人家似乎并不热中于此，总是岔开话头而谈其它。譬如问晓峰结婚多久啦？为什么没有生养啦？

虽然每个帐篷里都吊着一盏日光灯，但新权和大家一样，上床后也就把灯熄了。黑暗中，新权只略略问过家乡这几十年来变迁以及父老们的近况。对于后者，年龄到底相差太大了，晓峰几乎是十问九不知。他能告诉父亲的只有光头佬死于流弹，酒糟鼻则半身不遂，长年卧榻，似乎都乏善可陈。为父似乎也因此失去了兴趣，不再发问。

也许，老人家已经在打瞌睡，晓峰虽然觉得腰背酸麻却不敢翻个身，因为那板床未免太窄，生怕影响老爸入眠。而自己又偏偏全无睡意，榻畔那汨汨而鸣的溪水，仿佛就从自己的心头流过。

忽然，他想起了自己这几天的行止。前天夜里，还好好地睡在爱人的身边；昨晚却歇在那鲜为人知的联络所楼上；而此刻，更是任谁也料想不到，竟是躺在这异国的深山老林内的一条小溪边。

“人的行为，有时真是浪漫得不可理喻！不是么，爸你，还有你成千上万的同志，前仆后继，牺牲

的牺牲，残废的残废，而你们竟说是为了人类社会美好的明天。啊，这是何等的浪漫哟！”晓峰越想越是心潮澎湃。

蓦然，一道闪电照亮了帐外的修竹，但未及看清和平村的睡姿，墨黑的夜色，又注满了这充满传奇的山谷。那霹雳巨响的震荡，就象高山滚鼓般，闷沉沉地滚到山坳。接着，耳畔更传来了沙沙瑟瑟的雨声和风声。而且，一阵紧似一阵，而终于变成一片潇潇。

起初，晓峰还有点怀疑，这帐篷是否遮蔽得了风雨，现在不是滴水不漏么？当他一觉醒来时，老爸早已不在床上，帐外更是一片鸟鸣啁啾。

待他走出帐外，只见谷中已是一片明晃晃，尤其是对面远处那一片片的白锌屋顶的阳光反射，更把他的眼睛都照花了。正想找人了解父亲的去向，便见他老人家从会堂里走出来。

“峰啊，你妈妈昨晚也到了勿洞！”老人家兴冲冲地越过了小桥。

“哪来的消息？”晓峰神态淡然。

“战勇刚才来过，说她们住在酒店里，我们去见她吧。”

“爸，见她做什么？”晓峰不表同意。

“为什么？”老人家感到迷惑。

“她背弃了爸爸呀！”晓峰愤愤不平。

“背弃？如果真的背弃我，今天她就不会找到泰国来了。”老人家似乎早就有了主意：“再说，在那

样的时代那样的情况下，实在也说不上谁背弃谁。”

“不跟英国人，会饿死？”晓峰仍然不服气。

“那时大家都年轻，年轻人难免行差踏错。只要知错能改，还是应该给予原谅的。”

“如果真的有心，为什么不上山来，还要您到勿洞城里去见她，到底摆什么架子？”

“啊啊，别计较吧。也许胆小不敢上来。”老人仍然为她设词辩解。

“胆小？不愿吃苦才是真的！”

“算了吧，人老了，少吃一点苦也是应该的。”

“那么，爸你自己呢？难道比她年轻？”

“我说别计较，你听见么？”

“……”晓峰只好闭上嘴，他实在没想到，一个拿了几十年枪的人，居然还是这样温厚。

父子俩终于坐上组织的客货车，摇摇晃晃地出了和平村。

夜里的雨水，已然把路上的尘土溶成了泥泞。尤其是在两个高坡之间的低洼路面，烂泥淤积，实在令人担心车轮子会否陷在那里。晓峰不期然而然地想起了装着义腿的战勇，他刚才到底是怎样走过来的哟？继而又不自觉地偷眼望了望坐在对面的老爸。虽说还算硬朗，但年龄到底已是七十开外，再加上这四十多年徒劳无功的斗争，大概也累了。晓峰因此决定保持缄默，不去扰乱他的沉思。

车子终于进入了通往勿洞市的也廊路。凝望着那连绵不断的胶林，晓峰觉得这地方和冷水村似乎

没有什么两样，蛮亲人的。他想，此刻牛仔也许正在那里急急忙忙地，向一棵又一棵的胶树索取那芳香的乳汁吧！

“胶林，我们的母亲，我们都是吸吮着您的乳汁长大的孩子！”晓峰想着想着，竟想起了当年在劳工党的文化班里念过的诗句。

“也许，不久你又可以看到冷水村的胶林了。遗憾的是，少了你的密友大象——那个拥有一辆能的的响的礼里牌脚踏车的憨厚少年。哦，咱胶林里的山洞么？”晓峰慌忙扭过头去，注意一看，却发现是勿洞河。

客货车还是在也廊路上奔驰着……

12.

等人原是一件纳闷的事，尤其是等自己不愿见的人，更是令人生恨。

“他到底什么时候才要来？”玛丽再次对着母亲唠叨。

天黑之前，她还能耐心地开导女儿，说什么住在山里联络困难，急不来的；但渐渐地，自己竟也变得浮躁起来。一句话也不说，悄悄地走到窗前。“刷！”的一声，把窗帘拉开。只见下面华灯已上，红黄蓝绿，一点点一簇簇，星罗棋布，教她看了眼花缭乱。满街嘟嘟车，但所载的竟没有一个是新权。

“与其这样在这里枯等，不如直接到山里去。我

们再到联络处去走一趟吧，告诉他们，明天我们要搭他们的车上山去。”

“妈咪呀，到底是你要见他，还是他要见你？”

“这还有什么分别？”

母亲不悦，拉上窗帘，回身摔坐在沙发上。面色苍白，唇间噙着唾沫，身子不住地微微抽掬，好象要呕吐。

玛丽不禁一怔，随即记起，从早上出门到现在，早已超过十二个小时，居然没给母亲服药。于是赶快拉开仍然搁在床头上的旅行袋链子，搜出一个塑胶小袋，从中取出一片‘鲁米那’，并倒了半杯白开水，递到母亲面前。不料，母亲却不耐烦似地用手挡开。

“妈咪，服了就不会作呕。”玛丽似乎也摸透了母亲的心理，只有这样说她才愿意接受，绝不能说可以镇静神经。

大约那痉挛性的抽掬，也的确难受，经过一阵犹豫，终于服下了‘鲁米那’。

玛丽尽管是带着护送者的姿态而来，但经过一天的折腾，到底还是不免感到疲累。待母亲躺到床上去之后，自己则踱到窗边，重新拉开那既厚且重的深蓝布幔，预备让想象中那异国的夜色的旖旎来抚慰心中的焦躁。然而，在那轻纱似的夜雾里，只隐隐约约地看出一片高低杂呈的屋顶，有灰黑的瓦垄，也有锈色斑驳的铁皮。除了远处一座正在建筑中的佛寺，自己投宿的这座称为‘国泰酒店’的九层楼，简直就

象鹤立鸡群，令她感到无比落寞。街道上，那来往的车辆前面的荧荧寸光，更徒添她内心的不安，谁知其中会不会有一盏就是带着要来寻她母亲的共产党员？

此刻，她实在希望这个素未谋面的家伙，永远不出现。她始终在怀疑，这种杀人不眨眼的凶汉，到底会带给母亲什么好处。

“妈咪，你为何如此固执，竟然准备会见这已然遭受全世界人民唾弃的人物？”玛丽深感遗憾地暗自寻思：“夫妻之情么？可是，为了追求那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竟弃你于不顾，而今走投无路了，才又记起你。对于这种人，你不心寒么？”

“刷！”玛丽越想越觉得这种人不是好东西，而猛力把窗帘拉上，转身躺到与母亲的并排的被窝里去。

尽管这佛国南方的夜晚是那么昏暗燥热而闷人，但在酒店的客房里，不但气温调节得那么凉快适人，就是灯光也格外的柔和，母女俩终于沉沉睡去。

早上醒来，玛丽喜滋滋地要带母亲出去尝尝道地的Tongyam小食。然而，为母者却全然没有这分兴致，竟教女儿自个儿去，回来时随便给她带个面包或打包米粉面就可以了。玛丽不肯，道是数百公里而来，未免有虚此行，至少也要到街上走走，把这小城看个清楚。

“等下人来了见不到怎么办？”母亲说。

“这用不着烦恼，我们可以交代柜台的服务员，叫他在那里等。”玛丽仍然坚持要母亲同行。

为母者终于在女儿的搀扶下，颤巍巍地踏上了那狭窄的真特罗泰路，然后向右转入公市所在的大街，以为可以在那里找到泰国内外闻名的TONGYAM小食。然而，除了一家墙上贴着‘马来西亚肉骨茶’告示的小店之外，别无所见。

“就在这里解决吧。”老人家不肯再往前走。

“算了吧！”玛丽迟疑了一下，但到底还是踏进了店里。她实在也不知道要到那里去找那酸辣的小食。

餐后又回到酒店的房里，呆呆地等着玛丽她所不愿见的人物。一分报纸，三翻两翻，早就被她翻完了。从床边播音器传出的音乐，又尽是伊伊呀呀的所谓丝竹之声。她实在心烦极了，“的！”一声，便把播音器关上。同时随手拿起搁在茶几上的酒店介绍小册，细细翻阅起来。

“妈咪，我们到公园里去走走吧！”玛丽突然从床边站起来。

“……”母亲愣愣地望着她。

“你看，好象还蛮不错的。”她把册子上的有关图照递到母亲跟前。

“怎么去？”母亲并未细看，但问。

“我们有车呀！”

“你懂得怎样走？”

“可以问柜台的服务员啊！”

“笃笃！”突然有人敲门。

玛丽先是一怔，随即趋前扭转门锁，打开一条

缝儿往外窥探。

“砰！”

玛丽猛然把门关上。

“谁呀？”母亲不禁愕然。

“奇怪！他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玛丽不悦道。

“到底是谁呀！”母亲忍不住追问。

“阿峰。”玛丽不得不答。

“笃笃！”外面再次敲门。

“开门啊！”母亲说着走前来。

房门开处，除了晓峰，却另有一个独臂的老人，两眼炯炯地直视着她。

“燕！”

老人迅速地认出了那银丝飘拂下的脸庞。一声轻呼，随即抢入了房中。

老人伸了伸独臂，似乎想教眼前的人投入他怀里，但她却给这怪异的不速之客吓呆了。

“我就是新权哪，燕！”

老人好象也发觉了什么而收住本想再上前的脚步。

“怎么，你认不出来么？”

老人发现这已然发胖的爱人，神色茫然，两眼直勾勾地对着他，便把脸盘儿左右摆了摆，让她看个清楚。

“怎样，不像？”

金燕对那直竖的短发和那满脸的老人斑，一时

实在无法接受。但看那凹陷的双腿，觉得似乎仍然有对酒窝儿藏在里头，而且那嗓子也的确有几分亲耳，也就开腔盘查起来：“你真的是新权？怎么少了只手？”

“给给敌人……给枪弹打断了。”老人露出了尴尬的微笑。

“告诉你，你骗不了我的。”金燕突然趋前喝令道：“解开你的上衣，我要看一看。”

各站一旁的玛丽和晓峰，对母亲这突如其来的举动，都睁大了眼睛，感到无限迷惑。

“……”老人似乎也觉得莫名其妙。

老人还没拿定主意要怎么办，金燕先已不客气地动起手来。

“妈咪，妈咪……”玛丽想上前阻止。

然而，金燕只给老人解开了一只钮扣，便急不及待地把老人的那件灰色夏威夷衬衫，向上掀起。

断肢下，一粒黄豆般大小的血痣，陡然跃入金燕的眼帘。她一时不知所措，忙将掀起的衬衫下摆直扯下来，仿佛要掩盖什么证据似的。同时颤巍巍地往后撤：“怎么，果然是你！”

“燕！你怎么啦？”新权看到爱人那突然变得刷白的脸色，觉得有些不对劲，想上前扶她一把，但慢了一步，已被玛丽接住。

“妈咪，你躺一躺吧。”

她先把母亲扶到床上，再转身倒来半杯冷开水，然后取出‘鲁米那’。

父子俩站在床边干焦急，只见金燕口吐白沫，身子微微地抽搐，却不知那是为什么。

“母亲有病啊？”新权显然已经明白这蓝眼睛高鼻子的混血儿和爱人的关系。

“还不是你们给她的刺激造成的！”玛丽头也不抬，只顾给母亲吃药。

金燕好象累极了，微合浮肿的眼袋，静静地斜躺在床头上。

“到底出了什么问题？”老人望向儿子，低声问道。

“……”晓峰轻轻地摇了摇头，显然也无以奉告，但心中那偶尔萌生的怜悯之情，这一回似乎格外的强烈。

“不碍事吧？”新权放心不下，也就不计较混血儿刚才那无礼的言语，又欠身询问。

“你们出去吧，她需要休息。”玛丽乘势下逐客令。

金燕听见，挣扎着要坐起，却被女儿半劝半强迫地按住了。

“我们可以在这里陪着，不会吵她的。”新权不依，因为满肚子的话，一句都还没说。

“用不着！”玛丽却一个劲地摆手。

“好，我们回头再来！”晓峰恨得牙痒痒的，但也只好以退为进。说罢，便邀老爸下楼喝茶去。

玛丽的态度举动都看在父子俩的眼里，为了预防她突然把老人家带走，两人略作商量，便决定在酒

店里的蓝宝石餐厅用那特备的午间自助餐，反正时间已经不早。

“爸，您既然决意要回去，对于妈的情况，大可慢慢去了解。”

“当然，只是眼前我先就需要她的协助，证明我是马来西亚公民。除了作为人证之外，还得有可资证明的文件，比如报生纸，身分证或公民权之类。但是那时我们都犹豫不决，并未申领身分证，而公民权么，是后来的新措施。唯一的证件是一张报生纸。然而当时匆匆离家，它到底搁在那里，现在实在想也想不起。而且，四十多年了，恐怕早就腐烂了。何况，牛仔说后来我们的家又拆了，跟着大家一齐搬到小镇的新村里。就算你婆婆曾经收起来，可是现在又不在人世，要从何找起？”

父子相聚，边吃边谈，应是人间难得的乐事，但两人都怀着心事，此刻嘴里嚼的到底是些什么似乎并没有感觉。

“我的报生纸上不也有爸您的名字？”晓峰的脑际突然灵光一现。

“哦，对！不过只是间接的证据，还不能证明我也是在马来西亚出生的，除非有关当局肯通融接受。但无论如何，这到底也是一项新的收获。其实，我所寄望于你妈的，也不过是一件间接的证据，就是当年的结婚证书。看她精神这样差，生活又发生过那么大的变化，恐怕早就给弄丢了。”新权不禁感喟：“咳！幸好还有你的报生纸。你回去就复印一张寄来。”

“好！”晓峰发觉结果竟是自己可以帮助老爸返马，一时似乎颇为兴奋，随即抽出口袋里的记事册，问道：“地址呢？”

“就寄到联络处，我写给你。”新权接过儿子的圆珠笔，便在那已然摊开在面前的小册子上挥舞起来。

“啊，自己只要有一半的功夫就好了。”晓峰捧着小册子细细地品赏，觉得老爸的每一个字都是铁划银钩，笔力万钧。没想，竟是那么了不起的一条独臂，既能用枪又能用笔，而技法又是那么的出色。

“我们再上去吧！”

老爸把他从遐思中拉回了现实。

父子俩于是再次踏入酒店柜台前的升降机。晓峰固然不在乎对方接受不接受自己，但他老爸可不相同，始终考虑着要用什么方法来取得人家的谅解。

“笃笃！”

没有反应。

“笃笃笃！”

房门终于打开，但同时伸出了那混血儿的头颅“母亲睡着了！”随即又“砰！”的一声把门关上。

父子俩碰了一鼻子灰，相顾一眼，便也只好转身下楼。

两人显然都心有不甘，默契地在柜台前的沙发上坐下来，似乎决计只作暂时的让步。

就看看报吧！

然而，会读的，不会读的，华文报，泰文报，英

文报都被父子俩翻遍了，却还不出一个小时。抬头只见升降机口，酒店侍者手擎托盘，忙进又忙出。

“进餐时间，没理由还在睡觉。”新权心里想，便示意儿子再一起上楼。

这时的新权确是百感交集，回想自己在山中忍饥受冻和逃避追剿时，便庆幸当时不勉强她跟随自己。而此刻却又觉得，若是她也曾经在山中捱过那种苦头，也许现在便不至于如此脆弱可怜。不过，事情的变化，有时也不一定会一如所料。如果她也跟着上队，是否能活到现在，也是一个问题。跟着自己的大象，不是一枪也没有开便仆倒了么？当年自己所率领的队伍，如今又剩下几人？

“笃笃！”走在前面的晓峰敲了敲门。

“……”没有反应。

“笃笃笃！”晓峰在指节上加了力。

“……”但仍然没有反应。

“笃笃笃笃笃！”晓峰不得不再重重地敲。

门内到底响起了细碎的脚步声，一会儿，门开了，只见金燕平静地站在门中，已无先前的惊慌神色。

“燕，精神好一点了吧？”新权一眼望见沙发间的茶几上杯盘狼藉，显然刚吃过东西。既能进食，情况应该不会太坏，便进一步说：“我们坐下来慢慢谈吧。”

然而，金燕好象什么也没听到，老望着他的脸庞儿出神。

“燕，四十多年了，当然都老了。岁月催人，这是没办法的。”新权自说自话，既象自我解嘲，又象在劝慰对方，“不过，你可以放心，我相信我现在什么都看得开。但无论如何，我还是应该告诉你，我仍然深……深……深地，啊，其实，这几十年来，我何曾忘记你。尤其是在风雨之夜，我总是想起家，想起你。想像你在忍受着怎样的一种煎熬和痛苦。只是身在困境，一筹莫展。我想我应该在这里向你表达我内心的歉疚。”新权越说越激动，也不管儿子就在身边：“当然，我也不敢奢望你能接受我的……”

晓峰越听越觉得不是味道，他实在预料不到，老爸竟然向母亲致歉，这到底是那一门子的哲学，简直匪夷所思：“好啦，坐下来谈谈别的吧，到底一切都已经成为过去。”

“燕，你怎么不说话？”

“……”

只见爱人眼眶里泪液晶莹，鼻翅儿翕张，而喉咙却哽得发不出声音。

“燕，……”新权无限怜爱地伸出了表示愿意扶持的独臂。

“权！”

金燕突然扑向爱人。

“妈咪！”

不料，刚从浴室里出来的玛丽，却从后面把母亲拦腰抱住。

“放开我！”

金燕扭转身子，极力想挣脱女儿的纠缠。

“老废物，你给我滚出去！”

“你说什么？”

女儿冒骂的，的确是一个老而又残废的人，但自己又如何？仍然年轻有为何？那种被侮辱的伤痛，金燕一时感同身受，悲愤之情，顿时涨满胸膛。

“妈咪，你看清楚哇，不是老废物是什么？”玛丽脸青唇白，似乎也理直气壮。

“啪！”

不料，金燕突然一个巴掌，结结实实地打在女儿那尖削的脸上。她显然再也不能忍受这种冷酷又势利的嘴脸。

“咻咻！”

玛丽气急败坏，企图夺门而出，却被新权一把抓住。

玛丽也不甘示弱，涕泪横飞，拼命挣扎。自她懂事以来，母亲似乎还不曾对她如此粗暴过。如今儿女都养到那么大了，还要来捋巴掌，这口气如何吞得下！

玛丽猛然飞腿要踢新权。

“放她去吧！”

为母者似乎已经把一切看淡。

然而新权那钢筋铁皮似的臂膀却把这疯狂了的婆娘牢牢地钳住，丝毫也不放松：“你不要撒泼，我并不是要带走你的母亲。其实，大人的事，你们做儿女的，那里有权干涉？”

“由她去吧！”金燕重复宣示道。

玛丽终于听到了母亲的声音，不觉自动停止了挣扎。因为她突然想到，这一来不等于自己的彻底失败？只是仍然恶狠狠地气呼呼地死瞪着老废物。

“玛丽，你冷静一点。”晓峰终于走前来。

新权于是松开手中那只肌肉松弛的臂膀，让她下台。

晓峰轻轻地把妹妹扶到床沿坐下。这该是他离开母亲后，第一次亲近妹妹吧。原来，母亲的这一巴掌使他记起了三十多年前，自己用指甲掐妹妹腿儿的旧事。一时之间，忏悔之情，油然而生。他一边轻抚妹妹的脊背，一边不亢不卑地开导道：“Uncle并不是坏人，慢慢你就会发现。如果单凭片面之见，而意气用事，结果不但解决不了问题，有时还会造成令自己抱憾终身的错误。”

“……”

然而，玛丽并不理会，气不忿儿地抹了抹眼泪，便把那通红的鼻尖转向咫尺之间的另一张床。但见两老静静地相对坐在那里，好象正准备从详计议些什么。她因而也心宽了一些，到底没有出现她所担心的热烈拥抱的场面。

“我本想回去安享晚年，这是说如果还有这种福气的话。但现在情况这样的不尴不尬，我看还得重新考虑考虑。”新权显然也有点气馁。

“哦，又改变主意，要在这里呆下去？”金燕抬着头，两眼发直地往那布满老人斑的脸上索解。

“你的意见是……”

“四十多年了，还不够么？就是我那儿容不得你，还有阿峰那儿呀！”

玛丽又紧张地竖起了耳朵。

“嗯。”新权点了点头，趁势询问：“但是我需要能证明我是马来西亚公民的文件，譬如我的报生纸，你可知道是否还在？”

“几十年了，根本就没有一点儿印象。”

“那么，我们的结婚证书呢？”

“哦，”金燕怔了怔，才叹口气说：“早丢了，因为被蠹鱼咬烂了。”

“啊……”新权吁了口气，转头望一望晓峰，仿佛想吩咐些什么，但终于未见开口。

“咳，还要什么证件，当年那到处张贴的悬赏捉拿的文告上，姓名相片俱全，不是最好的证据么！”生性直率的金燕有点按捺不住。

玛丽听了，不禁睁大了双眼。

“这类文件，在他们的档案里应该是找得到的。不过，呵呵，最好不去翻动它。”新权第一次笑了。

但晓峰却从老爸的笑容里领略了一种深沉的苦涩。

不知怎的，房里顿时静了下来。

“妈咪，既然没什么事了，我们回去吧？”玛丽突然从床沿站起来，企图乘势摆脱。

“……”金燕却一动也不动，神色茫然游目四顾。

“何必这样急，迢迢几百公里而来，总该四处走走看看，才不虚此行呀。”新权试图以这种轻松愉快的活动，来化除彼此之间那闷人的成见郁结，从而促进关系的和谐发展：“勿洞的公园，面积虽然不大，却兼有天然与人工之美，实在值得一游。还有，泰国最大的佛寺，也快建好了，不妨先睹为快！”

“爸，您带路吧。”晓峰显然也了解老爸的用意，即刻趋前扶起坐在床沿上的母亲：“但怎么去呢？”

“满街嘟嘟车，方便得很。”新权带头先行。

玛丽虽然窝着一肚子气，但吃一次亏学一次乖，终究沉着脸，跟下楼来。

直到新权要到街边招嘟嘟车了，玛丽才不情不愿地掉了一句：“我有车。”

一部马来西亚制造的1.5红色普腾赛佳轿车，终于从国泰酒店的地下停车场，缓缓地驶入狭窄的真特罗泰路。……

西斜的太阳，懒洋洋地照着泰南的大地，一切草木的生机，看来都有待自己去争取。

13

经过几天的折腾，晓峰只觉得昏头昏脑的，一过边境的关卡，便在德士车上睡着。一直到了宜力，才醒过来。买了张直透怡保的公共汽车车票后，在车站旁的印裔穆斯林餐室，胡乱地吃了一碟牛肉咖喱饭，便又匆匆上路。

电

时近晌午，只见载着胶桶的点单车骑士，一个又一个，战战兢兢地尽在这忽高忽低的山区公路上挣扎着。晓峰想，那些桶里应该都装满胶乳吧，否则怎会走得那么吃力。再看公路两旁，那绿油欲滴的橡胶林，简直无边无际。

“都是600号品种的胶树吧？”晓峰兴味盎然地估量着。同时记起了儿时要以牛仔赠送的橡实王，种出一棵特别茁壮或且胶乳产量特别高的橡树的奇想，不觉莞尔：“即使种出如此出类拔萃的一棵，结果又如何呢？难道这样的一片林海也比不上？”

“啊，真是浪漫不经的思想！”晓峰静静地靠着车窗思索：“植树作为纪念，不已是诗一般的美事，为何又偏偏附带着诸如此类的奢望？能不是个人英雄主义思想在作祟？”

三十年前在劳工党的文化班里学习的东西，居然迟至此刻才幡然悔悟。不过，这也是没办法的事，身在错误里，又如何看得到错误呢？看来此后还得经常保持冷静，凡事三思而后行，晓峰不禁想。

“那么，回家后，那许多人共同面对的干胶‘办头’被欺诈的事实，又该如何对付？”晓峰于是认真考虑起来：“把所有的生产人组织起来？还是请小园主公会出面主持公道？可是‘广播中心’的那些茶客，似乎都没有这样的心理准备。他们说，这是个自由民主的社会，买胶水的不诚实，我们就自己做熏片，熏房取费不合理，我就做白片，为什么一定要跟人家闹呢？”

想着，想着，晓峰竟失了主张。

“一切烦恼皆因强出头！”

正感无所适从时，竟不期然而然地记起了小兰嘴上的前人牙慧。

“啊，这不太消极么？”

晓峰觉得小兰始终未曾在精神上支持过他什么。她懦弱么？似乎又不见得，她不是生活得蛮自信的么？不论什么事，计划一定，她必定认真实行。譬如翻建房子这件事，自从那天因为屋漏而谈起，她便向人探问了镇上几个小承建商手下的工匠手艺以及有关取费，看来是非落实不可了。

“好，就先把房子建起来，其它的事情再看着办吧。”晓峰心里终于有了主意：“时至今日，我总该也为自己和家人打算打算。老牵挂着社会理想，到头来恐怕反被社会所遗忘，这到底是一个自由民主的私有制社会哟！”

当公共汽车进入怡保市区时，他忍不住举目四处张望。说也奇怪，那些早已存在的高楼大厦，却似乎是第一次让他看清楚了似的。

“噢，马来西亚的确在繁荣进步中！”晓峰终于向自己承认，心头顿时一阵轻松：“小兰，我就快到家了！”

晓峰终于走上广阔的十字街头。

“叭！”

他注意一看，才发现青灯已经亮起。

“丢！不能走快一点啊？”一个司机忍不住，把

头伸出车窗，赠他一句怡保的官骂。

原来，那潮水般的车辆正从他背后流过，他赶紧跳出最后一条车道，踏上店铺的走廊。

“啊！”他心脏一抖，沁出一身冷汗。



后记

《硝烟散尽时》纯粹是我——一个那种时代的经历者——的文学创作，全然无意借此褒贬任何一方。

人的视野与思想，难免受生活环境的局限与时代潮流的影响。是非功过，一切都有待后人评定。

正直的人，经得起挫败，也受得了寂寞。他们不会希冀旁人的怜悯与安慰。愿读者诸君不会在我笔下的字里行间嗅到泪酸。

那浓烈的血腥味，的确令人恶心。不过，人类也因此逐渐觉醒，逐渐懂得与其互相杀伐，不如共同建设。我相信：黠武者终必孤立，什么仗也打不起来。

清流文丛之三

硝烟散尽时

作者： 驼铃

设计： 郑启东

出版： 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56, Jalan Building Society,
Moonlight Park, 31400 Ipoh, Perak.

承印： 理想印务公司

SYARIKAT IDEAL PRESS

2, Taman Tok Perdana,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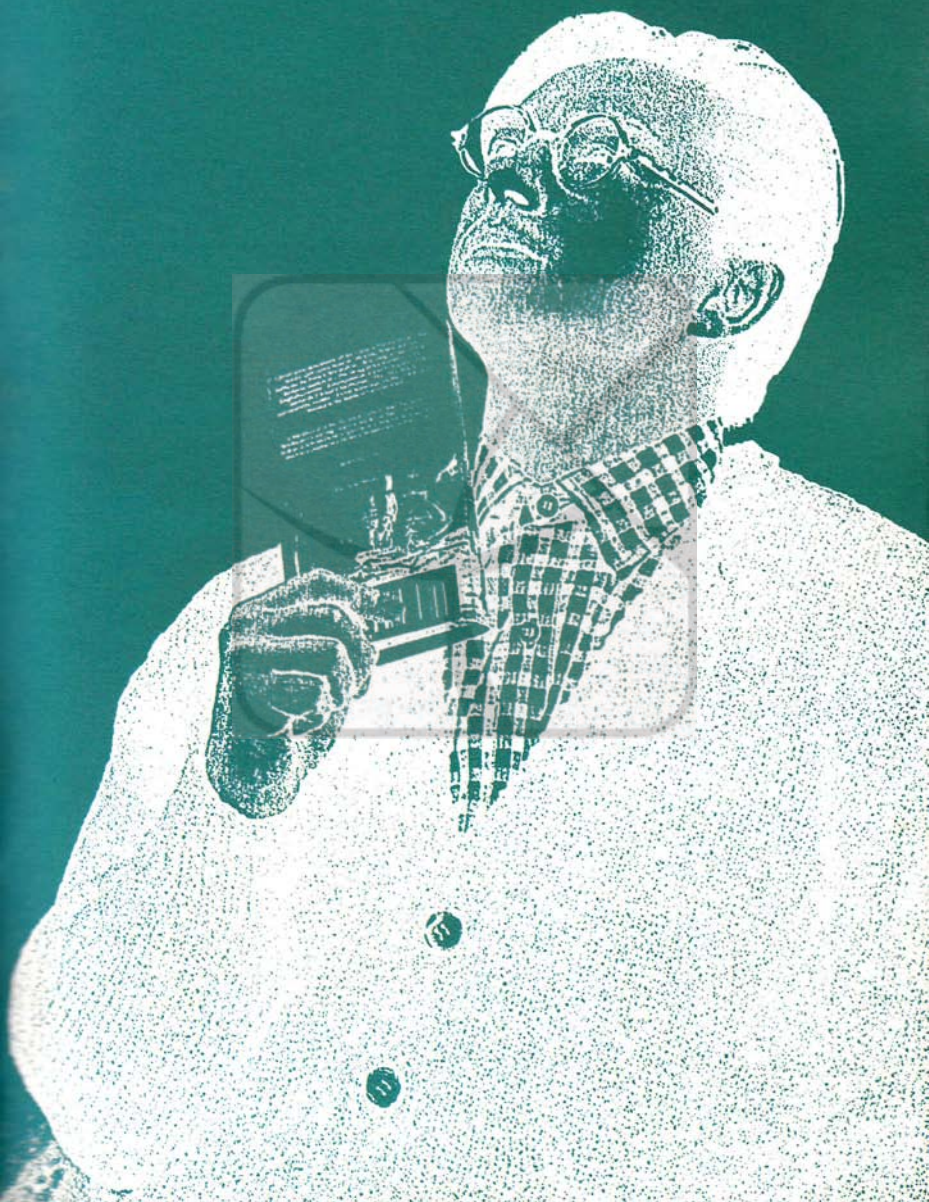
Tel : 05-6914527 Fax : 05-6910075

日期： 1995年5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定价： RM10.00

情係馬共竟何因由
硝煙散盡不堪回首





裝幀設計：鄭啟東

硝煙散盡時

駝鈴著

情係馬共竟何因由
硝煙散盡不堪回首

硝煙散盡時

流

清流文丛 3